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世界百家文学名著鉴赏(7)



前 言

温祖荫

文学是人类创造的最伟大的精神财富之一。世界文学地连五洲，时贯古今，浩如烟海，一望无际。即使是绝顶聪明的人也难穷其万一。如何在繁忙而紧张的现代生活中，以最节省的时间把握世界文学的知识呢？我们采用“集锦迭翠”的办法，精选了世界百位文学名家，以及他们风靡世界的120多部文学名著，汇编成《世界百家文学名著鉴赏》系列丛书计12册，以奉献给爱好文学的青少年、语文工作者、大中学校师生。

在这些文学名著中，有上古时期人类在东方结出的第一批璀璨的硕果，有古希腊到中世纪的精品，更有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到19世纪的多姿多态的传世佳作，还有20世纪以后的现当代文学，异军突起的拉美文学，姗姗来迟的非洲文学，构成了一座五彩纷呈、琳琅满目的文学大观园。

在这些才气横溢，日晕月华的作品中，有的花繁叶茂，摇曳多姿；有的江河奔腾，气势磅礴；有的林园亭榭，曲径通幽；真可谓“恢万里而无阂，通亿载而为津”。我们欣赏这些作品对于扩大眼界，增长知识，借鉴成就，提高文学修养均具有重大的价值。

我们在编写时努力在不失真的情况下，把鸿篇巨制撰写成可读性强的短篇故事。同时，我们遵循文学鉴赏性的原则，对每部名著的思想和艺术特色作了剖析，对不同时期不同创作方法的作品进行了适当的比较，以区别不同流派和不同风格的艺术。愿此书能成为读者生活的伴侣，攀登事业高峰的扶梯，希望大家能喜欢！

本集编写的有印度古代两部史诗《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印度古代戏剧家首陀罗迦、迦梨陀娑的名著，印度近代诗人和作家泰戈尔的长篇小说《戈拉》，朝鲜古小说《春香传》，以及越南诗人阮攸的《金云翘传》。

印度是世界文化最早的发源地之一。印度古代文学可以分作四个时期。

（一）吠陀时期（公元前15世纪—前5世纪），诞生了印度最早的诗歌总集《吠陀》，反映了印度原始公社时期和由原始公社向奴隶制社会过渡时期的社会现实。（二）史诗和往世书时期（约公元前4世纪—公元5世纪），这时期文学中最伟大的作品是两部史诗《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其基本内容在公元前5世纪已形成。马克思把《摩诃婆罗多》称作印度的《伊利亚特》。一般研究者认为这部史诗反映了雅利安人在侵入印度后向东部恒河流域迁徙及奴隶制国家形成时期的故事，而《罗摩衍那》则反映了雅利安人越过印度中部文底耶山，把势力伸张到南方的故事。《往世书》是印度的神话历史传说，有18部大往事书，其诗节总数超过40万颂，相当于《摩诃婆罗多》的4倍。文体格式和《摩诃婆罗多》一致。另外还有18部小往世书，其影响和流行面均不如大往事书。大往事书基本内容是歌颂婆罗门教三大神的，兼有法律、医学、诗论、修辞学等方面的知识。

（三）古典梵语文学时期（公元1世纪—12世纪），这时期成就最高的是戏剧，涌现了跋娑、首陀罗迦、迦梨陀娑、戒日王等著名戏剧家。首陀罗迦在《小泥车》中，揭露了统治阶级的荒淫暴虐，歌颂了人民为推翻暴政的斗争，在世界文学中是第一部描写人民抗暴斗争的作品。

迦梨陀娑是印度古代最杰出的戏剧家和诗人，印度的莎士比亚。他的创作有巨大的特色。

1. 作品充满诗情画意，既有丰富的想象力和浓郁的抒情性，又有真实生动的对大自然的描绘；既有浪漫主义的特点，又饱含着现实主义。

2. 擅于描写和歌颂正面的理想人物，对社会的指谪和对人物的批评，显得十分含蓄。与首陀罗迦的直接讥弹和暴露有所不同。

3. 擅长于描写妇女的形象，塑造她们善良的心灵、美好的品质。如摩罗维迦、优哩婆湿、沙恭达罗都是难得的女性。

4. 宣扬人世欢乐，反对禁欲主义。迦梨陀娑的作品以写爱情题材为主，强调有情人终成眷属，并以大团圆结尾。这与莎士比亚在喜剧中宣扬的思想有共通的地方。

（四）地方语言文学发展时期（11—19 世纪），由于封建领主割据称雄和外族入侵，印度四分五裂，梵语文学衰落，各地方的语言文学发展起来。其中影响较大的有印地语文学、乌尔都语文学、孟加拉语文学等。

印度近代文学中最杰出的作家是泰戈尔。他被印度人民称作“诗圣”。鲁迅认为“泰戈尔富有民族思想，是个爱国诗人”。周恩来称他为“对世界文学做出了卓越贡献的天才诗人，还是憎恨黑暗，争取光明的伟大印度人民的杰出代表”。泰戈尔生活的时代，正当英国殖民主义在印度横行无忌的时代，帝国主义和印度民族之间矛盾日益尖锐，是一个民族受辱、国家贫穷的苦难时代。泰戈尔以他的创作反对殖民主义，反对封建主义，热烈追求真理和光明。

泰戈尔的艺术成就是辉煌的。在诗歌创作中，他以清新流利的孟加拉语言，抒发了他对自然界和生活的热爱，感情执着深沉，抒情意味浓厚，并富有曲折的韵律，柔和的色彩，新奇的节奏，浪漫主义的想象，丰富的哲理思想。在散文创作中，他展现了鲜明生动的形象，细腻的心理描写配合着色彩斑斓的大自然景物，构成了一幅幅深刻的现实主义图画，反映了当时印度社会中一些重大的问题。这一切都说明了泰戈尔不愧为一个伟大的艺术家。

18 世纪是朝鲜小说发展的繁盛时期，出现了根据民间传统改写的三大传：《兴夫传》、《沈清传》和《春香传》。前两部带有神话传奇的色彩，后一部《春香传》是反映现实生活故事，也是三大传中成就最高的一部。故事长期在民间流传，大约在 18 世纪才被整理加工成书，有朝鲜文版和汉文版。作品通过春香和李梦龙的婚姻，歌颂了纯真的爱情，抨击了贵族官僚的骄奢淫逸的生活，揭露了李朝封建社会的矛盾。

越南诗人阮攸生活于 19 世纪初叶，在当时文坛上颇负盛名，人们把他比作是中国的屈原、俄国的普希金。1812 年，他曾出使中国，接触了清代流行的“才子佳人”的小说，他对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尤感兴趣，并把它改写成具有民族特色的“六八体”长诗，成为有口皆碑的一部名著，影射了 18 世纪的越南社会和诗人自己颠沛流离的生活。

世界百家文学名著鉴赏

广博（？—？）

广博是印度古代诗人，音译为毗耶娑，关于他的生平事迹无可考。相传他是史诗的作者。但这样一部包罗万象的书，出自一人之手是不可能的，实际上它是印度古代诗人、歌手长年累月集体创作而成。广博可能对史诗进行了加工和整理。

摩诃婆罗多

作品概览 婆罗多族的祖先福身王娶了美丽的恒河女神做妻子。她每生一个孩子便把他扔进恒河溺死。福身王心里很难受，但表面装得若无其事。因为他们结婚时有过约定：不管女神干什么，福身王都不能干涉，否则她便要立刻离开家。就这样，她往恒河扔下了七个孩子。到第八个孩子毗湿摩出生时，她又要往恒河里扔。这时，福身王再也忍不住了，便出面干涉。恒河女神一气之下离开了家，再也没有回到福身王身边。

毗湿摩长得英俊魁伟，他精通战术，又是一个杰出的射手，是王位理想的继承人。但这时福身王爱上了渔夫美丽的女儿贞信。渔夫向国王提出一项条件：将来必须立她的女儿生的孩子为王，他才答应把女儿嫁给他。国王为此感到苦恼。毗湿摩看出了父亲的心事，便情愿作出牺牲。他去找渔夫，向他发誓自己不会继承王位，而且永远不结婚，要他将女儿嫁给他父亲。于是，渔夫便把女儿嫁给了福身王。

贞信王后生了两个儿子：花钏和奇武。他们在福身王去世后相继为王。花钏无后，奇武有两子名叫持国和般度。持国是个天生的瞎子，不能为王，王位便由般度继承。毗湿摩成了婆罗多族德高望重的老族长。

般度的王后贡蒂是黑天的姑姑。她小时在仙人那里得到一个咒语，她可以任意召唤一个天神下凡，和她生一个英俊的儿子。她召唤太阳神前来，生下了一个和太阳神一样光辉夺目、神采奕奕的儿子——迦尔纳。由于那时贡蒂还未嫁人，她为了掩盖过失，把生下的孩子装在一个木盒子里，放在河上漂浮，后来被一个车夫拾去抚养。

贡蒂嫁给般度王后，生了三个儿子：坚战、怖军、阿周那。般度王另一王后玛德利也生下两子：无种和偕天。般度王去世后，玛德利也相继病歿。于是般度五子便由贡蒂教育长大。

瞎子持国王生了一百个儿子，他们和般度五子一起，由慈悯大师和德罗纳教习武艺。在诸王子中，般度第二个儿子怖军勇力超群。他时常欺负持国王的儿子们。为此，持国王的儿子对怖军怀着刻骨的仇恨。尤其是持国王的长子难敌是个心术不正的人。他认为自己的瞎子父亲懦弱无能，才使王位落到般度手里，将来王位是要由般度长子坚战继承的。这样，他们兄弟再无出头之日，他无论如何要阻止坚战继位，把王座夺过来。为了实现自己的目标，他认为第一步就必须除掉般度五子中最有力气的怖军。为此，他和自己的弟弟们串通好，在怖军的食物里下了毒，使他昏死过去。然后，用野藤把怖军捆绑起来，扔进了恒河。幸好，怖军命不该绝，他落到水里后，被毒蛇咬了一口。毒蛇的毒汁和他吃下去的毒药起了抵消作用。河水又把他冲上了沙滩，他得救了。

贡蒂把难敌谋害怖军的事告诉了足智多谋的老臣维杜罗。维杜罗要她最好不要张扬出去，如果难敌这坏小子受到责备，他会更加仇恨般度五子。

有一天，般度五子和持国百子在校场比武。王族都前来观看。比试中，般度第三个儿子阿周那武艺最高强。在场的人均连声称赞。难敌由于嫉妒，气得脸色发青。正在这时，校场中进来了一位魁伟青年，他的声音像打雷一样，大踏步地走向阿周那，说阿周那表演的一切，他都会。接着，他很轻松地把刚才阿周那表演过的武艺照样做了一遍。难敌一见十分欢喜，因为他正要物色一个能和般度五子匹敌的人物，来扩充自己的实力。于是，他伸开两

臂，跑上前去，热情地抱住了这位不速之客。这位青年不是别人，他是贡蒂后的私生子迦尔纳。但他并不知道自己的身份，他是自愿前来为王室效忠的。由于难敌的拉拢，自此以后，迦尔纳便成了他忠实的朋友。

贡蒂听说迦尔纳来了，而他却站在般度五子的对立面，心里十分难过。可是，她无法说出实情，更不能直接去认儿子，一阵眩晕，她失去了知觉。

难敌竭力排挤般度五子。他的舅舅沙恭尼和好强的迦尔纳便成了他的智囊和盲从者。由于当时京都象城的居民，喜欢般度五子，时常夸赞他们。难敌设计在外地盖了一座行宫。这座宫殿是用容易着火的材料：黄麻、虫胶、蜡、油脂等建造的，被称作“蜡宫”。难敌想把般度五子迁到行宫居住，然后乘黑夜派人前去纵火，把般度五子活活烧死。

般度五子事先得到维杜罗的暗示，知道了难敌的阴谋。他们便暗在“蜡宫”地下，挖了一条通往郊外的隧道。当难敌派人前去纵火时，他们便带着母亲贡蒂由隧道逃进了大森林。难敌和象城百姓，还真以为般度五子已在火中丧生了。

般度五子逃出后，乔装成婆罗门住在独轮城。他们每天外出化缘充饥。离城不远的山洞里，住着一个叫钵迦的妖怪，经常出来吞食百姓，危害乡里。贡蒂便命怖军前去把妖怪杀死，因而，他们受到百姓欢迎。不久，富庶的般遮罗国的国王木柱王要举行选婿大典，让四方好汉前来比试武艺。他在王宫大厅里，放了一张强弓。参加比试者必须拉开弓，射出铁箭。这枝箭还要穿过高悬的旋转的圆盘中央的小孔。然后中靶心。谁能赢得这种胜利，便把女儿嫁给他。

持国王的儿子们、迦尔纳、黑天也都前来比试。般度五子化装成婆罗门也来了。在一片乐曲声中，木柱王的儿子猛光在前面开路。他的妹妹黑公主坐在大象上，身穿丝绸衣裳，容光焕发，飘逸若仙子，缓缓走进大厅。她手里拿着花环，默默地凝望着勇敢的王子们。

比试开始了。王子们都先后败下阵来，有的拉不开弓，有的射不中靶心，连迦尔纳也失败了。最后，轮到阿周那，他连发五枝箭，枝枝都穿过转盘中央的小孔，命中了目标。全场为之喝彩，木柱王高兴地站了起来，把般度五子邀请到后宫，把黑公主嫁给阿周那。这时坚战代表五子对国王说，他们是受迫害的般度五子。他们在遭受大难时，曾发过誓言：无论得到什么东西都要五兄弟同享。因此，他们要合娶黑公主。木柱王最初感到诧异，后来，他称赞他们兄弟义气，便同意了。

难敌王知道般度五子未死，还娶了黑公主，又有个富裕的老丈人做靠山。他又气又急，想派个美人去，在婚姻上离间他们兄弟的感情。迦尔纳则提议，乘他们立足未稳，采用武力征服。他们去请教老族长毗湿摩。毗湿摩认为最好的办法是迎接他们回来，并分给他们一半国土，这是他们有权利得到的。持国王为挽回不好听的名声，赞同这一主张。

于是，般度五子被迎回象城，并分得了一半国土。后来，他们把一座废城修复了，新盖了宫殿和堡垒，起名为天帝城。他们选择了一个良辰吉日，举行了盛大的“王祭”典礼，坚战加冕为王。各国国君都前来祝贺。按当时习俗，典礼后，应从宾客中选出一个最杰出的人物，代表大家向新王献礼。老族长毗湿摩提议多门岛的国君黑天为首座客人。车底国王童护却出来反对，他嘲笑黑天的出身只是个放牛娃，没有贵族血统，怎么能把他摆在众贵胄之上。他站起来，拍拍屁股，招呼别的国君和他一起退场。童护的骄横无

礼，使在座客人大为吃惊。黑天怒不可遏，便和童护打起来了。最后，黑天把童护杀了。

“王祭”之后，坚战王和弟弟们励精图治，把国家管理得井井有条，富足繁荣。难敌王看到般度族兴旺发达，心里十分不痛快。他想发动一场战争，把般度族赶出天帝城。他去找舅舅沙恭尼商量。沙恭尼不赞同他的做法。他说他倒有个不流血，又可以把坚战王驱逐出天帝城的法子。难敌要他快点把这办法说出来。沙恭尼便说，他是个掷骰子专家，坚战王却是个外行。只要难敌能把坚战邀请来玩骰子，到时，他就可以把般度族的国家和财富赢过来。

难敌去找持国王，要他向坚战王发出掷骰子的邀请。持国王难以违拗儿子的主意，他一面派人去邀请坚战王，一面命人作好掷骰子的准备。坚战王本不想参加，但刹帝利（贵族）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拒绝接受邀请。于是，他只好带着自己的兄弟和随从到象城去。沙恭尼代表难敌王一方出赌，坚战王不知是计，便和他赌了起来。

坚战每回下注都输了。沙恭尼最初和他赌珠宝、赌金银，接着便赌马车、仆役、象，再下去便赌军队、城市、乡村、居民。骰子在坚战王手里不听使唤，而在沙恭尼手里就像驯服的奴隶一样，他想掷什么就成什么。结果坚战王一败涂地，他把财产、国家全输光了。但他仍不甘愿，便把自己的兄弟下注，结果又输了。他把自己也押上，要是输了，他就得当奴隶。可是，命运并不给他留下一点面子，他又输了。这时，沙恭尼挑逗地说，他还有一件宝物可以下注。坚战问是什么？沙恭尼便要他把黑公主押上。坚战已输昏了头，他不加思索，照办了。自然他又输了。

难敌兄弟和迦尔纳高兴得欢呼跳跃起来。难敌命令把黑公主揪出来。他的弟弟难降是个坏小子，立即执行命令到后宫去揪黑公主。他抓住黑公主的头发，把她拖进大厅里来。在迦尔纳的挑唆下，难降又剥去了黑公主的衣服。他这一野蛮的举动，引起天人共怒。这时，从郊外传来了胡狼咆哮的声音，驴子和鸷鸟的古怪而凄厉的叫声。预示着灾祸将要临头了。

持国王害怕了。他下令恢复般度五子的自由和幸福，要他们立刻回到天帝城去。但他的主张遭到难敌、难降王子的激烈反对。这位糊涂的瞎子，由于溺爱儿子，临时，又改变了主意，派人去把般度五子追回来，要坚战王再玩一次掷骰子的赌博。这次赌注不以城市、财产作押，而是将失败的一方流放到森林十二年。在放逐期间，失败者必须隐姓埋名，如果在期满时被人认出来，还要继续流放十二年。坚战王无奈，只好再赌。结果他又输了。于是，般度五子带着黑公主，被放逐到森林里去了。

黑天知道般度五子被放逐的消息后，从多门城赶到森林里去看望他们。黑公主向他哭诉自己被侮辱的经过。黑天安慰她，说她受到的凌辱将来会得到加倍的偿还。猛光也前来安慰妹妹，他立誓要惩罚难敌兄弟。

阿周那辞别哥哥，要到喜马拉雅山去修行，并求得克敌制胜的法宝。在那儿，他向三眼神湿婆学箭术。并把它练得百发百中，威力无比。与此同时，坚战带着弟弟出发去朝圣，他们在路上听到了许多神仙的故事。其中有投山仙人的故事、鹿角仙人的故事、谷购的故事等。怖军在旅途中，还遇到了神通广大的大颌猴。这猴子亲热地拥抱了他，使他的力气比以前增大了几倍。

难敌和迦尔纳以检查牧场牲畜为名，要亲自去看看般度五子在森林中受苦的情形，以增添自己的乐趣。可是，他们在林中和犍达缚王画军发生了冲突。难敌被俘。坚战知道后，不记前嫌，率领弟弟们把难敌搭救出来。难敌

为此感到羞愧懊丧，认为被坚战兄弟搭救，还不如被画军杀死好。

般度五子流放期限快满了。他们为了不使人认出，便隐瞒身份投奔到摩差国去。怖军充当了王宫里的厨子，阿周那当了太监，坚战做了国王毗罗吒的侍臣，无种为国王养马，偕天为国王看牛，黑公主当了后宫的一名宫娥。摩差国的国舅空竹是掌管兵马的大元帅，他平时以势欺人，骄横无比。有一回，他看上了黑公主，便央告他那当王后的妹妹，帮他把黑公主弄到手。黑公主求告于怖军，怖军乘黑夜把空竹杀死了。

难敌派出探子，四处去搜索坚战兄弟的去向。一连几个月都得不到消息。后来，他听说摩差国空竹元帅被人打死，便怀疑是坚战兄弟干的，因为只有他们才有本事杀得了空竹。于是，他联合三穴国国王善佑，攻打摩差国。一来可以掳掠，二来也好看个究竟。善佑从南面进兵，难敌和迦尔纳率军从北面侵入。摩差国王闻信，惊慌失措。坚战一面安慰他，一面作好迎敌准备。他亲率军队去南面堵截善佑，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还俘获了善佑本人。从北面入侵的难敌军队，被阿周那的战车冲得七零八落，夺回了被敌人抢去的牛羊。难敌在战斗中认出了阿周那，便要以再流放十二年来惩罚他们兄弟。可是，阿周那对着他吹响了进军的螺号，这是一种宣告流放期满的信号。难敌感到十分懊丧，率军抱头鼠窜地逃去。

摩差国在般度五子的帮助下，打了大胜仗。在庆功会上，坚战才向国王公开了自己的身份。国王为了报答他们，便把公主嫁给了阿周那的儿子激昂，并赠给他们一座城市居住。黑天、木柱王、猛光为庆贺般度五子流放期满，都来到摩差国。宴会上，大家一致认为般度五子应向难敌王收回自己的一半国土，他们派出了一个德高望重的婆罗门去求见难敌。可是，难敌蛮不讲理地加以拒绝了。他甚至说连针尖儿大的地方也不会归还般度五子。

这样，双方都积极备战。他们把支持和同情自己的王国，争取到自己的一边。难敌知道黑天力量最为强大，便亲自赶到多门岛去拉拢他。与此同时，阿周那也作为般度族的使者去多门岛争取黑天。黑天对两位使者说，他把自己的力量分作两份：一份是他的一支庞大而善战的军队；另一份是他自己，但他上阵时不拿任何武器。要哪一份力量，请他们自己选择。阿周那挑选了黑天，没有挑他的军队。难敌暗自高兴，认为阿周那太愚蠢了。他便挑选了黑天庞大的军队。摩差罗国国王沙利耶是无种和偕天的亲舅舅，他征集了一支数目可观的军队，开去帮外孙打仗。难敌知道后，抢先在沙利耶军队经过的地方设立了接待站，以丰盛食品款待他们。这使沙利耶很感动，竟违背初衷，许下了为难敌作战的诺言。

般度族在水没城扎营，征集到一支包括七个师的兵力，俱卢族则征集到十一个师的兵力。当时一个师包括两万一千八百七十辆战车和同样数目的象，以及三倍于这个数目的马，五倍于这个数目的步兵。

开战前，黑天作为和平使者去象城和难敌谈判。他希望双方讲和，请难敌归还般度五子的国土，以避免一场毁灭性的战争爆发。他还指出，上回的赌博是难敌和沙恭尼早串通好了的圈套。般度五子履行了被流放的诺言，现在理应把国土归还给他们。难敌难降兄弟却不听黑天的劝告。他们自恃力量雄厚，神气十足地说，他们已作好了战争的一切准备，除此没有别的选择了！

和谈破裂了，一场大战不可避免地要开始了。贡蒂后担心自己的五子，无法敌过英勇无畏的毗湿摩、德罗纳和迦尔纳的联合力量。她想在这关键时刻，应当把迦尔纳的身世向他说明，要他不要和自己的亲兄弟作对。于是，

她跑到恒河岸边，找到了正在祷告的迦尔纳，把该说的话都向他说了。迦尔纳并没有受到感动，反而埋怨贡蒂，不该在他生下来时，就把他抛到河里，剥夺了他生来就应当享受的刹帝利的权利。现在，他已归顺了难敌王，就不应当背叛自己的主人，去投奔般度族。不过，他说在战场上，他只杀死阿周那，而不伤害她其余的四个儿子。这使贡蒂很难过。

般度族任命木柱王的儿子猛光为大元帅。任命木柱王、毗罗吒王、束发、善战、显光、怖军等为七个师的统领。俱卢族则任命老族长毗湿摩为大元帅。老英雄声明说，在战斗中，他要尽自己的职责，指挥好军队；但要他杀害般度五子，他却办不到。

大战开始了。坚战王首先来到阵前。他解下甲冑，徒步走到毗湿摩和老师德罗纳跟前，请求他们祝福，要他们宽恕自己。他表现得十分谦恭和有礼貌。老族长很高兴，夸奖他行为高尚，是婆罗多族难得的后裔，并祝他交好运。

大战第一天，般度军连连失利。毗湿摩雄风不减当年，他的战车在战场上驰骋，就像死神在舞蹈一样。阿周那的儿子激昂忍受不了，便向老祖宗冲去，引得天神都出来观战。他和毗湿摩打了个平手。老族长看到这位英武的后生，心里好不高兴。第二天，阿周那出战，黑天做他的御者。他的战车在战场来回纵骤，所向披靡。这天，俱卢军遭到很大损失。第三天，毗湿摩把军队排成鹰阵，般度军则把军队排成新月阵。怖军和儿子瓶首一起向俱卢军发起攻击。怖军向难敌发射一箭，使他晕倒在战车上，他的御者便赶快把车子驶离了战场。难敌受挫，心情恶劣，他怪老族长毗湿摩不尽力。第四天，怖军施展神力，高举大杵，专打俱卢军的象群。难敌有八个兄弟死在他的杵下。第五天，阿周那、怖军在战场上轮番冲杀，难敌的将士像飞蛾扑火一样，纷纷倒在他们的脚下。第六天，怖军又一次射伤难敌，慈悯大师巧妙地把他从救出险境。第七天，德罗纳之子马勇击败了木柱王之子束发，沙利耶中了外孙偕天的箭，晕倒在战车上。第八天，难敌死了十六个兄弟，阿周那的爱子宴丰也阵亡了。第九天，毗湿摩打得十分凶猛，般度五子协力攻打老太公。阿周那不愿杀害老族长，他打得不很起劲。为此，黑天很生气。第十天，束发的箭射中老太公的胸膛。老太公眼冒金星，他想向束发报复。但束发生下来是个女的，和女人打仗不是一个战士光荣的行为，他犹豫了一会。就在这时，阿周那的箭发了，使老太公从战车上跌落下来。他连中两箭，受了致命的重伤。他叫来了难敌，要他结束战争，和般度五子讲和。难敌不听。

俱卢军推举德罗纳继任大元帅。难敌和他商量了一个活捉坚战王的计划。般度军对坚战王格外加以保护，使敌人的阴谋破产。俱卢军组织了敢死队，专门对付阿周那。难敌亲率象群去攻打怖军。福授王乘坐的巨象凶猛异常，撞倒和踩死了许多般度军将士。这时，阿周那打垮了俱卢军的敢死队，调回战车，射杀了福授王和他的巨象。

战斗到第十三天，德罗纳摆了一个难攻的莲花阵。阿周那的儿子激昂凭借勇力突破了缺口。可是，当他杀入阵中时，持国王的女婿胜车王随即把莲花阵合拢，使般度军无法杀入接应。激昂陷于孤立无援的境地。虽然他本领高强，杀败了一员俱卢军大将，甚至打得迦尔纳落荒而逃，但终因寡不敌众，最后被难降的儿子用铁杵打杀。

阿周那听说儿子阵亡，哭得死去活来。他立誓要为儿子报仇，在第二天日落前，亲手杀死胜车王。德罗纳把自己的魔甲给难敌王穿，让他去支援胜

车王，阻挡阿周那。他自己则准备生擒活捉坚战王。阿周那见难敌穿了德罗纳的箭射不透的铠甲，便发射像针一样小的箭，钻进魔甲的隙缝中，深入难敌体内。难敌支持不住，扭头便跑。怖军去支援阿周那，他像雄狮驱散兽群那样，一路大砍大杀，送掉了持国王十一个儿子的命。

他遇上了迦尔纳，两人展开了一场恶战。怖军不是迦尔纳的对手，战到最后，他失去了自己的马匹和御者，战车也被砸得粉碎。他连手中的武器也被打飞了。怖军赤手空拳，被迦尔纳追得走投无路。这时，迦尔纳忽然想起他曾向贡蒂许下的诺言，除阿周那外，不打杀其他兄弟，便把怖军放过了。

阿周那杀到胜车王身边，在黑天的帮助下，他发射神箭，把胜车王的脑袋削去，实现了自己在日落前杀死胜车王的誓言。怖军的儿子瓶首打得十分凶猛，他来回冲杀，势如破竹。眼看俱卢军有全线崩溃的危险，迦尔纳在难敌的请求下，祭起一支他一生中只能使用一次的神矛，把瓶首当场击毙。

德罗纳元帅为挽回败局。他率先凶猛地攻杀，所到之处，般度军纷纷溃散。黑天为了制服德罗纳，便叫阿周那撒谎，说他的儿子马勇战死了。因为德罗纳最爱他的儿子，要是他听到这消息，会变得一蹶不振，丧失战斗力。阿周那不愿说谎，拒绝了。坚战王为营救军队，便平生第一次充当了说谎者。他向德罗纳喊叫：“马勇阵亡了！”德罗纳一听立刻软了半截，他相信坚战是个诚实的人，决不会骗人。他扔掉了武器，在战车上打坐起来。刚好，这时猛光元帅上来，一剑割下了德罗纳的首级。

俱卢军又失去了一位统帅。难敌王便任命迦尔纳为第三任兵马大元帅。在战斗中，怖军遇到了往日侮辱黑公主的难降，他睁大了血眼，像一头野兽似地扑过去，把难降手臂撕下，喝着从他肩上流下来的鲜血，把周围的人都看呆了。阿周那遇上了迦尔纳，他们之间展开了一场大战。这两员虎将真是旗逢敌手，将遇良材，两人打得难解难分。最后，迦尔纳的战车陷入泥里，他跳到地下推车。黑天鼓动阿周那放箭，阿周那迟疑了一会，才把箭射出去。迦尔纳倒地死了。

难敌王见迦尔纳阵亡，任命沙利耶充当俱卢军第四任大元帅。坚战王亲自率军攻打沙利耶。这位被称作“仁慈化身”的人，竟打得十分勇猛。他向沙利耶投掷致命的矛枪，使这位刚刚上台的大元帅死于非命。俱卢军也被扫荡殆尽。难敌满身带伤，昏昏沉沉往一池塘边逃去。般度五子在后面紧紧追赶。怖军赶上了他，和他进行了一场单独决斗，把他杀了。

般度军大获全胜。俱卢军最后只剩下三人：马勇、慈悯大师和成铠。他们三人决定孤注一掷，乘般度军打胜仗，松懈麻痹之际，在夜间去偷袭他们的营盘。他们偷偷摸进了般度军营帐。猛光元帅正在倒头酣睡，马勇纵身跳上他的身子，不等猛光反抗，就把他杀了。然后，他们把黑公主所生的儿子也都斩尽杀绝了。最后，放了一把火，把般度军营帐和兵士烧为灰烬。

大战结束，般度族方面只剩下七人。他们是般度五子、黑天和黑公主。他们在出事那天，没有住在营帐里。坚战王见全军在睡梦中被歼，悲痛万分，号啕大哭起来。他为了超度阵亡将士，在恒河岸边举行了盛大的“芝麻水祭”。他整整祷告了一个月。然后，他回到象城即位为王。这时瞎眼的持国王懊悔莫及。他由于纵容儿子，招来了这场灾祸。坚战王反而安慰他，像照顾自己的父亲一样照料他。贡蒂后也像亲姊妹一样关怀持国王的妻子甘陀利。

持国王在坚战王治下过了十五年。由于丧子之痛，一直在折磨他，加上怖军对他的冷嘲热讽，使他产生了出家的念头。他向坚战王提出要到森林中

修行的请求。甘陀利和贡蒂也请求和他一同前往。坚战王劝阻不住，三位老人便离城上路了。后来，他们葬身于一次森林大火中。

黑天回到自己的多门岛。过了三十六年，他的族人互相斗杀，他也想解脱凡尘，便躺在林中睡觉，被猎人错当作野兽杀了。般度五子听到黑天去世后，也失却了对凡尘的依恋。坚战把阿周那的孙子立为国王。兄弟五人带着黑公主离开了京城，去朝拜圣地。最后，他们到了喜马拉雅山，一个个登仙而去。在天界，他们见到了迦尔纳和持国王的儿子们。由于现在他们都成了神仙，彼此便不再仇恨。

鉴赏与分析 《摩诃婆罗多》意为“伟大的婆罗多族”，是印度古代两大史诗之一。

这部大史诗大约形成于公元前4世纪至公元后4世纪。全诗约十万颂（每颂两行，每行16个音）。它比荷马两部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加起来，还长8倍；比欧洲大诗人拜伦、雪莱、雨果、普希金全部诗行加起来还长。它是世界文学中最早和最长的史诗之一。从篇幅上说，它仅次于我国藏族英雄史诗《格萨尔》（近200万行，数千万字）。不过《格萨尔》的出现要比《摩诃婆罗多》晚1000余年。

对《摩诃婆罗多》我们分作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政治斗争的生动图画

史诗中心内容是反映婆罗多族后裔：俱卢族和般度族为争夺王位的斗争，从而爆发了一场大战。这场大战不像《伊利亚特》那样，进行长期疲惫的战争（十年）；而是速战速决，前后会战只有18天。大战结果是两个王族合二而一，表达了国家统一的思想。

这次大战大约发生于公元前13世纪至公元前10世纪之间。俱卢族首都象城，在今德里东北约40千米地方，濒临恒河，也是大战发生地点，又称“俱卢之野”。当时印度正处于氏族公社解体，进入奴隶制社会时期。在恒河和印度河（在今巴基斯坦境内）流域出现了20个左右的小型国家。这些小国都是在原始公社解体后成立的。他们为争夺财富，扩充地盘，互相进行兼并战争。从史诗中，我们可以看到，这种战争不仅表现为同一血缘的俱卢族和般度族为争夺统治权的斗争，也表现为各部落王国之间的联合和吞并。

史诗通过对大战的描写，表现了两种势力、两种思想的尖锐冲突。体现在以下三个问题上：

（一）战争与和平。

史诗立足点是和平统一的思想，因而谴责了战争。并不像《伊利亚特》那样对战争不加指责。特别是史诗谴责了那些只顾自身利益，把国家种族推上毁灭道路战争发动者。但作者也不赞同一味迁就和忍让的和平。如果和平经过努力仍无法实现的话，就应当对战争狂人进行狠狠的惩罚。这在大战前，般度族召开的会议上，可以看出来。与会者都力图通过和平途径来解决争端。首先，他们派出一个代表，要求难敌王归还般度五子被霸占的国土，坚战王甚至只要求还他五个村庄，他们有个立身之地，就满足了。可是，难敌却说：“连针尖大的地方”也不给。接着，黑天（格里什那）作为第二个和平使者前往象城，晓谕大义，进行忠告。他对持国王说：“伸出你的手！以你的正直、仁慈、和平，避免这屠杀，保护你的家业吧！”老族长毗湿摩表示赞同，他劝难敌说：“依着格里什那的忠告，他为了你的利益，依着他，拯救你的人民、你的朋友和亲戚。”老师德罗纳也劝说：“听取他们的劝告，

用和平团结你的亲人”，否则，“国王和武装的人民都要为你徒然拼命，兄弟和儿子和亲戚都要为你徒然丧身”。可见，人们并不希望发生战争。然而，难敌和他的追随者们又一次拒绝了和平的建议。糊涂而懦弱的持国王也没有阻拦儿子的狂暴的主张。这样，一场大战便不可避免了。史诗作者对这场战争的起因，归罪于俱卢族；特别是难敌；而同情般度族，认为他们应战是迫不得已的。

这场战争是空前残酷、激烈的。它带来了毁灭和死亡。史诗作者通过以下两方面诅咒了这场战争：

1.通过大战结果说明战争对谁都是灾难性的。大战中，双方军队（俱卢族有11个师，般度族有7个师）全都覆没了。俱卢族最后只剩下3人，般度族只剩下7人。持国王百子无一生还。一大批优秀战士和英雄被战火吞噬了。俱卢军的老英雄毗湿摩、德罗纳、大英雄迦尔纳均战死沙场。般度族少年英雄激昂和瓶首也都丧生了。作者对他们的死都带有惋惜的心情。

2.通过战后的悲惨景象来谴责战争。史诗在第十一篇《妇女篇》中，描写了象城的一群贵妇人巡视战场，看到自己的丈夫、儿子和无数将士倒毙荒郊，出现了一幅惨不忍睹的场面，她们失声痛哭起来。

一条条污黑的血流，凝血的头发和头颅，
红红的草原上布满了战士的断手残足；
死了的大象和战马，阵亡的乘车的领袖，
可怕的草原上撒着战士的分开的身首；
豺狼的长嗥呜呜地响彻这杀人的屠场，
兀鹰和老鸦讨厌地飞扑着黑黑的翅膀。
在草原上，突然发出她们的尖声的悲哭，
认出了死者中的她们的父、子、兄弟、丈夫；
她们也看见了饿狼吞噬着不幸的牺牲，
阴暗的午夜流浪者居然在白昼横行！
痛苦的喊声、悲哀的哭声在草原上荡漾，
她们的脚支持不住了，就一齐倒在地上。

持国王的妻子抱着死去的难敌，哭得死去活来，般度妻子贡蒂也抱着私生儿迦尔纳的尸体，泣不成声。恒河流水为两岸的悲啼感动，也都呜咽哭泣起来。

这场战争不仅给失败者和胜利者带来毁灭，而且给活着的人带来心灵上的巨大的创伤。年迈的持国王夫妇，失去了百子，给他们增添了更加凄凉的晚景。尽管坚战王把他当作自己父母一样照料，但填补不了他内心的空虚、悔恨和痛苦。最先，他们偷偷地绝食，后来，要求到山林中去修行。同样，坚战王在举行了祭奠阵亡将士的“芝麻水祭”后，曾痛苦地对大仙那罗陀说：“大仙，王国确实归我掌管了。可是我的亲属都死了。我们的那些可爱的儿子一个也没有了。这胜利在我看来无异是惨败。”为了赎罪，他又举行了“马祭”。最后，他抛开王国，带着四个弟弟和黑公主一道到喜马拉雅山修行去了。

史诗强调只有和平安定，才能给国家和种族带来繁荣，才能求得内心平静，实现人们幸福的理想。

（二）正义和邪恶。

史诗把俱卢族及其追随者当作非正义的一方，他们注定了要遭到失败的

厄运；般度族代表正义的一方，虽然他们在财力、物力、人力上都远不如俱卢族强大，但他们得道多助，齐心协力打败了力量大大超过自己的敌人。正如全胜在大战期间对瞎子持国王说的：“般度族依仗正义，所以胜了。你的儿子们虽然勇敢，然而心术不正，所以命运对他们不利了。”

难敌和坚战在作品中是邪恶和正义的集中代表。难敌从小就嫉贤妒能、贪权势、惯于耍弄阴谋诡计。他骄横自恃，刚愎自用，无疑是个暴君的形象。最初，他忌恨怖军，设计把他扔进恒河，企图把他害死。后来，他又忌妒阿周那的武艺，有意把迦尔纳拉在自己一边，给阿周那树立对头。他为了抢占王位，在瞎子父亲面前搬弄是非，把般度五子迁往多象城居住，同时给他们建造了容易着火的蜡宫，阴谋把他们烧死在官中。般度五子辛勤建造天帝城，过着富足安定的生活。他又眼红，想侵吞他们的财富。他和舅舅沙恭尼合谋，设下了掷骰子的陷阱。般度五子从画军王那里搭救了他的生命，他不仅不感激，反而恩将仇报。当般度五子流放期满，他连一寸土地也不肯归还给他们。他成了制造一场大战的罪魁祸首。

难敌利令智昏，自以为比般度族强大。通过战争，他可以获得他想得到的东西。然而，他的军队内部是不统一的，他的不义行为遭到了毗湿摩、德罗纳等人反对。当战争受挫时，他便埋怨他们不肯用心，偏袒般度五子，甚至怀疑自己接连吃败仗是被他们出卖了。毗湿摩临危时，要他停止这场可怕的战争，与坚战讲和，他理也不理。当他的三个元帅先后战死，军队遭到惨重牺牲时，慈悯大师也提醒他和般度族讲和，但他回答说，和谈时机早过去了！他使生灵涂炭，造成几十万军队死于非命。同时，也给自己带来了灭顶之灾。他在临死前，黑天对他说：“造成你今日的下场的是你自己的罪恶行为……你贪得无厌，因而欠下的孽债，称已在战场上还清了。”

与难敌相反，坚战王是道义的化身，他忠厚、仁爱、守信用、无私心。他代表了当时进步的政治势力。正因为他的忠厚，才一次次中了难敌的圈套。当他和四个弟弟被流放到森林时，怖军和他进行了激烈的争辩。怖军不能忍受这种屈辱的生活，主张立刻去攻打难敌。坚战劝阻他，说“容忍是最高的美德”。后来，他为了防止大战爆发，只要求难敌归还他们五个村庄就可以了。当他不得已卷入了战争的时候，他首先想到的是请求老叔祖毗湿摩和老师德罗纳的宽恕。老叔祖夸赞他是婆罗多族光荣的后裔：“你的行为高尚，符合我们的行为准则。”大战结束后，他并没有陶醉于自己的胜利和获得的王位，而是想起了战争中死去的亲人，一天比一天更加痛苦。最后，他放弃了王位，出家修行，以赎罪过。在史诗作者的笔下，坚战无疑是个贤明的理想的君主。

（三）正法和私欲。

史诗中极力宣扬了“正法”的思想。这种“法”是作为国家社会的一种结构秩序，也是人们必须遵从的公理原则。法与非法是区别是非善恶的标准。要执行“法”必须排除私欲，遵守本分。难敌的一切都是从私欲出发的，成了“法”的公开的破坏者。般度族的胜利，被解释为“法的胜利”。在史诗中，法的代表人物是坚战和黑天。坚战是“正法之王”。他既没有野心，也没有私心。他经受了一次次正法之神对他的考验。第一次是他的四个弟弟喝了魔池的水死了，阎摩神允许他一个弟弟生还，问他要选择谁？他选择了异母弟弟。阎摩神问他为什么不选择更有才能的同胞弟弟阿周那和怖军？他回答说：“正法是人唯一的保护者，不是怖军也不是阿周那。如果放弃了正法，

人就无可挽救了。贡蒂和玛德利是我父亲的两个妻子，我活着，我是贡蒂的儿子，她没有完全断绝后嗣。为了保持公平，我要求玛德利的儿子无种复活。”

第二次，正法神阎摩变作一只狗，一直跟随去喜马拉雅山修行的般度五子。后来，坚战的弟弟们先后死去。坚战死后来到天堂，看到难敌王高坐在天堂上，而自己的弟弟们则下到地狱里。他愤怒极了，咒骂天神，认为这是善恶倒置，是非不分。要是这样没有天理，他宁可放弃天堂的位置，而情愿到地狱和弟弟们一同受苦。表现了他的刚正不阿。其实，这只是天神们对他的试探，证明他是个大贤大智的人。

黑天是保护神毗湿奴下凡投生的，他代表了神对恶的惩罚。他最大特点是能从实际出发，敢于冲破古老的、过时的法度。这表现在他对兄长大力罗摩的争辩中，对毗湿摩、德罗纳、迦尔纳的惩罚中，对难敌王的谴责中。大力罗摩为避免流血的家族内战，他认为般度兄弟放逐期满，可以获得人身自由，但是他们无权要求归还国土。黑天则主张般度族有权要求归还被难敌用阴谋夺取的国土。如果俱卢族不接受和平解决，也可以使用战争。在战场上，他指使生下来是女人的束发，解除了毗湿摩的武装；命坚战说谎，使德罗纳失去求生勇气，鼓动阿周那向正在推车的迦尔纳放箭，从而把迦尔纳射死。他还用法术使天暗下来，使阿周那完成了在日落前杀死胜车王的誓愿。在怖军和难敌决斗时，他暗示怖军打难敌下半身（按规定武士不准打人下半身），从而把难敌打杀。从表面看来，他的行为有违法度，也使用了诡计，但他认为只要是对恶的惩罚，就不能温文尔雅，况且一些不适用的法也应当得到改变。他说：“现在已经是世界历史的第四时代，前一时代订下的法律已不适用了。”（印度古代传说，世界历史有四个时代）当难敌临死时，责骂黑天搞阴谋诡计，他回答说：“这一切都是你的邪恶行为逼出来的。”从而也可以看出作品充满辩证的思想。史诗在第十二篇《和平篇》、第十三篇《教诫篇》中，通过临死前毗湿摩的口，对坚战王讲述了一番治国之道，这也是由乱到治的“法”的思想。它所占的篇幅很大，几乎可以成为一部法典的书。

二、对力的赞美

史诗中塑造了一批生动的、勇猛的英雄。他们是原始人民力的代表者和化身。如般度族的阿周那、怖军，俱卢军的毗湿摩、迦尔纳、德罗纳等。

阿周那是贡蒂后与天神因陀罗生的儿子，般度族的大英雄。他的英武类似《伊利亚特》中的阿喀琉斯，是个所向无敌的人物。当他第一次出现在比武场中，作家便描写了他这样一副英姿：“他佩带着高高的大弓，围着臂铠，束着宝带，披着黄金甲，庄严豪迈地一步步向前，像是阳光之下的晚霞，衬着彩虹的华艳。”他的武艺比诸王子高出一头，箭无虚发，连续五箭射中奔跑的铁甲野猪的嘴，二十一箭射中悬挂在空中晃动的牛角。后来，他向德罗纳学武艺，德罗纳与木柱王有隙，派迦尔纳和难敌去生擒木柱王，没有成功。派阿周那去，他把木柱王活捉来了。在黑公主择婿比武会上，他的力气和箭术都在众人之上。大力士童护、妖连、沙利耶、难敌、迦尔纳都接连失败了。阿周那轻松地张开了弓，连射五箭，箭箭射中转盘小孔后的箭靶。

阿周那见义勇为，他帮助摩差国打败了从北面入侵的俱卢大军，把难敌、德罗纳逐出战场，夺回了被他们劫掠去的牛羊。在俱卢大战中，他的武力得到充分表现。他在战车上高悬猴子旗，犹如天神临凡，所向披靡，锐不可挡。

“阿周那！看！阿周那！”俱卢人高声大叫。骏马和象都退去，士兵们都溃散、逃跑。阿周那的弓声引起了恐怖，远远近近的人们都“亡魂落魄

地飞奔”。阿周那有过人的勇力，但又是一个诚实忠厚的青年。他不说谎，也不对长辈无礼，他在战场上表示：

我拉紧了弓弦，并不对我的伟大的老师，
不对亲爱的父亲作战，一个孝顺的儿子！
为此，他遇到毗湿摩、德罗纳的战车都有意避开。

阿周那也有过一次粗暴的行动，坚战王被迦尔纳打败了，错怪了阿周那。阿周那受不了委曲，便要去拔自己的剑，黑天立刻把他劝住了。接着，他便向自己的兄长赔了不是。

最后，阿周那和迦尔纳之间进行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恶战：
他们交手了，可是谁也不能够将谁击败，
忿怒的两英雄鏖战着，像波浪奔腾澎湃。
阿周那的箭像夏季的洪水似地发射，
迦尔纳的箭又毒蛇似地饮着对手的血。

终于，阿周那像夏夜的火焰一样，“燃烧着熊熊烈火”，以非凡的神力向迦尔纳猛攻，使对方战车陷入泥泞地里，最后，把他杀了。阿周那成为一个勇冠三军的英雄。

怖军力大如牛，是贡蒂和风神生的儿子。他体力过人，食量也惊人，外号叫“狼腹”。他老感到饥饿，吃不够。他立下了不少功绩：在流放期间，他杀死了妖怪希丁波；诛灭了危害百姓的钵迦罗刹；把迫害王公贵族的妖连王撕作两半；在摩差国杀死了企图侮辱黑公主的国舅空竹元帅；最后，他打杀了难敌王。在战场上，他像《伊利亚特》中的埃阿斯一样，不知畏惧，一直冲杀向前，使敌人的血流成渠。持国王的百子，几乎都死在他的手下。

他性情急躁，不守“规矩”，具有反传统精神。在流放期间，他和坚战进行了激烈的辩论。坚战要他信守誓约。怖军则骂他是个呆子，“就像那些只管声音准确而不知含义如何的背诵《吠陀》经典的人一样”。他认为不应该让持国王那些奸邪的儿子得意，应当立刻进行报仇雪耻；如果杀死一个奸诈的仇敌要入地狱，那么，这地狱对他来说，就是天堂。大战结束后，坚战对持国王不记前嫌，相敬如宾。怖军则不断地对持国王进行讽刺、谩骂，以致持国王自知理亏，出家修行。这是一个心直口快又带几分莽撞的英雄。

迦尔纳是俱卢军力量的代表。他原是贡蒂和太阳神生的儿子，后来投靠难敌王，与自己的亲兄弟作对。他的武艺和阿周那不相上下，善箭术。当他在比武场上出现时：

他像狮子一样壮健，又像棕榈树一样堂皇，
一个完美的大丈夫，行动勇敢，举止安详。

在俱卢大战中，当毗湿摩、德罗纳阵亡后，他继任大元帅。他作战凶猛，怖军和坚战王都被他打得丢盔弃甲，走投无路。但迦尔纳是个悲剧性的人物。他的盲从几乎达到是非善恶不分的程度。由于他是个私生子，从小得不到刹帝利贵族荣誉，成了一个车夫的养子。难敌王不会真正看得起他，只是把他作为工具利用。而他也确实起了助纣为虐的作用。毗湿摩和德罗纳曾谴责他的好战行为，为此，他还和毗湿摩冲突起来。在大战前半段，他对毗湿摩采取不合作的态度。只有当毗湿摩阵亡后，他才愿意出战。当他的战车陷入地里，他请求阿周那不要袭击他，要求“公道”。黑天回答说，迦尔纳自己一向不支持公道，犯了一连串罪行，这就得马上死。史诗作者认为他的下场是咎由自取的，是一个具有高强本领而不明大义的人的悲惨结局。

毗湿摩和德罗纳的性格是矛盾的。论武力，他们都是宝刀不老的英雄，而且是诸王子的长辈。他们都不赞同难敌的为人，同情般度五子。但他们信守效忠王室，遵从刹帝利武士“天职”的誓约，违背自己的志愿，参加了不义的战争。史诗中写道：“毗湿摩爱护般度五子，像是他们的父亲。可是，他不能违反对难敌的忠心！”为此，他对坚战兄弟说：“孩子们！难敌王是我的主子，毗湿摩并不是奸诈的仆人，他决不背誓！”他们这一古板的信念，便导致了他们自己的毁灭。他们的性格同样具有悲剧的性质。

三、宏伟的结构，浩瀚的篇幅

《摩诃婆罗多》在印度不叫史诗，称为历史。这是一部内容十分丰富而又庞杂的作品。原书共 18 篇，2109 章，约 40 万行。另有第 19 篇《哈利世系》作为补遗。按史诗内容大致可分作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是英雄史诗。其中包括第一篇《始初篇》，讲述婆罗多族先世、般度五子的降生；持国王百子为争夺王位，对般度兄弟的排挤、陷害。这是全书的一个楔子，介绍了所有的登场人物。第二篇《大会篇》是矛盾的总爆发，难敌用掷骰子的奸计，把般度五子流放到森林中去。第三篇《森林篇》，描写般度五子在森林中的生活和斗争。第四篇《毗罗叱篇》，描写般度五子流放期满时的情况，他们乔装打扮进入毗罗叱国王的宫廷当差，并为保卫王国的疆土，建立了功勋。第五篇《备战篇》，描写政治和外交的斗争，双方都在争取盟友，积极投入战前的准备。第六篇《毗湿摩篇》，是对俱卢军老英雄毗湿摩的描写，他担任了十天的大元帅，便受了重伤。第七篇《德罗纳篇》，描写教师德罗纳继任俱卢军元帅后的战况。他只当了五天的元帅，便阵亡了。第八篇《迦尔纳篇》，描写迦尔纳任俱卢军主帅后的战况。他只当了两天元帅，便战死了。第九篇《沙利耶篇》，描写俱卢军最后一任元帅沙利耶的阵亡（他只当了一天元帅）和大战结束。第十篇《夜袭篇》，是大战尾声。描写俱卢军剩下三员战将，夜袭般度军营寨，使双方军队同归于尽的事。第十一篇《妇女篇》，描写双方妇女在战场哭奠自己亲人的情况。第十二篇《和平篇》。第十三篇《教诫篇》描写毗湿摩在断气前对坚战王的教诲。第十四篇《马祭篇》，描写坚战王重登王位，并派阿周那远征，统一全国的事。第十五篇《林居篇》，描写持国王夫妇和贡蒂后出家修行，后被森林大火烧死的事。第十六篇《杵战篇》，描写黑天族人，因内讧互相残杀，以及黑天归天的经过。第十七篇《远行篇》，描写坚战王把国家统治权交给孙子后，带着四个弟弟和黑公主到喜马拉雅山修行。第十八篇《升天篇》，写般度五子和难敌兄弟同登天堂的事。

以上我们可以看到英雄史诗是贯串全书的主线。其中心便是描写俱卢族和般度族为争夺王位的斗争。但从文字分量上来说，它只相当于史诗的五分之一。

第二部分是印度民间传说、故事和歌谣的汇集。它们分布在各篇中，全书大约有 200 个左右的神话传说和民间故事、寓言等。主要分布在《始初篇》、《森林篇》、《备战篇》和《马祭篇》中。其中著名的有七大故事，它们是《罗摩传》、《莎维德丽传》、《那罗和达摩衍蒂》、《沙恭达罗传》、《湿毗王传》、《投山仙人传》、《鹿角仙人传》。这些故事都是通过人物的插话讲述出来的。它们都可以独立成篇，而和中心故事没有多大关系。其中的一些故事，篇幅很长，在印度颇为有名。如《那罗和达摩衍蒂》有 701 颂，3.6 万多行诗。描写国王那罗和公主达摩衍蒂坚贞不渝的爱情故事，他们经

历了失国到复国的艰辛历程。是对大史诗中心故事的独特补充和陪衬。《莎维德丽传》有 297 颂，1.2 万多行。描写公主莎维德丽从死神阎摩手中搭救丈夫的故事。

史诗中有五篇著名的颂歌，印度称为“五宝”。它们是《薄伽梵歌》（《神之歌》）、《续薄伽梵歌》、《毗湿奴千名录》、《毗湿摩颂》、《象王的解脱》等。

第三部分是关于政治哲学方面的著作。它有训诫的意味。一般认为这是婆罗门在修书时加进去的。它表达了婆罗门的政治理想，以及对统治者的劝告。这部分集中在《和平篇》和《教诫篇》中。篇幅也相当长，在史诗中是比较枯燥乏味的部分，可以作为单独的政治和哲学著作。有人把《摩诃婆罗多》比作是普及婆罗门思想，宣扬他们的种姓和道德观念的教科书，是有道理的。史诗中看不到人民的作用，刹帝利（贵族）是国家的代表，婆罗门仙人是社会和思想的支柱。

《摩诃婆罗多》体现了东方文学瑰丽神奇而又朴素自然的特色。史诗中对战争的描写和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的描写有所不同。其区别是：

1. 《摩诃婆罗多》不仅写斗勇，还写斗智。荷马史诗只着重对英雄本能的描写，缺乏对战术的描写。《摩诃婆罗多》有许多布阵的描写，如大战第三天，毗湿摩把军队布成鹰阵，般度军布成新月阵。新月的右角尖站着怖军，左角尖站着阿周那，分别带领两边军队向鹰阵发起进攻。大战第七天，俱卢军布成圆形阵，般度军布成金刚阵。大战第八天，毗湿摩把俱卢军摆成龟阵，猛光元帅针锋相对，把般度军摆成三叉阵。大战第十三天，德罗纳把俱卢军布成莲花阵，后来，他为防卫胜车王被阿周那杀死，又摆了三个阵势：前面是圆阵，中间是莲花阵，后面是钉头阵，三个阵互相支持，首尾衔接。这种阵势对战场厮杀起指挥作用，对战斗胜败至关重要。只凭勇敢，不懂布阵是要吃亏的。如阿周那的儿子激昂，论勇力不亚于乃父。但他不了解德罗纳布下的莲花阵的厉害。结果他陷进重围，后路被切断，战死于阵中。在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我们看不到这种战术的运用、只是大力渲染英雄勇力，他们像雄狮、野猪一样凶猛地冲杀。

2. 象战和祭法宝的描写。这在荷马史诗中是看不到的。一队队象群，穿上铁甲，在战场上来回冲杀，像铁甲车一样，势不可挡。作品中特别描写了福授王训练有素的大象妙颜，它扇动着两片大耳朵，卷动着长鼻，冲入般度军中，把马和战车都捣成乱七八糟的一堆。陀沙那国王也骑着大象去战福授王，结果他的象被妙颜长牙戳进肚子，砰然倒地死了。由于巨象的威力，一度使般度军的战车失去了作用。后来，靠了阿周那的神箭才把穿铁甲的妙颜射杀。

祭宝贝是古代人民对武器的神化。虽然史诗中的法宝没有我国神话小说《封神演义》中那样具有变幻莫测的威力；但它在战斗关键时刻起了巨大的作用。如天神湿婆赐给阿周那的神弓，天神因陀罗赐给迦尔纳的神矛，猛光的使人昏迷的法宝等，都曾置强敌于死命。

3. 战争中对神的描写的不同。《伊利亚特》中的天神，各支持一方，直接参战。如天后赫拉、智慧女神雅典娜均支持希腊联军，太阳神阿波罗、美神阿芙洛忒蒂则支持特洛亚军。他们和战士一样在阵中冲杀，干预战斗的进程，对战争前途和命运起了决定作用。《摩诃婆罗多》中的神只观战而不参战。他们站立云端像是看热闹的拉拉队一样，为双方精采的表演喝彩，也为

伟大战士的牺牲而难过。为般度族中最年轻的英雄激昂和俱卢军中老英雄毗湿摩的死难，天神们都感到惋惜。决定战争胜负的是人，而不是神。黑天虽然是天神毗湿奴投生的，但他在战场上仍然是个战士，况且他不拿任何武器，只是阿周那的御者。

《摩诃婆罗多》除对大战作了惊心动魄的描写外，对日常生活和风习也作了杰出的描写。这方面正是《伊利亚特》所缺少的。如黑公主的择婿大典，坚战王举行的马祭和欢宴场面都相当盛大，不仅使我们了解了当时印度的传统风习，而且也表现了印度贵族生活的豪奢。诸如“湖泊似的乳酪”，“堆积如山的大米”，雷鸣似的“法鼓和喇叭”响彻九霄等等。史诗中对黑公主的择婿大典是这样描写的：

节日到了，神圣的香炉袅袅地升起香烟，
洒着清凉的檀香水，悬挂着芬芳的花环；
四周是银白的大厅，巍峨的塔楼和圆顶，
就像是高矗于青天的盖拉萨山的高峰；
窗子上系着黄金的网，宝石照亮了房间，
宽广的高峻的楼梯上铺着华丽的地毯；
飘着缤纷的花彩，恰似灿烂的旗帜飘扬，
银白的大厅辉煌闪烁，浴着白日的的光芒。
节日到了！巍然地耸立着这光明的宫殿，
高高的金色的塔楼就像是雪山的顶端；
华贵的宾客就在这光明的宫殿里居住，
争妍斗奇的衣饰都炫耀着宝石和珍珠。
群众欣赏着跳舞和歌唱和演员的表演，
这狂欢极乐的集会一直继续了十五天。

《摩诃婆罗多》是印度人民心目中的圣经，它对印度人民的思想及文学的影响都是十分巨大的。人们把它比喻为酥酪中的醍醐，医药中的长生酒，水中的海洋，四足兽中的牛。对国王来说，又是一部能征服敌人、占领土地的“胜利之歌”。印度人民极为珍视它。在世界文学中，它可以列为最璀璨的瑰宝之一。

蚁垤（？—？）

蚁垤是印度古代诗人，音译为跋弥。生平事迹无可考。相传他幼年被父母抛弃，浪迹江湖，成为强盗。后受仙人点化，弃恶从善，静坐修行，以致蚂蚁在他身旁筑起了窝。

因此，人们便叫他蚁垤。

罗摩衍那

古印度有个著名的国王十车王，他把国家治理得井井有条，物阜民康，繁荣昌盛。臣民拥戴他，好像光辉的群星，围绕着太阳一样。只是美中不足，国王年迈无子，大臣们便建议国王向天神求嗣。十车王采纳了众人的意见，举行了盛大的马祭典礼。那时，天神们最恨魔王罗波那，他不仅危害苍生，而且处处和天神作对。于是，天神想借助有威力的凡人，把他除掉。众神请求保护神毗湿奴下凡投生。一来，答应十车王求嗣的请求；二来，剪除人神共恨的恶魔。

毗湿奴允许了，他把自己化作一杯牛奶粥，交给十车王的王妃们去喝。王后乔萨厘雅把粥喝了一半，生下一个英俊的儿子罗摩，为此，他有天神毗湿奴一半的力量。妃子吉伽伊喝了四分之一，生下儿子婆罗多，他有天神四分之一的力量。另一妃子弥多罗也喝了四分之一，生下两个儿子罗什曼那和设睹卢那，他们各有八分之一的力量。四子都长得聪明睿智，品德高尚。仙人毗奢蜜多罗特地把罗摩和罗什曼那领到静修林去教养，传授给他们箭术和作战的本领，以便将来他们能除妖灭怪。

邻近王国有个美丽的公主悉多，她是国王闍那竭王的养女。国王十分宠爱她，把她看作掌上明珠，不肯轻易把她许配人。他宣布有谁能把他家祖传的宝弓拉开，便选他为婿。四方英豪都前去比试力气，但一个个都失败了。罗摩兄弟也参加了比试，只有罗摩一人能把弓拉满，然后又把弓从中间折断，使得在座贵胄公子瞠目结舌。国王十分钦佩罗摩的神力。于是，他把悉多嫁给了罗摩，把自己亲生的女儿许配了罗什曼那。另外，他还把弟弟所生的一对女儿许配了婆罗多和设睹卢那。

十车王年事已高。他准备立罗摩为王，因为他具备一切君主的品德。他忠诚、正直又善良，知法、识利、懂爱情。既不怀恶意，不生气；也不骄傲，不猜忌；更不轻视芸芸众生。他的这些品德就像是太阳那样发出万道金光。老百姓听说罗摩将立为国君，均额手称庆，奔走相告。城里城外一片欢腾。许多人从四面八方涌到城里来，要亲自看看罗摩的灌顶大典。

王妃吉伽伊出于自私和邪恶的念头，她在驼背侍女的煽动下，去请求十车王改变立罗摩为君的主意。她提出了两条要求：一要立吉伽伊亲生的儿子婆罗多为王，二要把罗摩放逐到森林中去十四年。过去，吉伽伊在一次大战中，曾救过十车王的命。当时国王曾赐给她两个要求，无论吉伽伊提出什么请求，国王都得答应。按那时印度教的习惯，这种许诺是得到保护的。否则，便会沦于不义，而且会遭到报应。

当十车王听到吉伽伊提出的请求时，惊慌万状。他请妃子哩薄那迦便把自己被割掉耳朵和鼻子、伽罗被杀的事，从头到尾说了一遍。末了，她要十首魔王立刻为她复仇。她为了打动这好色之徒，还说罗摩的妻子悉多长得放弃这邪恶的念头，但吉伽伊却硬得像块铁。她说国王如果不照办，就是一个背信弃义的人。十车王又气又急，昏厥倒地。罗摩见此情景，不愿意使父亲陷于难堪的境地，便自动作出牺牲，一切都按吉伽伊提出来的那样办。罗什曼那听到这事，暴跳如雷，他准备以暴力打破吉伽伊的美梦。罗摩母亲也以王后的身份出面干涉。但罗摩均以好言劝阻，他说自己决心已定，没有别的可选择了。罗什曼那十分热爱自己的哥哥，他决定和罗摩一块去过流放的生

古印度帝王即位及立太子的仪式。以水灌洒头顶，故名。

活，悉多热爱自己的丈夫，也要跟随去流放，以便和丈夫分担忧愁。尽管罗摩多方拦阻他们，但他们同样说，他们决心已定，没有别的可选择了。

罗摩离开京城阿逾陀那天，百姓们空巷出来相送。赞叹声、咒骂声、啼哭声汇成一片。罗摩很有礼貌地，双手合十，和国王、母后、王妃吉伽伊一一辞别。国王一阵心酸，再次晕倒在地。然后，他大骂吉伽伊是个坏女人。百姓跟随在罗摩身后，送了一程又一程。罗摩渡过了恒河，好不容易才摆脱了紧跟的人流。十车王由于受了这次刺激，不久便离开了人世。

婆罗多从小寄养在舅父家。他是一个很懂道理和规矩的王子。十车王死后，他回来为父奔丧。当他知道罗摩因王位问题遭到流放时，便大骂母亲吉伽伊被贪欲迷了心窍，干下了毁家灭族的罪行。大臣们请求婆罗多登基为王，他执意不肯，并亲率大臣到流放地请罗摩回来继位。

罗什曼那在山林中见到婆罗多领着大队人马赶来，以为他不怀好意，要上前拼杀。罗摩拦住了他，认为婆罗多不会是这样的人。婆罗多见到了罗摩，双膝跪在他面前，失声痛哭起来。他请求兄长饶恕他的过失，并请求兄长马上回去登基，国家不可一日无君。罗摩拥抱了弟弟，感谢他的一片好意。但他说他不能违背在父亲生前向他许下的诺言，决不愿意回去。婆罗多和大臣们力劝无效，他只好把罗摩的一双鞋子带回去，把它供在王座上。而自己则代理罗摩管理国家，将来罗摩流放期满后，再把王位归还给他。

罗摩为了避免婆罗多再派人前来纠缠，便带领妻子、兄弟进入更加幽深和人迹罕到的森林，与那些穿树皮衣，吃根茎、野果为生的婆罗门仙人为邻。在林中，他们结识了金翅鸟王阇吒优私，鸟王向他们讲述了自己的历史。原来他是十车王生前的好友，他答应要尽老朋友的职责来照拂悉多。

有一天，林中来了一个女妖首哩薄那迦。她见罗摩英俊漂亮，黑得像朵蓝荷花，便一见倾心。尽管她自己是个半老徐娘，但她还是不羞不臊地向罗摩倾吐了衷肠。罗摩感到好笑，便打趣地说，他的弟弟罗什曼那比他更年轻，而且还没娶老婆。女妖信以为真，便去找罗什曼那。罗什曼那并不答话，拔出刀子割下了女妖的耳朵和鼻子。女妖捂着脸，跑去找她的哥哥伽罗。魔王伽罗气得七孔生烟，派出一队队有威力的罗刹去杀害罗摩兄弟，但都被罗摩打得落花流水。最后，他亲自出马，带了一万四千个罗刹。这些罗刹齐声怪叫，样子十分阴森可怕。罗摩毫不畏惧，他射出成百枝利箭，把罗刹首领们一一射倒。罗刹头子伽罗也没有逃脱灭亡的命运。由于罗摩的胜利，那些在森林中饱受罗刹侵害的修行仙人，都跑来向他祝贺。

女妖首哩薄那迦见兄长被杀，气急败坏地跑去找十首魔王罗波那。她向这位魔兄哭诉，并责备他只耽于酒色，而不知大难临头！罗波那见妹妹那副狼狈样子，便向出了什么事？首哩薄那迦便把自己被割掉耳朵和鼻子、伽罗被杀的事，从头到尾说了一遍。未了，她要十首魔王立刻为她复仇。她为了打动这好色之徒，还说罗摩的妻子悉多长得像天仙一样漂亮，如果罗波那能杀死她的丈夫，那么，他便可以得到这位美人来增添后宫的光彩。

罗波那一听果然动心。他吩咐罗刹魔哩遮和他一同前往。他要用计谋先把悉多骗到手。他们飞到罗摩在林中居住的茅舍。魔王命令摩哩遮变化成一头金鹿，样子十分逗人喜爱，身上还有梅花点点。金鹿故意在草地上来回奔跑游荡。悉多一见十分欢喜，她要罗摩把它捉来。金鹿见罗摩捉它，便跳跳蹦蹦，一直往深林中逃去。罗摩穷追总追不上。后来，他急了，搭上弓箭，把金鹿射倒。那鹿在临死前，装着罗摩的声音喊道：“啊，悉多！罗什曼那！”

悉多听到森林深处的喊声，担心罗摩出了什么事，便催罗什曼那前去救援。罗什曼那到深林中去了。悉多并不知道这是魔王事先布下的圈套。罗什曼那一走，魔王便把自己变成游方僧的模样，出现在悉多的面前。他用一番甜言蜜语赞叹悉多的美貌，这样的美人儿怎么可以住在深山老林里，经受风寒之苦。他说他是个富家郎，只要悉多顺从他，就会过着称心满意的日子。悉多见这位游方僧是个歹徒，便迎头痛骂了他一顿。魔王恼羞成怒，显出了本相。他召来了一驾云车，强行把悉多抱上车，飞向蓝天。

鸟王阇吒优私正在睡觉，听到悉多在半空中的呼救声，便飞上天空拦住了罗波那的去路。魔王大怒，与鸟王展开了凶猛的搏斗。鸟王砸碎了魔王的云车，魔王则割断了鸟王的翅膀，使他一个筋斗栽落到地上。魔王抱起悉多仍然飞向蓝天。当他们飞过一座大山时，悉多看到山顶上有五只猴子，便脱下自己的首饰扔下山去，以便留下自己被掳的踪迹。罗波那挟持悉多飞过了茫茫大海，降落到他的国土——楞伽岛。

罗摩射杀金鹿后，回程路上遇到了罗什曼那。他们回来不见了悉多。罗什曼那讲起刚才他听到罗摩的呼救声，心里就有些疑惑。也许他们遭到了妖魔的调虎离山之计。罗摩十分着急，他立刻和兄弟一同出发去寻找悉多。在路上，他们见到了奄奄一息的鸟王，他断断续续地讲了他为了救悉多和十首魔王搏斗的经过。罗摩还来不及问魔王的去向，他便咽气了。兄弟俩把鸟王埋葬了，继续赶路。他们遇到了一个叫迦蹉陀的罗刹，兄弟俩砍掉了他的两条胳膊。他在临死前说，如果罗摩要救悉多，必须和猴王妙顶结成联盟，并向他们指示了妙顶居住的山头。

妙顶和猴王波林是亲兄弟。波林与牛精摩耶波为争夺一个女人，发生过一场战斗。牛精战败，逃进一个山洞。波林吩咐妙顶把守洞口，自己进洞去追杀牛精。妙顶在洞口等了一年，不见哥哥出来。后来看见洞里流出血水，他以为哥哥死了，便把洞口用石块堵上，自己回家。众猴便拥戴妙顶为王。不久，波林回来了，他已把牛精杀死。他正在生妙顶的气，怪他不该把洞口堵上，现在，又见妙顶做了猴王，认为是别有企图，立即把他驱逐出境。妙顶便带了一批拥护他的臣民，居住到哩舍牟迦山上。

罗摩兄弟在寻找妙顶时，遇到了神猴哈奴曼。这是一只勇敢、正直、富有变化本领的猴仙。他原是风神生的。哈奴曼把罗摩兄弟带去见妙顶。于是双方订立了盟约：罗摩帮助妙顶恢复王位，妙顶帮助罗摩寻找悉多的下落。他们对着火堆发了誓。

妙顶带领罗摩兄弟来到波林住地积私紧陀。向他的大哥发出了挑战的信号。波林一听大怒，从林中冲出来。波林满嘴长着獠牙，生起气来像燃烧的火焰。他与妙顶进行了一场恶战，妙顶不是他的敌手。罗摩向波林放箭，射杀了这只凶猛的猴王。妙顶重新恢复了王位。

由于雨季来临，苍天好像患了相思病一样，天空云彩一会儿黄，一会儿白。接着，便不停不歇地下起雨来。猴子们无法外出寻觅悉多。罗摩只好等待雨季过去。这时妙顶娶了梦寐以求的嫂嫂陀罗为妻，日夜寻欢作乐，把国事都推给了大臣。雨季快过去了，他把寻觅悉多的盟约，也丢到脑后去了。罗什曼那见妙顶毫无动静，十分气愤，带着武器闯进猴宫，提醒妙顶不要成为一个忘恩负义的人。哈奴曼也从旁相劝。

妙顶便向罗什曼那赔了不是，下令集合猴军。霎时，数以万计的猴子从四面八方奔来。密层层像座云山一样。猴子们都带来了向猴王进献的礼物。

妙顶向他们发布命令，按东南西北的方向去寻觅悉多的踪影。他派自己的岳父须私那领一支猴军往西方去寻找，派强悍的舍多波厘为北方军统领，神猴哈奴曼和波林的儿子鸯伽陀为南方军头领，派毗那陀为东方军统帅。猴军寻觅了一个月，三路猴军都空手回来缴令。只有哈奴曼的南方军尚未回来，他们仍在继续寻觅。有一天，他们遇到了一只衰老的大鹭，原来它就被魔王杀死的鸟王阇吒优私的哥哥。它为弟弟被杀很是生气，但自己老迈已无力报仇。它告诉猴子们魔王住在大海中间的楞伽岛上，只有打进魔国才能搭救悉多。

群猴中数哈奴曼本事最大，猴子们要他跳过海，先去探听岛上的虚实和悉多的下落。哈奴曼答应了。但海洋太大了，当哈奴曼飞跃在空中时，神山梅那迦便从海中长出，以便让他歇歇脚。

魔王的京城楞伽城是一座金碧辉煌的城池。城门把守得十分森严。哈奴曼把自己变做一只猫，钻进了城池。城里的罗刹有的硕大无比，有的像侏儒，有的龇牙咧嘴，有的只有一只眼睛和一只耳朵，样子都极丑陋吓人。但他们居住的房屋却十分考究，装饰也十分华丽。哈奴曼游遍了楞伽城，然后，他又钻进宫廷。魔王王宫更加豪华奢侈，金玉满堂，琳琅夺目。这都是魔王用暴力打劫来的财富。十首魔王正躺在众多的佳丽中间，过着十分淫荡的生活。其中，有魔王用武力抢来的标致的龙女们。哈奴曼寻遍后宫，只是找不到悉多。

哈奴曼走进一座瑰丽的花园。这里林木葱笼，百鸟鸣啭，十分清幽。他藏身在树上，观察园中动静。忽然，他瞥见一个美丽的女郎，穿着一件又黄又脏的上衣，惟悴忧伤，不停地长吁短叹，身边是一群罗刹女。哈奴曼心想这就是悉多了。正当他设法要去接近她时，魔王罗波那进来了。悉多像芭蕉叶一样颤抖不止。魔王则用甜言蜜语劝她做他的王后，以便共享富贵荣华。悉多怒目相视，骂魔王是残酷的暴君，不义的坏蛋，打她的主意是梦想。魔王悻悻而去，临走，他吩咐罗刹女严加看管悉多。罗刹女便把悉多折磨了一悉，悉多痛苦地呼唤着罗摩的名字。

罗刹女走开后。哈奴曼从树上下来，告诉悉多他是罗摩的朋友。为了取得悉多的信任，他拿出了罗摩事先给他的一枚戒指，还报告了罗摩的近况。他们正设法前来搭救她。悉多听了，真是喜从天降。她拿出一个宝石作信物，要哈奴曼转交给罗摩。神猴本想把她驮上肩，飞回去。悉多说不可，一来怕逃不出魔掌，二来让罗摩亲自来搭救她，杀死魔王，也好为她复仇。哈奴曼便告辞走了。

走出花园，哈奴曼想试探魔王的威力，便跳上王宫屋顶，乒乒乓乓地大砸起来，他有意惹魔王生气。魔王派罗刹去捉拿他，他便把罗刹打杀了。魔王儿子因陀罗耆善使用梵箭，凡是中了他的箭镞，周身便被缚牢，动弹不得。他向哈奴曼射出一箭，哈奴曼便被捉住了。魔王要立刻把他斩首。魔王的弟弟维毗沙那则请求免他一死。罗波那便想把哈奴曼侮辱一番。他命令罗刹们在他尾巴上缠上破棉絮，浇上油，然后点着火，让大家开心地看猴子挣扎。火点燃后，哈奴曼却纵身跳上屋顶，甩动尾巴上的火球，从一幢房跳到另一幢房，把城里房屋都烧着了。霎时，火借风力，风借火势，泼辣辣地使楞伽城陷入一片火海之中。哈奴曼逃出城，立刻把尾巴上的火灭掉。飞回大海对岸。

众猴军正在等候着他。他把探路的情况一五一十讲了一遍。然后，他们

便回去向罗摩兄弟和妙顶报告消息。猴王立即发军，和罗摩一同向楞伽进发。猴子们均奋力争先，个个磨拳擦掌，扬起的尘土遮天蔽日。为了把猴军渡过海去，由能干的猴子那罗负责在海上架筑桥梁，大队的猴子搬材运料，熙熙攘攘，十分热闹。

魔王罗波那听到罗摩率领猴军要渡海的消息，召开群魔会议，商讨对策。罗刹们都主张罗波那和罗摩开战。只有魔王的善良的弟弟维毗沙那，劝魔王和罗摩和好，送还悉多，以免招来一场大灾难。罗波那大怒，骂弟弟是敌人的喉舌。维毗沙那一气之下，离开了魔王，渡海投奔了罗摩。罗摩兄弟热情接待了他，把他灌顶为罗刹王。

海上架桥完毕，猴军蜂拥而过。魔王一面急忙派兵迎敌，一面他叫了一个罗刹施展幻术，假造了一个罗摩的头颅，提去诓骗悉多。他谎说悉多的丈夫在渡海时已被杀死。悉多不知是计，哭得死去活来。一位同情她的罗刹女，暗暗把真情告诉了她。她才收住了眼泪。

攻城战开始了。罗摩派猴军统领尼罗攻打楞伽城东门，鸯伽陀率军攻打南门，哈奴曼攻打西门，他自己和罗什曼那攻打魔王亲自把守的北门。猴军像波涛一样喧哗，罗刹们也吼声震天。楞伽城墙上和壕沟里都爬满了猴子。他们用大树猛砸楞伽城门。开始，猴军略占上峰。后来，魔王儿子因陀罗耆使出隐身术，发出一枝枝利箭，使人无法防范，结果罗摩兄弟均被射倒。战事急转直下，猴军败下阵来。魔王高兴得紧紧搂抱自己的儿子。接着，他命令罗刹女驾起云车，把悉多带到战场上去观看。悉多在空中看到猴军战败的惨景，还看到罗摩兄弟中箭躺在地上，已失去了知觉。悉多放声大哭，她眼前一片漆黑，昏了过去。

罗摩兄弟被因陀罗耆发射的蛇箭所伤，中了此箭，身子被大蛇紧紧缠住。在这生命攸关的时刻，飞来了一只金翅鸟，大蛇一见立刻逃遁。金翅鸟用翅膀拂拭罗摩兄弟的面孔，他们便有了气息；再一拂拭，他们的伤口也愈合了。

新的战斗又开始了。哈奴曼表现得十分勇敢，他击毙了两员魔将。尼罗也击毙了一员魔将。十首魔王罗波那亲自出马，他用箭射倒了尼罗和罗什曼那。当他用箭射哈奴曼时，神猴把自己的身子缩得很小，使魔王箭射空了。哈奴曼跳起来，当胸给了魔王一拳，使罗波那跪倒在地上，身子不停地晃动。魔王跳上云车，在空中飞腾，哈奴曼便叫罗摩骑在他脖子上，也飞在空中，对魔王展开攻击。魔王招架不住，只好败退回到楞伽城。

形势对魔王不利，他想扭转败局。便想起他有个有神力的弟弟鸠槃羯叻拿。这是个十分凶猛的罗刹，力大无穷，曾经战败过天神之王因陀罗。由于他嗜好吃人，创造神大梵天便罚他睡觉，半年才醒一次。罗波那掐指算算，现在正好是他的弟弟醒来的时候。他便命令罗刹们准备好食物，快快去把鸠槃羯叻拿唤醒，好让他上阵破敌。

罗刹们抬着无数食物，来到鸠槃羯叻拿酣睡的地方。他直挺挺地躺在那里，好像是一座破碎的山峰，样子十分丑陋，嘴大得像地狱，汗毛像一条条喘息的蛇。罗刹们使劲叫唤，也无法把他唤醒。于是，他们抬来了大鼓，用力击起鼓来，还吹响海螺，同样无法把他吵醒。罗刹们推他身子，用石头砸他，均毫无用处。最后，罗刹们牵来一千头大象，赶着象在恶魔身上踩踏。这时鸠槃羯叻拿感到浑身痒痒，才醒了过来。罗刹们便轮流不断地送上食物去，让他吃个饱。同时，告诉他，楞伽城受到猴子军围困，他的哥哥战败了，楞伽城危在旦夕。

鸠槃羯叻拿听了，气得眼珠子乱转。他爬起来去见魔王，立刻要求参加战斗。魔王大喜，用好言鼓励了他一番。这恶魔一迈腿，便跨出了楞伽城墙，他高耸入云，发出了令人颤栗的吼声。猴军听到这吼声纷纷后退，鸯伽陀大声呵斥，才稳住了阵脚。哈奴曼和鸯伽陀向恶魔进攻，均被他蛮力扫倒。成千上万的猴子爬上了恶魔那山岳一般的身躯。恶魔则像抓跳蚤似地，把猴子一个个抓过来，塞进他的大嘴里。一霎时，被他吞吃了不少猴子。猴王妙顶气愤不过，冲上去战斗，也被恶魔生擒活捉。妙顶用牙咬，爪子抓，好不容易才从恶魔腋窝里挣脱出来。罗什曼那向恶魔发出七枝利箭，均射中恶魔心窝，但他却毫不在乎。

罗摩射出了一枝神箭，把恶魔的一条胳膊射断，痛得恶魔哇哇大叫起来。罗摩再搭上一枝神箭，又射掉恶魔另一条胳膊。最后，他又射断了恶魔的双脚。恶魔张开大嘴，向罗摩反扑。罗摩又射出一枝威力更大的箭，恶魔的脑袋便滚落到地上。这颗头颅像块巨石砸碎了楞伽城门。猴军欢呼蹦跳起来，他们的脸孔高兴得像一朵朵盛开的莲花。

罗波那听说弟弟被杀，十分恐慌。他决定和罗摩决一死战。他派出全部魔兵魔将，但一一被哈奴曼、鸯伽陀、尼罗等杀死和杀败。魔王又派太子因陀罗耆出战。他上阵后，照样施展隐身术，射出像蝗虫一样的箭雨，无数猴子倒毙在尘埃。罗摩兄弟也被射倒，因陀罗耆得胜回城，魔王亲自降阶迎接。

由于主帅受伤，猴军处于一片混乱之中。熊黑的首领阎婆梵告诉哈奴曼说，喜马拉雅山中有一座药山，采回山上的药草，便能起死回生，疗治箭伤。哈奴曼为搭救众人，便跳到空中，向喜马拉雅山疾飞而去。他找到了药山，可是当他上前辨认药草时，仙草却钻进地里去了。哈奴曼焦急万分，他干脆捧起药山，飞回楞伽岛。罗摩兄弟和已被射毙的猴军，嗅到仙草的清香，便都活了过来。

猴军又向楞伽城发起了攻击。罗摩兄弟为报箭仇，与因陀罗耆展开了一场对射。但因陀罗耆会隐身术，无法命中他。因陀罗耆想瓦解罗摩的斗志，便使用幻术，制造了一个悉多模样的女子，把她装在战车上，当着众人的面把她杀死。罗摩难过得晕倒在地。维毗沙那识破了侄儿的奸计。便告诉罗摩这只是一种幻术，要他不要失去战斗的勇气。同时，他还告诉罗什曼那战胜因陀罗耆的秘密。他说，因陀罗耆法力来自一个隐闭的祭坛，应先捣毁这个祭坛，然后和他作战。罗什曼那按照维毗沙那指示的去做。他先射杀了因陀罗耆的四匹黑马，接着又射死了他那善于驾驭的车夫，逼到因陀罗耆自己驾车。这时，罗什曼那使用神弓把他射杀了。

十首魔王听说儿子死了，悲痛得大哭大嚷起来。他提着刀要去杀悉多解气，但他被好心的罗刹女劝阻住了。罗波那亲自出阵，要为儿子报仇。他和罗摩各自施展本领，直杀得天昏地暗。天神们听说人王和魔王要扑，都站立云端，在下观看。魔王身躯高大，他的怒吼声如发狂的狮子。罗摩英武非凡，越斗越勇。战到后来，双方身上都插满了箭，像刺猬一般。罗摩射下了魔王的首级，使它滚落尘埃。但魔王胸膛里又长出一个脑袋来，罗摩张弓再次把它射了下来。可是，魔王又长出了新脑袋……罗摩射了一百次，魔王脑袋长了一百次。始终无法把他杀死。这时，在云端观战的天帝御者摩多里提醒罗摩应祭起天帝释的神弓来射。果然，罗摩一箭便射穿了罗波那的胸膛，魔王倒地死了。空中敲起了天鼓，阵阵花雨飘洒而下，落到罗摩的身上和战车上。

战事结束。罗摩率猴军进驻楞伽城。维毗沙那正式成为罗刹王。罗摩派

哈奴曼去把悉多接来。悉多听到魔王已死，罗摩获胜，喜不自胜，沐浴更衣，来见罗摩。罗摩见悉多来了，他的欢喜、悲伤、忿怒也一齐涌上心头。他对悉多说，他是用战斗把悉多夺回来的，现在敌人得到了应得的惩罚，他所受到的侮辱也得到了偿还，名义得到恢复，怒气也全消了。然而，他是个出身高贵的人，不愿意把一个受敌人玷污的妻子领回家门，悉多愿意上哪儿去，便上哪儿去！悉多万万没料到罗摩会说出这样的话，她心里发怵，有口难言。稍微镇定后，她才为自己的贞洁辩解，她说她所爱、所钟情的，在这世界上只有一个人，那就是罗摩。可是，罗摩听不进她的话。悉多大声地悲啼起来，她让罗什曼那抱来一堆木柴，燃起了熊熊大火。悉多大声地向火神呼喊，请火神为她作证，她是无辜的。说完，她纵身跳入火中。火神把她从火中托出。火神对罗摩说，悉多并没有丢罗摩的脸，请他收纳悉多。罗摩便走上前，拥抱了自己的妻子。

罗摩流放十四年的期限已满。他同猴王妙顶、神猴哈奴曼、罗刹王维毗沙那及众猴军，乘坐十首魔王的云车，返回阿逾陀城。全城百姓都出来欢迎他。在这十四年中，婆罗多克勤克俭、尽心尽力地治理国家。王座上一直供奉着罗摩的鞋子。他自己浑身涂泥，只吃果实与根茎，从不浪费国家财物。他心里只有一种欢乐，便是盼望罗摩回来。罗摩很是感动，他把弟弟紧紧地搂抱在怀里。然后，他会见了母亲和众大臣。人们选了个好日子，让罗摩灌顶为王。猴王妙顶、罗刹王维毗沙那、神猴哈奴曼参加了所有的庆典。然后，才一一辞别回去，罗摩也都厚赠了他们，衷心感谢他们的支持与帮助。

罗摩登基后，国泰民安，风调雨顺。他和悉多的爱情也欢乐融洽。但是过了几年，人们却议论起悉多的贞操来，认为她在魔王宫里居留的时间太久了。这样不洁的女子来充当国母是否合适？罗摩十分苦恼，他请来了三个弟弟，对他们说，他是一国之君，百姓的议论他不能不管。现在只有把悉多遣出宫廷，遗弃在恒河岸边了。他要罗什曼那去执行命令，罗什曼那心里很不痛快，但国王的命令又不能不执行。悉多这时已怀了孕，但仍然被抛弃了。幸好，一位在林中修行的蚁垤仙人听到了她的悲啼声，便把她收留下来，像对待亲生女儿那样对待她。

一群婆罗门仙人遭到恶魔后代罗婆那的侵害，他们前来请求罗摩帮他们铲除恶魔。罗摩便派四弟设睹卢祇那出征。当他路过蚁垤仙人居住的净修林时，还特地去看望了嫂嫂。就在那天晚上，悉多生下了一对孪生子。蚁垤仙人亲自把他们起名为俱舍和罗婆叫。设睹卢祇那杀死罗婆那后，建造了一座叫摩图罗的城池。罗摩便把他封做那里的国王。

罗摩为祈求国泰民安，举行盛大的马祭典礼。邀请了四方客人，其中有猴王、罗刹王。蚁垤仙人乘此机会，带了悉多生的两个儿子前来参加。在会上，蚁垤仙人命两个孩子唱他编写的《罗摩衍那》的故事。罗摩在听故事时，已听出这两个歌童是他亲生的儿子，他回想起和悉多的恩情，便请求蚁垤仙人将悉多领回来。悉多来了，罗摩要她当众表白自己的贞操，他便收留她。悉多双手合十，向大地祈求说，如果她是贞洁的，请大地母亲来把她接走。于是大地裂开，悉多纵身下跳，大地母亲紧紧把她搂在自己的怀里。罗摩要抢救她已来不及了。

之后，罗摩又派婆罗多和自己亲生的二子征服了美丽的乾闥婆国，派罗什曼那和他的两个儿子远征迦罗波特国。他把罗什曼那的儿子分封在外地，把自己的两个儿子立为南、北二王。最后，罗摩得到死神通知，说他的大业

已经告成，要他回到天宫复位。于是，罗摩辞别了百姓，离开了阿逾陀城，走向萨罗逾河畔，投身入水。他的三个弟弟也随他一同抛弃了凡体，升入天廷。兄弟四人复化为毗湿奴大神，天神们都来阿他道贺。

《罗摩衍那》意为罗摩传记。相传为印度古代诗人蚁垤的作品。这部大史诗，起源于民间口头文学，经数代相传，不断得到充实和完善。如果蚁垤确有其人的话，他也许对史诗进行过加工和整理工作，或者他本身就是个说唱诗人。

《罗摩衍那》在印度被称作“最初的诗”。因此，蚁垤也被称作是“最初的诗人”。从史诗中，我们可以看出作家宣扬了以下三方面的思想。

一、政治理想。作家反对王室争权夺利的斗争，主张家族和睦谦让，国家富强繁荣，国君必须是大智大勇的贤明君主，他爱护人民，人民也拥戴他。十车王和他的儿子罗摩便具有这样的品质：

他们都精通吠陀，
他们英武爱人类，
他们都聪明智慧，
所有德行都具备。

史诗反对暴虐的统治和对人民作威作福的坏蛋，预言他们必将被人民推翻：

那些专门干坏事的人，
他们对人民暴虐残忍；
即使成为主子也不长久，
好像那些大树断了根。

史诗中十首魔王便是这类坏蛋的代表。他恣睢暴戾，骄横放纵，抢人妻女，劫掠财富，是百姓的灾星。

二、战争观念。史诗并不一味反对战争，而是主张以正义的战争去消灭罪恶。认为理想君主应当具备这样的能力：保卫人民的安居乐业，而不受敌人侵犯。

那些不保卫自己国家，
又不能自立的国王，
决不会富强繁荣，
像山沉入大海一样。

史诗末了，罗摩派婆罗多、罗什曼那和自己两个儿子远征，作家并不把他看作是侵略，而是一种以有道伐无道的正义之战。

三、伦理道德。作家提倡巩固男权宗法制家族关系，宣扬“五伦”（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的道德观念。

由此，可以看到蚁垤是一个具有较高文化教养和自觉地维护当时贤明君主统治的文人。《罗摩衍那》被印度人看作是“圣书”，虔诚的态度不亚于基督教徒对待《圣经》。在史诗《童年篇》第一章中，诗人认为这部书能使人“长寿福无穷”，婆罗门（僧侣）读了它，“会辩才无碍”；刹帝利（贵族）读了它，“会统治世界”；商人们读了它，“会获得功果”；首陀罗（奴隶）读了它，“会受到优待”。不论谁读了它，都能“死后携家入天宫”。

“童年篇”第二章中，诗人又说：“只要在这大地上，青山常在水长流，《罗摩衍那》这传奇，流传人间永不休。”

下面我们着重在《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比较、《罗摩衍那》的

艺术成就两方面进行分析。

（一）《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比较

《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是印度古代的两大史诗，是印度人民的骄傲，也是印度对世界文学作出的巨大贡献，与荷马史诗比较起来有过之而无不及。印度这两部史诗有哪些共同和不同的地方呢？我们从反映时代、情节结构、主题思想和史诗格律四方面作一些比较。

1. 反映时代。一般认为两部史诗的基本内容在公元前五世纪已经形成，到笈多王朝时期才编定。也就是说，它们反映的时代是奴隶制社会，并在奴隶制社会编定成书的。《摩诃婆罗多》反映了雅利安人在入侵印度后，向恒河流域迁徙和奴隶制国家形成初期的历史；《罗摩衍那》反映了雅利安人越过文底耶山时期的史实。从《摩诃婆罗多》的核心故事而言，比《罗摩衍那》更加早些。

关于《罗摩衍那》的成书问题，有的学者也提出产生于封建社会的说法。认为主人公罗摩是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表，以农业为生。史诗中宣扬的伦理道德也属于封建社会的意识形态。但我们应当看到，印度由于某种特殊的历史原因，它在奴隶制社会已出现了封建的剥削因素，尤其是在奴隶制后期，贵族私人占有土地日益增加，原来处于自由民地位的农村公社社员，逐渐被固定在土地上，从而陷于封建依附关系之中。在笈多王朝时期，我国东晋僧人法显曾去过印度。他曾记载当时印度奴隶制社会的情形：“唯耕国王地者乃输地利；欲去便去，欲往便往”，又说国王、贵族常将“民户”和“土地、牛犊”一起施舍给寺庙。这都说明了具有双重关系的社会特点。在奴隶制后期，并逐渐向封建社会过渡时期，这种现象也并不奇怪。有某种封建关系，也就有可能孕育出封建的意识形态。

2. 情节结构。《摩诃婆罗多》讲述的是争夺王位的故事。《罗摩衍那》通过人国、猴国、魔国，也分别展现了争夺王位的斗争。这在情节上有其相一致的地方。《摩诃婆罗多》中有一篇很大的《罗摩传》，是用来安慰流放中的坚战王的插话，实际上也是《罗摩衍那》的情节梗概。如果说，《摩诃婆罗多》的内容是包罗万象的；那么，《罗摩衍那》的内容则比较集中统一。从篇幅上说，《罗摩衍那》只相当于《摩诃婆罗多》的四分之一强，全诗分七篇，约2.4万颂。一般认为，第一篇和第七篇是后人加进去的。第一篇主要是讲罗摩出世，把他编入神的家谱，并加进一些神话传说。第七篇主要讲罗摩弃妻和复位，给人画蛇添足之感。

两部史传的中心部分（也是最精采部分）是描写大战。《摩诃婆罗多》从第六篇到第十篇，写了为时18天的大战全过程；《罗摩衍那》第六篇描写了楞伽大战，其中包括罗什曼那大战因陀罗耆，巨魔鸠槃荼拿大战猴兵，哈奴曼从喜马拉雅山捧回药山，罗摩和罗波那决斗等。两部史诗都是通过战争来解决症结问题的。

两部史诗描绘的地点都是在印度北部，但婆罗多族王城——象城，较靠西；而罗摩都城——阿逾陀城，较靠东。在《罗摩衍那》中，还专门写到南印度和一个岛国——楞伽，一般被认为是现今的斯里兰卡（即锡兰）。

两部史诗有许多插话，《摩诃婆罗多》较集中在《森林篇》（第三篇）和首尾部分，《罗摩衍那》主要集中在首尾部分（而这部分恰恰被认为是后人加入的）。《摩诃婆罗多》中许多插话与中心故事关系不大，而《罗摩衍那》中的插话和中心故事关系较密切。因此，从整体结构来说，《摩诃婆罗

多》显得松散、庞杂，《罗摩衍那》显得紧凑、简洁（但也有一部分属罗嗦重复的诗段）。

3. 主题思想。两部史诗宣扬的思想有相同，也有不同。相同的是宣扬正义战胜邪恶的思想。罗摩兄弟代表了正义和善的力量。十首魔王是邪恶的化身。罗摩对魔王的斗争，不仅是要夺回妻子，而且是代表了受迫害群众抗恶的思想，也代表了神的意志。

然而，《罗摩衍那》比起《摩诃婆罗多》来，更加侧重于伦理道德的宣传。强调家族和睦，兄弟团结。作品中描写的斗争，主要不是发生在家族内部，而是在家族外部。《摩诃婆罗多》描写的是家族内部为争夺王位所进行的斗争，而《罗摩衍那》中四兄弟都是有德行的，他们谦让、克己，宁可牺牲自己，而不愿伤害兄弟。他们都是孝悌的典型：罗摩为了父亲接受苛刻的流放；婆罗多不贪图王位，尊敬兄长，反对母亲的不义行为；罗什曼那与罗摩患难与共，形影相随。《摩诃婆罗多》中那种在同一家族中耍阴谋诡计、尔虞我诈的现象看不到了。罗摩兄弟一致斗争，目标是十首魔王。

4. 史诗格律。两部史诗基本采用同一格律——输洛迦体。每一诗节分四个音步，每个音步有八个音节，也就是每个诗节有 32 音节。输洛迦在印度是最为流行、使用最为方便的诗体。它不像中国古代诗那样讲究平仄、押韵，它注重的是节奏。

（二）《罗摩衍那》的艺术成就

《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比较起来，艺术上的成就更为突出。它更富有想象力。色彩更为绚丽，既有人间王国的描写，又有猴国、魔国的描写。史诗中对人物典型、自然环境和语言都写得十分出色。下面就这几方面谈谈它的特色。

1. 典型塑造。《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都着力于描写和歌颂英雄。但《罗摩衍那》中描写的英雄更富有立体感，思想感情也更加深沉。其中罗摩、罗什曼那、哈奴曼都塑造得栩栩如生，性格鲜明。同时，还描写了妇女悉多的杰出形象。作家在描写人物时，基本采用了三种手法：人物对比法、性格烘托法、矛盾映现法。

人物对比法 是指作家采用东方文学中惯用的一正一邪、一善一恶的描写手法。把人物分在不同阵营，按思想类别描写他们的言行思想。从而显得美丑对立，善恶昭然、爱憎鲜明。罗摩和罗波那便是在这种原则下塑造出来的人物。同样，波林和妙顶、维毗沙那和罗波那均构成鲜明对比的性格。

性格烘托法 主要体现在罗什曼那和罗摩身上。罗什曼那被称作“罗摩第二”、“罗摩的影子”。他们的性格不是对立的，而是相得益彰、互为表里的。他们有许多相同特点，如智勇双全、正直忠诚、武艺超群、胸怀坦荡。

他们都具备智慧，
他们都有优秀品质。
他们知耻，有名声，
他们眼光远，一切皆知。

但他们的性格又互有差异。罗摩较柔和，罗什曼那较刚烈；罗摩显得深沉，罗什曼那则浅露；罗摩是循规蹈矩的，罗什曼那则具有叛逆精神。他们有不同的见解和看法，但最后在罗摩的原则下统一起来。

矛盾映现法 是指把人物放在矛盾冲突的中心，加以集中表现。也就是在最艰难困苦的环境和场合下，表现人物的思想和感情。季羨林教授说，男女

主人公罗摩和悉多的处境“有时花团锦簇，光风霁月；有时又骇浪惊涛，月黑风高”。他们经受了森林生活艰苦的磨练，经受了别离、相思、诱惑等爱情考验。然而，他们纯洁的感情，善良美好的愿望，不因环境改变而动摇。相反地，爱的忠诚支持了他们对暴力的斗争，增强了他们战胜困难的勇气和信心。

罗摩是史诗中心主人公。他和《摩诃婆罗多》中的黑天，都是大神毗湿奴的化身。但表现有所不同：黑天往往代表神的意志在行动，而罗摩在实际生活中，他是作为人在活动，而不是神。作家在勇敢、道德、爱情等三方面，着重刻画了他的品质。

首先，罗摩是个英武魁伟的美男子。正如罗刹女首哩薄那迦形容他的那样，他像“三十三天神仙那样魁伟”，胸膛像狮子，模样像爱神，黑得像蓝荷花。他智勇双全，谋略兼备。

他懂得怎样骑象和乘马，
他也知道如何去训练；
他在精通弓术者中是魁首，
他作为英雄为人所称赞。
他善于进攻，擅长战斗，
他通晓韬略，能统率大军；
在战斗中连发怒的神魔，
也无法使他受害伤身。

他在国王阇那竭的宫廷里，张开了要五千个男人才拉得动的神弓，并把它从中间折断，迸发出的断裂声，使大地也为之震动。在森林中，他一人独挡伽罗的罗刹大军。他射出一枝枝带有倒刺的箭：“一百枝杀死一百罗刹，用一千枝杀死一千。”

在楞伽大战中，罗摩的英勇得到最充分的表现。

罗摩闯入罗刹军中，
好像太阳进入浓云；
太阳用火来烧，他用箭，
罗刹云彩都不能靠近。
他杀死那些大象，
他杀死那些将领，
他用锋利的箭射死，
同马匹在一起的步兵。

他杀得十首魔王唉声叹气，射杀了连天神都败在他手下的恶魔鸠槃羯叻拿。虽然罗波那的长子因陀罗耆曾两次把他射倒，但对手靠的是隐身术，而不是真本领。最后，罗摩和罗波那决斗，射杀了这个人神共恨的魔王。

其次，作家把罗摩描写成一个具有高尚道德品质的人物。他是个理想的贤明的君主，又是一个好儿子、好兄弟和好丈夫。他从小熟读《吠陀》等古代经典、知书达理。

他深通达磨，言而必信，
他乐于去给众生造福，
他光辉超绝，通达事理，
他纯洁、驯顺、虔诚大度。

他放弃王位，无条件接受14年的流放生活，是他德行的最高表现。本来，

他可以利用太子地位，母后的干预，臣民的支持，与王妃吉伽伊分庭抗礼。但他宁愿牺牲自己，也不愿使父亲陷于难堪的境地。后来，他父亲死了，婆罗多亲自率大臣请求他回去，但他坚持要实践父亲生前许下的诺言，又一次放弃了登基的机会。他在流放地吃野果、草根，穿树皮衣，住茅屋，生活十分艰苦，但他没有后悔。

罗摩热爱人民，人民也十分拥戴他。每当他从外地归来，“他总要对人民问寒问暖，像是问自己的亲属一样”，“他问到他们的儿子和祭火，他们的奴仆、徒弟和老婆……人民遭到什么不幸，他就感到非常痛苦；所有人民的喜事，他也像父亲一样欢呼”。因此，当他遭到流放时，阿逾陀全城百姓都来送行，许多群众还自愿跟他一起去流放。“他们都是泪流不止，泪痕满面，两眼模糊”。

在森林中，他向婆罗多交代的一番话，充分体现了他是一个有道的明君。他要婆罗多爱护妇女和小孩，尊敬长辈，按时给兵卒发给养，不要贪图享受，要树立王法，不论富人和穷人，只要他们触犯法纪，都要一律对待，不能有所偏袒。最后，他说：

真理确实是国王的举动，
诚实无欺，持久永恒；
因此，国王的粮秣是真理，
人民也就站在真理中。

婆罗多正是接受了兄长这一教导，在罗摩流放 14 年间，过着十分清苦的生活，躬亲问政，不敢有丝毫懈怠。罗摩登基后，他以德行治国，把国家治理得富强繁荣，人民安居乐业。

再次，罗摩是一个有真挚感情的王子。无论对父母、兄弟、妻子、朋友、百姓，他都饱含着深沉的爱。他见义勇为，克己让人，关怀体贴。他和妻子真诚相爱，有难同当，相德以沫，相依为命。悉多被劫后，他受到相思的熬煎，由风花雪月、藤蔓、草棚、鸟鸣都想起悉多。他在森林中无目的地奔跑，神情沮丧，苦不堪言。他向风儿祈祷说：

风呀！吹到爱人那里去吧！
碰了她以后再回来碰我；
我在月亮上看到她的姣容，
我在风中感到她的抚摩。

在悉多被劫前后，他和妻子的感情，堪称是爱情的模范。问题是在他夺回悉多后，怀疑起她的贞操来，特别是当他听到百姓的议论后，便把悉多抛弃在恒河岸边。他前后的行为判若两人。一般认为后面这部分是后人所加的。但加入的这部分却正好体现了《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反映了两个不同时代和不同的道德观念。在《摩诃婆罗多》中，坚战王兄弟共娶一位妻子，并不认为有什么不合适、不道德，而悉多住在魔王宫廷中却和贞操有碍。这说明了在奴隶制后期，人们的贞操观念加强了。由于男权社会的巩固，男子要求妻子只忠实于自己，这也是当时一夫一妻制思想的反映。罗摩在当时舆论和道德的压力下，他的行为应当被认为是迫不得已的。即使有这一缺陷，也并不妨碍罗摩是个光彩夺目的形象。

神猴哈奴曼是史诗中又一出色的形象。这个人物和我国古典名著《西游记》中的孙悟空有许多相似之处。为此有人认为孙悟空源出于印度。我们还找不到足够的根据来说明这种影响。但不同的民族文学中，往往会出现类似

的人物和类似的描写手段，并不一定存在渊源关系。这里我们不妨将两个人物作一平行的比较。

首先，哈奴曼和孙悟空都是人格化了的猴仙。他们具有共同的品质：正直、勇敢、爱打抱不平；顽强、机智，善于和形形色色的妖魔作斗争。哈奴曼耻于和失道的猴王波林为伍，愿意跟随势单力薄的妙顶，他全力帮助罗摩夺回悉多，体现了他的正义感和疾恶如仇的思想。同样，孙悟空具有“济困扶危，恤孤念寡”，“与人间抱不平”的品质。

其次，他们都神通广大，都具有非凡的本领。哈奴曼是风神之子，孙悟空由石头化生。都能腾云驾雾，千变万化。孙悟空擅长筋斗，一个筋斗十万八千里。哈奴曼善长跳跃，他能跳过大海，纵入云端。他向猴子们夸耀说：

猴子们！你们请看，
看我像须弥山一样高；
我跃上去一直碰到天，
好像要把云彩都吞掉。

孙悟空有七十二变，哈奴曼也变化无穷。他能把身子变成山岳一般大，也能把身子缩小，以躲过十首魔王的箭雨。他能变化成僧侣，也能变成猫，钻入魔王的宫廷。同时，他还力大无穷，从喜马拉雅山捧回了一座药山。哈奴曼和孙悟空一样，有一种制服顽敌的妙法，这就是钻进敌人的肚子里去。如哈奴曼从海妖口里，钻进它的肚子里，用爪子撕碎了海妖的五脏六腑，使它立刻毙命。孙悟空钻进妖魔肚子里，“竖蜻蜓，翻筋斗”，使妖怪痛得跪地求饶，俯首听命。

第三，哈奴曼和孙悟空具有人性，也不失猴性，而且具有猴子的野性。孙悟空谐谑好动，爱作弄人。如他任朱紫国行医时，让国王吃马尿合成的丸药。哈奴曼的喜怒哀乐也都体现了猴子的特点，如他在楞伽城找到悉多时，高兴得不得了。

他摇摆着自己的尾巴，
把尾巴亲了又亲；
他高兴，他跳跃，
他唱歌，他前进，
他攀上了柱子，
又从上面向下跳动；
他充分地流露出
自己天生的猴性。

但孙悟空和哈奴曼也有不同。

第一，孙悟空更具有叛逆精神。他天不怕地不怕，造了天廷的反，打上凌霄宝殿，直闹得“九曜星闭门闭户，四天王无影无形”；造了冥司的反，强行勾销了生死簿上的名字。他敢于蔑视神之至尊玉皇大帝，鬼之至尊阎罗天子，甚至喊出：“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的口号。他和神、鬼、魔都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而哈奴曼的斗争始终限于魔类。因此，孙悟空这个形象更具有反封建专制和各种邪恶势力的重大意义，他在作品中居于中心位置，而哈奴曼在史诗中只是作为罗摩的陪衬。

第二，《西游记》作者对孙悟空的描写更富有想象力、更大胆，因而性格也更为饱满。孙悟空的腾挪变化的本领比哈奴曼更为多样，神通也更大。他和神魔斗争时，不仅可以变成麻雀、水蛇、花鸨、鱼儿，还可变作万丈巨

人，甚至变作土地庙。他拔下一根毫毛变作一个猴子，一把毫毛变作一群。他的武器如意金箍棒也很厉害，不用时可变作一根针藏在耳朵里，要用时，从耳中掣出，晃一晃碗口粗细，十来丈长。哈奴曼却没有武器，只会用拳头和石头砸敌人。孙悟空和妖魔作斗争的方式也比哈奴曼更为曲折多样。因此，孙悟空更富有吸引力，也更赢得人们的喜爱。

悉多是史诗中动人的妇女形象。她具有印度古代优秀妇女的一切特征。数千年来，她一直受到印度人民喜爱。悉多是个美丽的大地的女儿，她是她的养父从犁沟里拾来的。因此，她的名字有“犁沟”的意思。她长大后，“贞静，美貌可赞，在大地上无人可比”，她“腰细、臀肥、眼睛大，美丽婀娜”。她不仅外貌美，心灵更美。

第一，她是一个忠实贤慧的妻子，她与自己的丈夫患难同当，生死与共。当罗摩遭到流放时，她不愿独自留下享受宫廷的清福，而是坚决要跟罗摩去流放，分担丈夫的忧愁。罗摩以森林生活艰苦来劝阻她，她回答说任何艰苦和她爱罗摩的感情比起来都是微不足道的。于是：

她摈弃一切甘旨，
她依恋丈夫忠心耿耿；
把一切困难不放在眼里，
跟他来到无人的林中。
甘心吃果子和块根，
一心一意服从丈夫；
她爱上那片森林，
学在自己屋中那样住。

十余年的流放生活并没有动摇她的意志；险恶的自然环境，并没有使她畏缩不前。她心里温暖着对罗摩的爱。后来，她的贞操受到怀疑时，她并不是痛哭流涕，而是理直气壮加以辩白，并以死来表明自己的纯洁。

第二，她有顽强的抗暴和反压迫精神。她被魔王劫去后，不论魔王怎样威胁利诱，她始终不屈服。她在魔王宫里一直穿着自己的不肯换洗的旧衣裳，弄得蓬头垢面。魔王答应要立她为后，她鄙夷地回答说：

用权势，用财富，
都不能引诱我上当；
我只属于罗摩一人，
好像光线属于太阳。

魔王威胁她，如不答应，要把她杀了当早点。她视死如归，毫不动摇。魔王以假罗摩头骗她归顺，她却宁可和丈夫一同死去，也不愿委身狼狗。悉多和魔王斗争，表现了她那顽强的抗暴精神和高尚的品德。悉多是古印度优秀妇女的化身，也是世界文学中最早塑造的杰出的妇女形象之一。

2. 环境和景物描写。史诗展现了人国、猴国、魔国三个不同世界，描写了不同画面，给人新鲜、奇特、五彩缤纷的感觉。人国集中在对阿逾陀城的描写。这是一个富足、繁荣和快乐的世界。在这座城里：

房屋栉比，严严密密，
城中土地，平整匀齐，
到处充盈着粮食大米，
味道像甘蔗汁那样甜蜜。
城里响着大鼓和杖鼓，

还回荡着琵琶和打环声，
这乐声简直是惊天动地，
震荡着这座无上的名城。
在这座城里，所有的人都知法度、守礼节、聪明、诚实。
没有任何人淫乱、贪婪，
没有任何人奸诈、狠凶，
在阿逾陀看不到什么人，
愚昧无知，不忠实虔诚。

史诗通过这种描写，衬托出阿逾陀国君贤明有道，这也是古印度人民理想的国土。

猴国集中对积私紧陀的描写。这里有山涧、瀑布，峥嵘的峰峦，美丽的山涧，清澈的溪流，好像孙悟空居住的花果山一样。猴国居民们居住在各个山头，他们的府邸像白色的云层，环绕着猴王的宫殿。

这宫殿点缀着白色的宫顶，
看上去像吉罗娑山峰一样；
还点缀着开满繁花的树木，
结的果实能满足一切愿望。
猴国居民是欢乐的，同样也是富足的。
这里有神仙、乾闥婆之子，
还有随意变形的猴子，
他们样子长得美丽悦目，
他们戴着天上花环和首饰。
大道都是芬芳扑鼻，
飘拂着非常香的香气，
有檀香、速香和荷花，
还有弥哩耶酒和蜜。

猴子们听从妙顶猴王的指挥，他们一接到命令，便从四面八方奔来，像云山一样遮蔽了整个天空。史诗对猴国的描写是作为对人国的一种陪衬。

魔国集中对楞伽城的描写。从表面看来，楞伽城光辉灿烂，有黄金的拱门，白色美丽的宫殿，宽大的城池，城墙上有成百座亭子，插满了成排的幡和幢。城里的罗刹过着阔绰的生活。但在这表面的繁荣下面，却充满着污秽、淫乱和丑恶。他们的财物都是抢劫来的。一跨进这座城，便可以看到可怖的压迫者。

有许多凶猛的野兽，
矛和三股叉拿在手中；
许多可怕的罗刹守卫这城，
好像那毒蛇把守穴洞。

魔国子民们奇丑无比，他们都喜欢酗酒和过着淫荡的生活。十首魔王是淫乱的头子，他过着朝朝寒食、夜夜元宵的享乐生活。在他的宫廷里到处是肉山酒海，狼藉满地。他有成百的嫔妃和抢来的龙女们，为他歌舞弹唱。当他们醉饱后，便杂乱地躺卧在地下，像一具具陈尸。对魔国的描写，衬托出十首魔王是个无道的昏君。在他统治下的国土充满邪恶，颓风甚嚣尘上。

对三个不同王国的描写，构成正与邪、善与恶的鲜明对照。

史诗比起《摩诃婆罗多》来，对自然景物的描写更为丰富多采。尤其是

诗人把景物描写与主人公的心境、思想紧密地结合起来。在《森林篇》以前，史诗对景物的描写是抒情的，充满诗情画意；悉多被劫后，景物描写是伤感的，充满离愁别恨。如史诗前半部分，罗摩和悉多住进森林时，他把一幅幅自然美景指给悉多看，充满着欢乐的气氛。

亲爱的！请看这山，
这里有兽群各种各样；
山峰好像要插入天空，
山里面蕴藏着矿藏。
有些山峰白得像银子；
有些山峰红得像血一样，
有的发黄，有的大红；
有的像宝石闪闪发光。
有的地方有许多泉水，
有的地方有一些瀑布，
整座大山看上去就像
怀春大象把汁水流出。
从岩穴里吹出来的风，
把各种花香来吹动；
它扑人鼻窍，令人愉快，
谁个能不感到高兴？
如果我同你，纯洁的人！
在这里住上很多很多年，
还有那一个罗什曼那，
我绝对不会忧愁不安。

当悉多被魔王劫走后，自然美景在罗摩心目中便充满着感伤的情调。他面对着自然景物向罗什曼那诉说着别离的痛苦。

在那些美丽的山上，
峰顶的石头闪闪发光；
山上生长着极大的树，
繁花满枝动人心胸。
你看四周那些
光秃的顶上开满繁花；
好像穿着黄衣服的人，
黄金遮满了浑身上下。
罗什曼那！这是春天呀！
各种各样的鸟纵声歌唱。
我却是丢掉了悉多。
愁思煎熬，焦忧难忘。
又如：
和风惬人的心意，
乍起在荷花丝里；
又从树丛中吹出，
好像悉多在叹息。
罗什曼那！你看那！

般肢池右岸山头上，
迦哩尼伽罗树上的枝干
开着繁花，美妙无双。

这样一来，史诗不是为写景而写景，而是把人物情、自然景烘托得更加浓烈，使作品更富有吸引人的魅力。

3. 语言特色。史诗语言特点是铺排修饰，夸张比喻，使得作品气象万千、琳琅满目。文字绚烂可说是东方文学特色之一。而极言美丑，采用夸张的描写也是东方文学的一大特色。这种夸张一方面用来突出人物，另一方面用来制造氛围声势。如史诗强调十首魔王的凶恶形象，说他有十张脸，二十只手，胳膊像门闩一样。他的模样是：

他的大眼睛是红的，
看上去非常可怕；
他那嘴唇向下垂着，
他有一嘴发光尖利的牙。
这个威力极大的英雄，
他那十个脑袋闪着光；
就好像在曼多罗山上，
群峰挤满了野兽一样。

形容睡魔鸠槃羯叻拿身躯庞大，说他身子像一座破碎的山，嘴大得像地狱，呼出的气使前来唤醒他的人进不了门。他终年沉睡，敲锣打鼓，用锤子锤打他的四肢，都无法使他醒过来。只有用一千头大象在他身上踩踏，触碰得他全身痒痒，才把他弄醒了。

对正面人物也采用夸张，极言其神勇、睿智。如罗摩像“三十三天神仙那样魁伟”，“具备人主的一切贵相”。悉多的美在“大地上无人可比”。从而体现了作家对人物的感情，以及对美丑事物的褒贬。

史诗中还有大量的数字夸张，如婆罗多派了“九千只大象”、“六万辆车子”、“十万匹骏马”，到森林中去迎回罗摩。悉多姐妹出嫁时有“几十万头大牛”，“成亿件的优良的羊毛和亚麻衣服”作嫁妆。这些数字渲染了王家的豪华气派。猴子军和罗刹军开战时，各有几千亿兵员，他们拔起山头和大树互相投掷，喊杀声震天撼地。从而强调了战斗规模之大，斗争之激烈。

史诗比喻也十分丰富，有对自然景物的比喻，对人物的比喻。如把雨季来临时，阴沉的天空比作是老天“害了相思病”，闪电比作“金色的鞭子”，由于它不断地抽打天空，才发出阵阵雷鸣。诗人把悉多的美比作一轮明月，她站在海岸上同明月一起“把一切照得通明”。写她对罗摩相思之苦，采用了一连串比喻：

她像是破碎的荷塘，
她像是军队没有武士，
她像是黑暗遮盖的太阳，
她像是河流已经消逝。
她像是被践踏的祭坛，
她像是熄灭了的火焰，
她像是望月的夜晚，
月轮被罗睺所吞噬。
她想念丈夫愁苦不堪，

她像是干涸断流的小河，
她像是半月的夜晚，
一点也不明亮闪烁。

印度蛇多，弄蛇的人也多。史诗中以蛇作喻，到处可见。如把罗摩生气比作是像一条“发怒的大蛇，在山洞里把气来喘”；吉伽伊的狠毒“像蛇一样喷出了毒液，吉伽伊到处都爬行”；十首魔王是头凶恶的蛇，他“从美丽的床上伸了出来，像五个脑袋的大蛇一般”。他对悉多的相思，也比作是蛇的梦呓。他对悉多说：“腩腆的人！你夺走我的心，像金翅鸟把蛇叼走一样。”睡魔“身上的汗毛都直竖着，好像一条条喘气的蛇”。由于蛇在印度是一种常见的动物，用它来作比喻，读者更容易理解。

首陀罗迦（？—？）

首陀罗迦是印度古代戏剧家。他的生平事迹无可查考。有人说他是一位国王；有人说他出身于下层人民，因为他的名字“首陀罗”是印度最低等的种姓——奴隶。大约他生活在公元二、三世纪之间，正当印度奴隶制向封建社会过渡时期。

小泥车

国舅蹲蹲儿在街上调戏追逐妓女春军。春军一时无处躲藏，便逃到善施尊者的家里。春军平时爱慕善施人品，善施也喜欢她。这次不明相遇，更增添了他们互相爱慕的心情。春军要把自己的一盒首饰寄存在善施家里。她说正是为了这盒首饰，蹲蹲儿那流氓才追逐她的。善施替她收藏了首饰盒。然后，他和好友慈氏踏着明月一同护送春军回去。

善施是优禅尼城一位贫穷而道德高尚的人。他原是富商的后代，后来家道中落了。他那高大的住宅也显得萧条冷落。他家原有个按摩匠，在善施贫困后，混进赌场讨生活。有一天，他输给赌场老板摩吐罗十个金钱，他拿不出钱来，受尽赌场老板的凌辱和踢打。刚好遇上侠士癞蛤蟆救了他。按摩匠在慌乱中躲进了春军家。春军问他的来历，他便说善施原先是他的主人，还把善施各种好处都赞扬了一番。这些正是春军喜欢听的。可是，这时赌场老板带领的一帮赌徒仍未离去，躲藏在春军家附近，等候按摩匠出去时，把他逮住。春军便脱下自己的一只镯子，吩咐婢女爱春把它交给赌场老板，抵偿按摩匠的赌帐。按摩匠深受感动，后悔自己不该堕落成一名赌徒。自此以后，他洗心革面，出家去当了一名和尚。

夜游是一位破落的婆罗门，因和春军的婢女爱春恋爱，他想盗窃一笔钱，把爱春从妓院中赎出来。他看善施家高墙大院，以为是个富户，便在夜里打地洞钻进他家。那天晚上，善施和好友慈氏出去听了一场音乐，回来后都睡得很熟，一点也没察觉。夜游在他家里寻觅了半天，对这个有着高大门庭的人家，连一件值得偷的东西也没有，感到十分惊奇。后来，他才发现春军寄存的首饰盒，便把它偷走了。

第二天，善施发现家里进了贼，春军寄存的珠宝被窃，他十分难受。这事他怎样向春军交代呢？城里人也许会放出流言，说善施因贫穷吞没了别人的首饰，而装出失窃的样子。他的妻子贤助见丈夫难过，便把自己仅有的一串珠链交给善施，要他拿去赔偿春军的损失，决不能在名誉上让丈夫受到损伤。善施对自己的妻子十分感激，便托慈氏把珠链送去给春军，并要他对她说，善施把她的首饰拿到赌场去输光了，请她接受这串珠链的赔偿吧！慈氏说明明是叫贼偷去了，为什么要撒这个谎呢？何况用这样名贵的珠链去赔偿划得来吗？善施说，不这么说，春军是不肯收下的，而且春军的信任比珠链更值钱。

蹲蹲儿送了价值一万金钱的首饰给春军，并叫仆人赶车去把她接来。春军不从。刚好，这时夜游带了盗来的首饰，到妓院来赎爱春。春军一眼就认出了首饰的来历，但她并不说破，而是为了成全他们的婚姻，命人驾车把爱春和夜游送出妓院。爱春感动得哭了。可是，当他们正要上车时，传来了夜游的好友阿哩耶迦被国王八腊王逮捕的消息，罪名是他聚众企图谋反。夜游为了搭救朋友，他放弃了和爱春结婚的念头，决定先把她送到长辈那儿居住。自己便出发去救阿哩耶迦了。

慈氏送珠链来到春军居住的妓院。这是一所官办的妓院。正门富丽堂皇，院落楼阁连亘，箜篌、饶钹和丝竹之声不绝于耳，更有那山珍海味，珠宝鸣禽，真个是温柔之乡，销魂之地。慈氏觉得三十三天的光华都似乎聚集在这里了。慈氏见到了春军，便把善施交代的话说了一番，并把珠链交给她。春军已知道了事情的真相，她暗想善施这样慷慨大度，这样讲信用，还用谎话

来骗她收下珍藏，越发增加了对他的敬爱。她便把珠链暂且收下，以便日后找个借口，好把珠链送还他。

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春军在女仆的陪同下，带了珠链来到善施家。她先把被窃的首饰给善施看，善施和慈氏大吃一惊。然后，她把事情经过说给他们听。说完，她便把善施的珠链交还给他。由于雨下得很大，当晚春军便住宿在善施家，他们成就了一段姻缘。

第二天，善施和慈氏一清早到城外名胜旧花篮园去了。事先他们约好春军在园中相见，并派仆人增祥驾车接她去。春军起床后，见到善施的儿子升军在哭闹，他要买一辆小金车玩。过去，他曾玩过邻居小孩的一辆小金车。后来，被邻居要回去了。善施买不起这么贵重的玩具，女仆便给他捏了个小泥车，升军不肯要。春军便把自己的首饰拿出来，放在小泥车上，好让他去买一辆小金车。这时，善施的仆人增祥已把牛车赶来了。但他发觉忘了拿车垫，又赶车回去取垫子。

蹲蹲儿的仆人安柱奉主人之命要把空车赶到旧花篮园去。半路上因车道阻塞，他下车去驱赶行人。那辆车正好停在善施家门外。春军和女仆从家里出来，误以为是善施派来接她的车子，便匆忙上了车。安柱回来也没留意，赶着牛车走出城去。

夜游劫牢，救出了好友阿哩耶迦。卫队正在搜捕他们，出不了城。这时增祥取了车垫，把牛车赶回来，停在善施家门口。增祥在车座上听到后面脚步声，以为春军出来，便叫快点上车。阿哩耶迦以为叫他，他正想躲进车里避一避呢，便从后面上了车。增祥见车子已坐上人，赶着车往城外走去。

城门口，有八腊王派来的吏部官员威猛和禁军教头檀香在把守。他们见到增祥的车子，喝问车里坐着什么人？增祥说是妓院春军姑娘，她和善施在旧花篮园有约会。威猛要檀香去车内查看。檀香是夜游的好朋友，他把头钻进车内，见是阿哩耶迦，大吃一惊。阿哩耶迦请求檀香保护他，不要声张。檀香便对威猛说，车上确系春军姑娘。但他说话时，神色有些慌张。威猛犯疑，要亲自去搜查。檀香不让，高声喝道：“嘿！威猛。我檀香搜过了这辆车子，你还想搜。你算个什么东西！”威猛也回骂。于是，两人大吵起来，各自诽谤对方的出身和种姓。最后，他们竟动手打起来。檀香把威猛打翻在地。威猛气急败坏，便跑进王宫去告状。檀香这时暗暗递给阿哩耶迦一把剑，命令增祥赶快把牛车赶出城去。

善施和慈氏正在欣赏旧花篮园美丽的景致。同时，也焦急地等待春军的到来。好容易看到增祥远远地赶着牛车来了，便迎了上去。不料他在车里看到的却是一位宽肩膀、阔胸膛的壮实的汉子。阿哩耶迦知道自己坐的是善施的车子，平时他也听说过善施的为人，便放心了。他告诉善施，他是八腊王正在追捕的逃犯，请善施搭救他。善施说，他一定保护他，即使牺牲生命，也不会把他抛弃。他立刻叫增祥摘下了阿哩耶迦脚上的锁链。然后，用自己的车子送他逃走。

国舅蹲蹲儿和一批帮闲也来游旧花篮园。这时，安柱把车子赶来了，准备接他回城去。蹲蹲儿却发现春军坐在车子里，真是喜出望外，认为这是一块送上门来的肥肉。春军发现自己上错了车，惊慌得说不出话来。蹲蹲儿用各种下流的话和猥亵的动作调戏春军，春军用脚踢蹲蹲儿。蹲蹲儿气极，加上他听说春军是坐车来会善施的，便命令帮闲把春军杀死。帮闲怕遭到报应，不敢动手。蹲蹲儿便命安柱下手，安柱说他要为自己积些阴德，他不干。蹲

蹲蹲儿只好自己动手，把春军姑娘掐死了。然后，他不许帮闲和安柱声张出去。一个帮闲见蹲蹲儿丧尽天良，便毅然离开他，投奔起义军去了。蹲蹲儿把春军的尸体藏在干树叶下，便溜烟逃回城去了。

已出家的按摩师也来游旧花篮园。他在池塘里洗了一件袈裟，正想把它晾在树枝上，发现干树叶下有叹息声，吓了一跳。按摩师拨开树叶一看，认出是春军。原来，她刚才被蹲蹲儿掐住脖子，晕了过去，并没有死。按摩师便为她按摩，帮她恢复了知觉。然后，扶她到附近的一座庙堂里调养歇息。

蹲蹲儿逃回城后，他为了对善施进行报复，便到刑部大堂去告发善施，说他贪图春军财物，在旧花篮园把她谋害了。并且，他以国舅爷的威势，要挟法官马上把善施捉来问罪。法官便传讯春军的鸨母和善施。法官见了善施的斯文模样，觉得他不像杀人犯。这时，看守城门的长官威猛也来告状。他告发檀香踢打他，并证实春军是坐了善施的车子到旧花篮园去的。法官要威猛到旧花篮园去，查看有没有妇人的尸体。威猛答应着去了。

事有凑巧。一个民妇在旧花篮园被大树压死了。那尸体又被野兽撕得粉碎，已无法辨认了。威猛不分真假，便以亲见女尸回报法官。法官也不细察，便断定杀人是实。尽管善施进行分辩，也无济于事。蹲蹲儿要法官立即把善施判处死刑。根据当时的法典：婆罗门犯罪不能判死罪，法官便把善施判处驱逐出国境，呈报国王审核。随即八腊王却下旨把善施执行斩首。于是，善施被押赴南郊刑场。

善施诅咒天道不公。国王、法官根据一面之辞，胡乱判人死罪。他要求和自己的儿子升军最后相见一面。升军被带到刑场，父子抱头痛哭。这时，蹲蹲儿的仆人安柱见善施蒙受不白之冤，便从家里逃出来，当众揭发了事实的真相。他谈到春军如何上错了车子，他的主人蹲蹲儿如何调戏她，调戏不成，便把她掐死了。

正在这时，蹲蹲儿也来到刑场，他想亲眼看看善施在他面前如何丧命。突然，他发现了安柱在和众人谈话，便上前哄他回家。安柱却指着他的鼻子，说他是杀人犯。围观群众也同声怒斥国舅。蹲蹲儿见来势不妙，反咬一口说，安柱偷了他家金子，被他锁在屋里，现在逃出来还在记他的仇，撒谎诬赖他。刽子手听了蹲蹲儿的话，便认为奴才的话不可信，把安柱撵出了刑场。蹲蹲儿又趾高气扬起来，催刽子手快点对善施行刑。

按摩师带着春军赶到刑场，他们高喊刽子手刀下留人。蹲蹲儿最初一惊，定定神再看，确系春军，情知不妙，便乘众人慌乱时，偷偷地溜了。春军把善施搀扶起来，当众讲述了自己的灾难和蹲蹲儿谋杀她的经过。按摩师从旁证实，他也讲述了他用按摩救活春军的经过。他说他想不到好人遭此大难，恶人却逍遥法外。

当众人要寻找国舅时，城里却传来了一片喊杀声。原来人民起来造反了，他们推翻了八腊王的专制统治。阿哩耶迦是起义军的领袖，他亲自杀死了八腊王，并登上了王座。新王降旨派夜游到刑场去释放善施。善施听说阿哩耶迦做了皇上，十分高兴，连忙谢恩。夜游还告诉他，阿哩耶迦为感谢他的搭救之恩，已封他为王爷。接着，夜游便命人把国舅蹲蹲儿捉来。

不一会儿，蹲蹲儿反剪着双手，被押了进来。这个不可一世的坏蛋，变成一条夹尾巴的狗，双膝跪倒在善施面前，低三下四地向他磕头求饶。夜游十分气愤，要立刻将他处死。但善施根据“恶人想改恶从善，应以仁爱待之”的道理，主张把蹲蹲儿放了。最后，善施合家团聚，春军被封为“夫人”。

善施一家和广大人民一道热烈庆贺新王跻登宝座，振兴国家，寰宇澄清，安享太平！

《小泥车》是印度古代剧作家首陀罗迦的名著。关于这位作家的生平事迹由于时代久远，缺乏历史记载，现在已无从查考。中外梵文学者对他大致有以下两种说法。

1. 根据剧本《序幕》中三首诗的介绍，作家出身于刹帝利，是个国王，活了100岁零10天。他把王位交给太子后，认为自己已完成了在人世间的责任，跳进火堆自焚，表示他生得光明，死得圣洁。但在印度历史上，很难找到有这样一位精通文墨的国王。虽然有人进行考据，把这名字和印度历史上的一些帝王联系起来，然而都缺乏令人信服的根据。

2. 认为作家是个下层人民，因为首陀罗迦这个名字和印度最低级的种姓“首陀罗”（奴隶）有关，从而暗示作者出身低微。剧本“序幕”中介绍作家的三首诗，是后人加进去的赝品，靠不住的。

因此，作家是个什么样子的人，至今未有统一的看法。但从剧本中反映的时代来看，可以认为他生活于公元二三世纪之间。这时期正当印度奴隶制向封建社会过渡时期。由于奴隶主过着淫逸的生活，广大奴隶和城市贫民均遭受惨重的剥削和压迫，阶级矛盾十分尖锐。人民憎恨暴虐的统治，渴望过自由平等的生活。

《小泥车》取材于印度古代历史上的一个传说。相传在公元前六世纪有个蒲尼干王朝，第三任王位继承者八腊王是残暴的君主。后来，被其侄子阿哩耶迦推翻。《小泥车》的作者借用这一历史传说，并进行了革命的改造：

1. 把阿哩耶迦由王室贵胄改写成为一名牧人，原来的宫廷斗争改为人民和统治者之间的矛盾和冲突。并加进国舅爷蹲蹲儿的形象，更加突出了奴隶主腐败和残酷的统治。

2. 塑造了善施和春军的形象，通过他们的人品和爱情故事，宣扬了市民阶级的道德和理想。

下面我们着重从剧本的基本冲突、市民阶级的理想人物、剧本革新上的特点三方面进行分析。

一、基本冲突

基本冲突建立在暴政和反暴政斗争的基础上。作品中有两个互相对立的阵营：一方面，以八腊王、蹲蹲儿为代表的奴隶主阶级；另一方面，以牧人阿哩耶迦为代表的奴隶阶级和以善施为代表的市民阶级。剧本反映了在奴隶制社会中，下层劳动者和统治阶级之间的尖锐矛盾，是一部意义深刻的社会剧。

《小泥车》以写下层人民为主，塑造了众多的社会底层人民的形象。其中有牧人阿哩耶迦、妓女春军、婢女爱春、侠盗夜游、车夫安柱、城市游民痴蛤蟆、仆人增祥、按摩匠、落拓的知识分子慈氏等。他们虽出身低微，处境拮据，但他们正直善良，见义勇为，知恩图报，明辨是非，而且具有抗暴精神。

阿哩耶迦是人民抗暴的代表，他天生就一副英雄模样：

膀臂坚壮有如象鼻，
肩儿宽，腰儿圆，可与狮子比。
胸膛阔大，匀匀称称正相宜，
眼睛细又长，明朗而犀利。

他是乡村中一位牧牛的青年，由于忍受不了奴隶主阶级的压迫，率领人民起来造反。八腊王把他逮捕下狱，但他靠朋友夜游的帮助，砸断了锁链，杀死了狱卒，从“虎穴龙潭”中逃了出来。最后，他率领起义军，攻破王城，手刃了八腊王，从而结束了奴隶主的暴虐统治。他登上王位后的第一道命令，便是拯救那些受迫害的无辜百姓，派夜游去法场释放善施。

作品很好地反映了人民在胜利后的欢乐情绪，歌颂了阿哩耶迦“跻登宝座，治理寰宇，力图国家复兴”的改朝换代的不朽功绩。《小泥车》在世界文学中，是一部最早描写人民抗暴胜利的作品。

从统治者一方来说，八腊王是个没有出场的人物，但处处笼罩着他残暴统治的阴影。人民对他发出了一重重诅咒：“皇帝的眼目向来昏沉，怎能分辨出假假真真”，“皇帝的牢狱里充满着死亡和苦难”，“你子子孙孙，千年万代将要受苦在十八层地狱！”

八腊王下令处死善施，是他残暴统治的有力证明。根据法典，善施还不至于判处死刑，而八腊王却偏听偏信，执意要把善施斩首示众。为此，善施对这位暴君发出了诅咒，认为这样一位轻率鲁莽的帝王“怎会不自己走上覆亡，怎么不被臣民所共弃”。

国舅蹲蹲儿是恶势力的代表，也是八腊王暴虐统治的具体化身。他倚仗八腊王的势力，为非作歹，欺压平民。他动不动说自己是国王的小舅子，皇上是他爸爸的小女婿。他夸耀自己生活过得舒适、有钱。他说：

俺在水里、沫里、泡里把澡洗，
俺在园里、苑里、墅里休了息，
俺和妇人、女人、堂客足调戏，
就是那干闷婆也不能够跟俺比。

他自视高人一等，有权奴役别人。他见到春军美貌，便在光天化日之下调戏她，强迫她顺从他。他说：“俺是个大人物，俺是财神爷，你非爱俺不可！”当春军一再拒绝时，他便恼羞成怒，认定自己有杀人的权利：“俺爱那窑姐儿，她不爱俺，害死了她不费甚么难。”他把春军掐死后，还认为是他有生以来一件英雄壮举：“俺的胳膊粗来力气大，英雄盖世传美名。”

更有甚者，他把杀人罪名转嫁给善施，诬赖他谋财害命。他说：“俺阴谋毒计要把善施陷害，在圣城里搞他个活人上祭台。”表现了他的心狠手辣。在法庭上，他对法官大发雷霆，要他按自己的意志判案。他说：“俺的状子今天敢不问！那么俺可就要告诉俺姐姐的爷们儿、俺的姐夫八腊王去啦。俺可就要告诉俺姐姐、俺妈去啦。俺叫你罢职丢官，换个别人！”从而说明了蹲蹲儿的为非作歹，并非他个人有那么大的本事，而是整个封建统治集团作了他的后盾。在刑场上，他堵住安柱的嘴，要他不要说出事情的真相。当安柱不被收买时，他便诬赖安柱是窃贼，偷了他家的金子。他还命令刽子手把善施和他的儿子一块杀掉。

蹲蹲儿是个昧尽天良的残暴的统治者形象，也是一个十足的无赖和恶棍。他仗势欺人，蛮不讲理。但他也表现了统治者色厉内荏的一面。当他一旦失去自己的权势地位后，他便变成无足轻重的可怜虫、窝囊废。他的仆人、帮闲也都反对他的作为，最后弄得众叛亲离。从这个人物身上，作家预示了腐败的奴隶制度必将崩溃的趋势。

剧本结尾描写奴隶制大厦被人民起义的浪潮冲塌，表达了广大人民对暴虐的奴隶制的憎恶，同时也反映了他们对自由幸福生活的追求。他们希望出

现这样一幅美好的生活图景：

母牛乳汁永远盈溢，
上地肥沃永远丰登，
雷天普降及时雨，
常常吹着沁人心脾的煦风，
众生快乐地享受着持久的和平，
婆罗门的种姓得到无限的尊敬，
帝王战胜敌人，
更要爱民勤政，把国家治理得繁荣昌盛。

由此可见，作家有和平民主的思想。他不仅关怀同情下层人民的生活和斗争，同时也关心他们的未来。

二、市民阶级的理想人物

善施和春军是作家着力描写的正面人物。

善施正如他的名字所显示的，他是善良的化身，具有安贫乐道、正直不阿、仗义疏财和富有同情心等优点。人们是这样称赞他的：

他是那贫苦人民的如意宝树，枝桠弯弯皆因道义的果实累累，
他是那善良人民的慈父，学者的镜鉴，
嘉行的试金石，戒岸的海洋！

对人尊重不辱践，人类品行积聚在一身：宽仁大度，气宇轩昂；
道德丰富，生命圆遍，真不愧典范。

善施出身于高贵的种姓婆罗门，又是优禅尼城富商的儿子，家业殷富，但他肯救济穷人，乐于对社会捐助。无论是新办义塾，或寺院、公园、僧舍、池沼、喷泉、祭坛，他都慷慨解囊捐修。为此，他变穷了，“海洋般的家业只剩下清水几滴”。他住着高堂大厦，里面却空空如也。即使这样，他的仆人也不愿离去，正如增祥说的：

主人善良，又有那慈爱的心肠，
纵无金钱，仆从们心甘情愿。
主人暴虐，仗囊中铜臭欺压人，
难以侍奉，总有散伙的一天。

作品中几乎所有的下层人物：市民、按摩师、个人、妓女、师爷都称赞善施的品德，把他的善行比作莲花，品德赛过月亮。甚至连审问他的法官，也不相信善施会犯下谋财害命的罪行。他认为善施“光风霁月的胸襟，诸般德行的储积，怎会为了钱财起恶意，做下那大勇者所不齿的行迹！”后来，八腊王下令把他押赴刑场斩首，男女妇孺，无不涕泪滂沱。人们一边哭，一边喊道：“善施无罪。”从而说明百姓对他的尊敬和信赖。

善施反对奴役压迫，对苦难人民寄予同情。尤其是他对人民起义领袖阿哩耶迦的救助。当阿哩耶迦越狱逃出，八腊王追捕正紧的时候，他冒着生命的危险，答应保护他，帮他脱离险境。他对阿哩耶迦说：

这偶然的相逢引起了莫大的欢喜！
我宁愿牺牲性命，但决不能把你抛弃，
我答应你：我一定保护你。

他叫仆人增祥摘下阿哩耶迦脚上的锁链，驾车把他送到安全的地方。这样一来，善施就不光是一般的具有乐善好施、富有同情心的道德君子，而且是具有可贵的反暴政、反奴役的思想。因此，当他听说阿哩耶迦起义成功，

亲手杀了八腊王时，高兴地说道：“做得好，真做得好！”

善施是诚实和正直的。在任何情况下，他都不会抛弃和出卖朋友。他为春军宁愿背着黑锅，不向恶势力低头，甚至连句解释的话也不说。只是愤愤不平地斥责帝王们“轻率鲁莽”，官吏们“心地肮脏”，蹲蹲儿心黑得像坩鸟。由于社会黑暗，真理已无立足之地。他痛恨这社会。

善施的善行和民主意识成为当时市民心目中的理想人物。但他也有较浓厚的“以德报怨”的思想。当起义人民要杀蹲蹲儿时，他却认为敌人虽然恶贯满盈，但他已经跪地求饶，应当以“仁爱的衷情”，把他放了。这样一来，善施的形象便具有两面性：一方面，他是受压迫人民的同情者、暴政的斥责者；另一方面，又是“仁爱”道德的宣扬者。

春军是剧本的正面女主人公。她和善施有相同的一面，这就是同情受压迫者和反强暴的思想。春军出身下等，她属于卑贱的首陀罗种姓，又是一个妓女。虽然她在官办妓院里过着豪奢的生活，但内心是极端痛苦的，遭受到非人的凌辱和折磨。正如书中人物说的：

你必须记住，妓女和路旁的蓬草并无出入，
肉体与货品恰相同，别人可以轻易购买赁租。

由于她的地位和处境，使她体会到穷人的苦楚，从而形成了她同情和帮助不幸人们的好品质。如她救助了按摩匠，拿出镯子帮他还了赌帐；她成全了夜游和爱春的婚姻，主动要求夜游把爱春带走，并用车子送他们离开妓院。

春军虽然过着卖笑生涯，但她有自己的人格尊严，不能忍受侮辱和欺凌。蹲蹲儿企图依仗自己的势力，霸占她。她当面斥责他：“真正的爱情只能用人品争取，不能用强暴掠夺。”蹲蹲儿派人送给她价值万金的首饰，还赶着车子去接她。她连理也不理。因为用金钱是买不到爱情的，蹲蹲儿嬉皮笑脸地对她说：

俺给你金子一大把，
俺向你净说甜蜜话，
俺把缠着布的脑袋在你脚前多磕几下，
你干嘛还是不爱咱？
春军理直气壮地回答说：
你是一个专作恶业、放荡淫逸的人，
怎么能够拿着金银把我来勾引！
蜜蜂儿的身子无斑痕，
才和那君子莲花永远亲近。

春军在对待爱情上体现了新的品质和新的民主意识：

1. 她不是一个贪图钱财、地位的妓女，她爱的是人品。她所以爱善施，是因为他“德性高尚”、“谦逊恭让”、“方正廉洁”、“礼仪端详”。蹲蹲儿嘲笑善施穷，她却认为善施虽贫困，但他“博施济众，替天下人把忧分，我身不幸落在娼门，向他表示爱情也觉得荣幸”。她说，她已选择了芒果树，就不会把野藤来爱。她自称是善施用品德买来的奴婢。

2. 她和善施相爱，冲破了种姓藩篱。最后新登基的皇帝封她为善施“夫人”，也就是对不合理的种姓婚姻制度的否定，对新的婚姻关系的确认。

如果说，善施是下层人民的友军；那么，春军便是下层人民的一员。他们的结合是现实和理想的统一。

三、艺术革新上的特点

印度古代戏剧多数取材于印度两大史诗。如相传为跋娑的十三剧，有六部取材于《摩诃婆罗多》，两部取材于《罗摩衍那》，两部取材于《故事海》，其余也都是有来历的。因此，取材于古代经典名著或传说，成了当时戏剧创作的习惯。而《小泥车》摆脱了神话传说的束缚，描写的是现实生活，揭发了社会问题，是一部超越于伦理道德的宣传，而且具有鲜明政治倾向性的作品。

印度古代戏剧，多半以有身份的帝王或下凡神仙充当男主角，由公主、皇后或仙女充当女主角。其余人物也必须是王公大臣、僧侣逸士。《小泥车》的男主角是个破落的婆罗门、穷困潦倒的商人，女主角是个低贱的妓女。其余角色（男角 21 人，女角 7 人）绝大多数是市井贫民和下层百姓。帝王、大臣在书中是反面角色，他们处于极其孤立的地位。

印度古代戏剧对人物使用的语言极严。在舞台上，男人和高级种姓的人要讲梵文雅语；女人和低级种姓的人讲梵文俗语。舞台上不能表演猥亵的动作。《小泥车》打破了传统惯例，让下层人物操梵文雅语，上层人物操梵文俗语。如春军是妓女，种姓是奴隶，她在很多场合下说的是梵文雅语。而国舅蹲蹲儿满口都是粗俗的话。

《小泥车》在思想内容上的革新，是它在印度文学中，第一次描写了人民起义的主题。剧本有两条情节线索：一条是善施和春军的爱情线索，另一条是阿哩耶迦领导的人民起义的线索。作家把它们作了巧妙的安排。剧本前半部分以爱情故事为主，后半部分则突出起义的线索。两条线索有详写、略写之分。爱情线索详写，起义线索略写。但略写线索才是作品真正的主线。善施和阿哩耶迦是联接两条线索的核心人物，他们的邂逅相遇，使两条线索合拢起来。误会法（上错车）对情节展开起了一定作用。全剧布局和情节发展都十分紧凑集中。当人类还处于中世纪阶段，有这样的艺术成就是难能可贵的。

迦梨陀娑（约 4—5 世纪）

迦梨陀娑是印度古代伟大的诗人和戏剧家。他生活在埤多王朝时代，是一位宫廷诗人。主要著作有抒情诗集《时令之环》，叙事长诗《鸠摩罗出世》、《罗怙系谱》，抒情长诗《云使》；戏剧创作有《摩罗维迦与火友王》、《优哩婆湿》和《沙恭达罗》等。

沙恭达罗

豆扇陀国王是个英俊和善于骑射的君主。他那张弓使天神因陀罗的金刚杵也黯然失色。有一回，他追赶一只鹿走进一片森林，当他张弓要射时，两个苦行僧出来拦阻。他们说净修林中的鹿是杀不得的，国王的弓应当用来拯救世人的苦难，不能用来伤害无辜的生命。豆扇陀把弓放下了，并表示了歉意。这两位苦行僧是婆罗门仙人干婆的徒弟，在林中修行。他们的师父云游去了，家里只留下他那能干的养女沙恭达罗。他们说如果国王想到净修林中作客的话，将会受到沙恭达罗的热情接待。国王欣然愿往，并想在神圣的净修林中过着涤瑕荡秽的生活。

净修林显得宁静和悠闲自得。微风吹皱的溪水冲洗着树根，幼芽和嫩枝在奶油般的烟雾中生长，麋鹿依恋在人的身旁，听到响声也不愿逃去。树上 是鸚鵡的巢穴，地下开放着一簇簇的鲜花。几个净修林女郎提着水壶正在专心致志地浇灌花树。其中一位女郎鲜嫩得像新开的茉莉花。她穿着树皮作成的衣服，但这粗糙的衣裳，更显得她秀色天成。豆扇陀国王真不敢相信，在山野深林中竟会有这样标致的美女。

这位女郎不是别人，正是干婆的养女沙恭达罗。她正和两位女友一边浇花，一边打趣作乐。国王想听听她们在谈些什么，便躲藏在一棵树后。忽然，沙恭达罗惊叫起来，一只野蜂正纠缠着她，她要女友们快来救她。豆扇陀便连忙从树后走出，把野蜂撵跑了。他和女郎们攀谈起来。

沙恭达罗羞怯地站在一旁，不知怎么一来，她对这位陌生人，一见面就产生了好感。而这时，她那多嘴的女友竟向国王介绍起她的身世来。她们说，沙恭达罗原是王族仙人桥尸迦和天女弥那迦的女儿，从小被遗弃。她们的师父干婆收养了她，将来还准备给她找一门般配 的婚姻呢。

国王十分喜欢沙恭达罗，称她为净修林之花。认为她是一个没有被指甲掐过的嫩芽，一朵没人嗅过的鲜花，一颗没人戴过的宝石，完美无缺的天生佳丽。他从沙恭达罗的表情中已经看出，这位单纯而静穆的女郎，对他含着脉脉的温情。他决定在净修林住下来。一来过过清静的生活，二来也好朝夕看到女郎。可是，这时太后派人来要他回去参加神的庆典。他只得怅然离去。临行，他特地吩咐随从，不得把净修林中的艳遇，去告诉那爱嫉妒的后宫娘娘。

国王回到宫廷，茶饭无心。他已被爱神的甘蔗弓、蜂蜜弦射中了。沙恭达罗那俏丽的身影，时时浮现在他眼前。庆典一过，他立刻带了随从来到山林。他看到沙恭达罗斜倚在一块铺满了花朵的石头上，她的两位女友坐在她身旁。她的一只荷花须做的镯子已经松褪，恹恹的病容更增添了她的娇媚。她向女友们吐露了内心的秘密。她说她不能忘怀那位不速之客，要女友们帮她出主意，怎样才能博得他的同情。她的女友要她写封情书或写一首短诗，把它藏在花里，然后由她们送交给国王。于是，沙恭达罗便写了一首短诗，诗是这样写的：

你的心我猜不透，但是狠心的人呀！日里夜里，
爱情在剧烈地燃烧着我的四肢，我心里只有你。

豆扇陀国王亲耳听到沙恭达罗在朗读自己写的情诗，便立刻迎了上去，高声地说：“细腰的美人啊，爱情使你发热，同样也燃烧着我！”

沙恭达罗窘得脸红耳热，她万万没有料到国王就在附近。她想申辩几句，

但一字也吐不出来。两位女友便对国王说，她们的朋友被爱神折磨得害了相思病，务必请国王大大加恩于她。然后，她们便走开了。国王向沙恭达罗倾吐了爱情，并表示今后永远钟情于她。他说：“好姑娘！你无论走得多么远也不会走出了我的心，黄昏时刻的树影拖得再长也离不开树根。”

于是，国王和沙恭达罗按印度干阔婆（自由恋爱）的方式结了婚。既没有父母之命，也没有媒妁之言，也不举行任何仪式，完全是自愿的结合。

婚后不久，国王回宫去了。临别时，他交给沙恭达罗一枚戒指。对她说：“您每天就看着这枚戒指，一天数一个组成我名字的字母，在您数到最后一个字母前，爱人呀！我便派内侍来迎接您。”沙恭达罗朝盼夜盼，可是国王一去便杳无音讯。她心神不安起来，终日思念，以致大仙人达罗婆娑来到净修林，她也没有很好招待他。这位仙人受到怠慢，便发起火来。他诅咒沙恭达罗会被爱人忘记，除非看到了他送给她的结婚戒指。

干婆仙人从外地回来了。他知道女儿和豆扇陀国王结婚的消息，并没有责怪她，而是为她祝福。由于沙恭达罗已经怀孕，干婆便决定派人送她进宫廷去。女友们便忙着为沙恭达罗准备行装。她们从一棵树上剥下一张洁白如月的树皮，作为沙恭达罗幸福的衣裳；又从一棵树上采来黑颜色的漆，涂在沙恭达罗的脚踝上；还从林中采来果实，作为沙恭达罗佩带的珠玉。这种大自然的装饰，加上沙恭达罗的出奇的美丽，使她成为一个超凡脱俗的天仙。

沙恭达罗依依不舍地向净修林中一草一木告别。平时那些受到她的抚爱和照顾的小动物，也都动情地为沙恭达罗的离去而伤心。干婆嘱咐她，要服从长辈，和蔼待人。并要她转告国王，他们的结合完全是自愿的，没有亲眷从中作伐，国王别忘了在后宫粉黛中，给她一个应得的位置。沙恭达罗和父亲洒泪而别。干婆派了两个徒弟，护送她上路。

豆扇陀国王接见了沙恭达罗一行。但他的态度很是冷淡。他说他并不认识这位小姐，更不承认他和沙恭达罗有过婚姻关系。干婆的徒弟感到十分吃惊和忿怒。他们反驳说：“大王做过了事又反悔，这是违背道义的行为！”沙恭达罗默默地看着他们争执，心焦火急。最后，她忍不住了，高声地说：“补卢的子孙呀！以前在净修林里，你引诱我这个天真无邪的人，一切都讲好了，现在却用这些话来拒绝，这难道合理吗？”

国王用双手捂住了耳朵，他喝令沙恭达罗住口！说她是处心积虑来诽谤他的家声，毁坏他的名誉，正如一条冲决堤岸的河流把清水弄浊，把岸上的树木冲走。他变得那样狂暴和不讲道理。沙恭达罗正要拿出国王送给她的戒指来作证。可是，这时她发觉戒指已不在她手上了。她又急又气，感到一阵晕眩。稍稍镇定后，她便列举了许多具体事实，讲述她和国王从认识到结婚的经过。她还把国王对她说的一些海誓山盟的话都背了出来。国王丝毫没有感动，反而说这些全是骗人的甜言蜜语。并嘲笑地说：“雌杜鹃把幼雏叫别种鸟去养育，养育大了以后，它就飞向天空。”意思是说，沙恭达罗要生育了，还不知是谁的情种，却把脏栽在他的头上，有意前来冒充。

沙恭达罗忿怒极了。她的樱唇像给霜打了一样在颤抖，眼睛发红，弯弯的双眉也同时竖起。她骂国王是一个“卑鄙无耻的人！”她悔恨当初不该听信了国王的鬼话，以致铸成大错。现在，她反而被当作荡妇了。她伤心地呼唤起来：“地母呀！请你接受我吧！”她的喊声被她的母亲天女弥那迦听到了，她化作一道金光，把沙恭达罗摄到天上。国王和宫中臣仆看到这一奇异现象，都惊得目瞪口呆。

一个渔夫在京城里拍卖刻有国王名字的宝石戒指，侍卫把他捉了起来。渔夫再三申辩他不是小偷，他在河里捕鱼时，捉到一条红色鲤鱼，他剖开鱼腹，便在鱼肚子里发现了这枚戒指。他因为穷，才把戒指卖了。原来，戒指是沙恭达罗在过河时，失落到水里的。它被呈送给国王，豆扇陀国王发现这枚戒指正是自己送给沙恭达罗的结婚纪念品。

国王赏赐了渔夫，并把他放了。由于看到了戒指，国王便重新恢复了记忆。他后悔自己不该拒绝接纳沙恭达罗。他夜不能寐，眼睛发红，既不坐朝，也不接见大臣，弄得神魂颠倒。由于思念心切，他为沙恭达罗画起像来。

一双长长的美目，一双弯弯的秀眉，
微笑绽开樱唇，皓齿发出月光的清辉，
她的樱口像迦哩干图花一样红艳娇美，
她在画上仿佛就要说话，焕发着柔情脉脉。

肖像的背景是一条小河，沙滩上落着一双芦雁，林中挂着树皮制成的衣服，一只母鹿在黑公鹿的角上擦它的左眼。这幅图景使人回想起净修林那无限美好的时光。豆扇陀全神贯注地在作画。忽然，他听到了皇后的声音，便连忙把画藏过一边。这位皇后娘娘是宫廷中的母老虎。平时，豆扇陀把她纵容惯了，还有三分怕她呢。

有一回，豆扇陀听说有位叫檀那弗栗提的富商在海上遇难了，他有亿万家财，但却没有子嗣来继承。这事使他联想起自己也没有后人。他的王妃们没有给他养下一个儿子。要是他死了，他的王位和财产也将落入他人之手。于是，他更加悔恨不该把沙恭达罗抛弃了，当时她正身怀六甲呢！想起这些，他禁不住伤心地流起泪来。

天帝因陀罗受到百头魔怪的儿子达罗折耶的侵扰，派天使摩多梨来请豆扇陀国王帮他剿灭妖魔。豆扇陀欣然前往。妖魔平定后，因陀罗为他开庆功会，让他坐在自己的身旁，又叫王子把一个曼陀罗花环套在他脖子上，然后用自己乘坐的神车，派摩多梨作御者，送他返回人间。

豆扇陀乘车经过一座叫金顶上的仙山。这是苦行者的乐园。天帝国陀罗的父亲摩哩遮便住在这里。豆扇陀降落云头，看到了苦行者们都把一半身子埋在蚁垤里，脖子上围了一个于蔓藤须作成的项圈，头发盘成辫子，垂到肩上，里面填满了鸟窠。他们正在修炼呢。苦行仙人餐风吸露，在金荷花粉染黄了的池子里竭诚沐浴，在镶嵌宝石的大理石上打坐，在天女眼前禁欲。豆扇陀想去参拜摩哩遮仙人，便把车子停在无忧树荫里，由摩多梨先去通报。

在林中，豆扇陀看到一个漂亮而淘气的小孩子，他正在逗弄一只小狮子，母狮躺在一边为它喂奶。那孩子一会儿打小狮子，一会儿把它拉向自己身边，并要小狮子张开嘴，数它嘴里的牙。看护仙女，要孩子放开小狮子，别惹母狮生气。孩子不听。豆扇陀为孩子的大胆而高兴，认为他那勇气像是柴堆里的烈火，发出闪闪光焰。这时，仙女看到豆扇陀的容貌和孩子十分相像，差点要叫出声来。豆扇陀也感到诧异，便问孩子姓什么？仙女回答说是补卢。豆扇陀越发惊奇了，这正是他的家族的姓氏啊！

原来，沙恭达罗由天女接到仙山后，生下一个男孩。尊者摩哩遮亲自把他起名为“征服一切者”。为了使孩子平安长大，他在他手腕上系上一根护身神草。这根神草别人是动不得的，它掉在地上只有小孩的父母才能把它拾起来，要是别人去拾，神草便会变成毒蛇咬他。刚好，这时小孩在逗小狮子玩，把神草失落在地上。豆扇陀去拾，仙女连忙摇手叫他不要动。可是，豆

扇陀却轻易地把它拾起来了。仙女心想，难道这是孩子的父亲吗？

不一会儿，沙恭达罗来了。她穿着深灰色的衣裳，头上梳着一条辫子，由于忤悔，脸上神采黯淡。她见到豆扇陀便迟疑不前。国王也认出了她，由于悔恨和内疚，他脸上也失去了光彩。他向沙恭达罗走去，请求她的宽恕。他说粗暴和糊涂已使他陷入了深深的痛苦之中，他像一个盲人那样，怀疑投到他头上的花环是毒蛇，而把它扔掉。说完，他跪倒在沙恭达罗脚下。沙恭达罗哭着请他站起来。她说自己前生肯定做错了什么事，才受到苦难的惩罚。国王虽然性格温柔，可是，在那时竟变得毫无情义。豆扇陀向她谈起他是怎样获得戒指，恢复记忆的经过。

摩多梨回来了，他对豆扇陀夫妻重逢表示祝贺，并说尊者摩哩遮要接见他们。于是，豆扇陀和沙恭达罗来到仙人摩哩遮夫妇面前。摩哩遮以慈爱的眼光，温和的语调，把豆扇陀威武无敌的功绩大大夸赞了一番，祝愿他长久地保卫世界，祝愿他和沙恭达罗的爱情和美如初。他说沙恭达罗是那样忠贞，现在又有了尊贵的后嗣，再加上豆扇陀自己的功勋，这三样东西联合在一起，是再美满不过了。同时，他也劝慰沙恭达罗不能再生国王的气了。豆扇陀因为丧失记忆，才变得态度粗暴，正如弄脏了的镜子照不出影子来。现在豆扇陀已经清除了心头的阴霾，重现了爱的光辉。他祝愿他们的儿子将来会成为一个无敌的勇士，跨过海洋，去征服七大洲的世界。

这样一来，沙恭达罗和豆扇陀国王便完全消除了隔阂。他们拜别了尊者摩哩遮夫妇和众仙人，带着儿子，离开了金顶山，重新返回人间。

《沙恭达罗》（一译《孔雀女》）全名为《沙恭达与罗的表记》，是一部七幕诗剧，是迦梨陀娑获得世界声誉的杰作。故事取材于大史诗《摩诃婆罗多》，也见于《莲花往事书》。但迦梨陀娑把传说故事加以改造，以表达自己的理想。

剧本与传说故事有两点不同：

1. 在情节上，把国王主动抛弃沙恭达罗，改为客观原因。《摩诃婆罗多》中，描写国王翻脸不认沙恭达罗，正在争执不下时，上天传来了声音，要他们团聚。于是国王才收纳沙恭达罗母子。《莲花往事书》中，写到沙恭达罗因失去了爱情表记——戒指，才使国王不认旧情。戒指失而复得，才使他们重新团聚。迦梨陀娑采用了《莲花往事书》中的说法，而且更加渲染了表记的作用和仙人诅咒的恶果。同时，作家在情节上又增加了沙恭达罗和国王在仙山会面和团聚的场面。

2. 在人物描写上，传说故事中的沙恭达罗老练、旷达、勇敢，她善于维护自己。迦梨陀娑则把她写成一个单纯、幼稚而纯洁的少女，她不善于保护自己。豆扇陀国王在传说中是个负心人的形象，迦梨陀娑则把他写成一个理想人物。在传说故事中，男女主人公都较简单，性格也较模糊，而在迦梨陀娑笔下，人物性格是丰满的、生动的。

《沙恭达罗》一剧具有什么思想意义和艺术成就呢？我们分作以下四方面来谈。

一、一曲追求自由婚姻的颂歌

《沙恭达罗》中描写的爱情具有一定时代进步性和民主意识。表现为三个“打破”。

首先，打破了等级观念。印度自古以来，把人分作四个种姓（即婆罗门、刹帝利、吠舍、首陀罗）。不同等级的人不能通婚，尤其是女子不能下嫁（上

一个等级的女子不能嫁给下一个等级的男子)，如果下一个等级的女子，被上一个等级的男子看中，他却有权娶她。而剧本却打破了种姓常规，描写了不同等级的男女通婚：沙恭达罗是婆罗门，国王是刹帝利，按规定沙恭达罗不能下嫁给国王。如果沙恭达罗拒绝，国王无权得到她。但他们倾心相爱，就顾不得这些老传统了。

其次，打破了礼法。沙恭达罗和国王结合，没有父母之命，没有媒妁之言，也没有举行任何的结婚仪式，完全按照干闥婆方式（自由恋爱）结婚的。正如作品中的人物对国王说的：“她没有问过她的长辈，你也没有问过你的亲眷。”难得的是，作为奴隶社会的一个女子沙恭达罗，公开表露了她对国王大胆的爱慕心情：

这个身材苗条的女郎走了没有几步，
忽然就站住，说“我的脚给拘舍叶子刺伤”，
她的脸转向后面，装着去扯树皮衣，
虽然她的树皮衣并没有挂在树枝上。
后来，她又给国王写情诗。

第三，打破了教规。净修林的信男信女是不允许结婚的，如果动了结婚的念头是一桩罪过。虽然沙恭达罗一见面就对国王怀有好感，但她也想到“这是净修林里的清规所不允许的”。国王也担心沙恭达罗遵守“苦行者的誓言继绝了爱的想头”。然而，他们都冒着触犯净修林法规的风险，大胆相爱，毅然结为夫妻。

因此，豆扇陀与沙恭达罗的爱情是难能可贵的，充分体现了作家的民主意识，宣扬了对美好的婚姻理想大胆追求的精神。

二、印度古代妇女诗和美的化身

沙恭达罗是一个写得非常感人的形象。她是作家理想中女性的典范。她的动人处有以下三方面。

（一）她具有朴素的自然美。作家有意把她放在大自然中来展现她的性格。秀丽的景色，幽静的山林，潺潺的流水，和她那单纯、质朴、纯洁的内心交相辉映。她陶醉在大自然中，热爱山林的一草一木。她说：“我爱这些花木像爱我的姊妹一样。”她依偎在春藤旁边和它说话，看到小芒果树的嫩枝给风吹得摇晃起来，认为这是向她招手，连忙跑过去向它致意。大自然赋予她美好的心灵和美好的气质。她身上穿的不是绫罗绸缎，戴的不是金银首饰，而是树皮做的衣裳，荷花须做的镯子。这和那些宫廷贵妇用珠光宝气装饰起来的美大不一样。她是一朵不是长在花园里，而是在山林中开放的鲜花。正如国王说的：

虽然给世伐罗缠绕住，莲花依然可爱。
月亮里的黑影虽然暗却能增加月亮的光彩。
这个妙人儿即使穿的是树皮衣裳仍然动人。

沙恭达罗的美只有在大自然中，才显得更加婀娜多姿，大自然给她增添了光彩，她把大自然点缀得更加绚丽。一旦她离开了大自然，就会失去应有的光泽。

（二）她具有善良的心灵美。沙恭达罗性格温柔和顺。她喜欢的也是一些善良和顺的小动物。她朝夕和一只小鹿相处，细心照料她吃草饮水。正如她养父干闥婆说的：

每当小鹿的嘴给拘舍草的尖刺扎破，

你就用因拘地治伤的香油来给它涂，
用成把的稷子来喂它，使它成长，
它离不开你的足踪，你的叉子，那只小鹿。

这只小鹿从不喝生人给的水，只喝沙恭达罗给的。她把森林中的小动物看作自己的朋友，小动物也把她看作是可亲的伴侣。当她要离开森林时，小鹿连草也不肯吃了，孔雀连舞也不肯跳了。还有那野雄鸭：

不理藏在荷花丛里叫唤的母鸭，
它只注视着你，藕从它嘴里掉在地下。

杜鹃鸟用悲哀的声音为沙恭达罗送行，从而揭示了沙恭达罗与大自然中一切生物友好和亲密的关系。

（三）她具有真诚的爱情美。沙恭达罗的爱情是一往情深的、真诚的。她喜欢国王便大胆表露了自己的爱慕心情。她准备把情诗用指甲刻在荷叶上，托女友送给国王。从而表达了印度古代妇女力图摆脱传统的婚姻羁绊，追求爱情自由的愿望与理想。

沙恭达罗过着远离城市的生活，全不懂人世社会的狡诈和欺骗，她以自己纯洁的爱的感情去衡量别人的爱，以为别人也和她一样。她听信国王向她许下的诺言，信赖他，服从他。因此，当她明白自己受了国王诓骗，不肯承认她时，她才有足够的勇气来揭发国王背信弃义的行为。她骂国王是伪君子，口蜜腹剑的骗子。她说：“卑鄙无耻的人！你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谁还能像你这样披上一件道德的外衣，实在是一口盖着草的井！”她为自己上当受骗而痛心疾首。她的抗言，不仅表达了一颗受伤心灵的愤满；同时，也反映了在男权社会里，无数印度妇女被男人玩弄和抛弃的痛楚。

沙恭达罗的形象体现了印度古代妇女温柔和顺的一面，同时，也表现了她们坚韧果敢的一面。在婚姻上，她敢于自己作主，并且竭力维护自己人格的尊严。德国戏剧家席勒十分赞赏沙恭达罗的性格。他说：“在古代希腊竟没有一部诗能在美妙的女性温柔方面，或在美妙的爱情方面能与沙恭达罗相比于万一。”

沙恭达罗的性格是在矛盾中得到展现和发展的。她性格的发展可分作三个阶段：在净修林中，她是一个天真无邪和带有稚气的少女，她的心灵纯洁得像那潺潺流动的泉水。在宫廷中，她成了国王的弃妇，明白了人世崎岖，从而喷发出满腔怒火，为维护自己的人格而斗争。在仙山上，她成了贤妻良母，宽恕了负心的国王，终于破镜重圆，好梦重温。

三、和美中寓讽刺

剧本中和美的爱情充满矛盾和冲突。婆罗门仙人的诅咒和皇后的嫉妒，成为破坏这种婚姻的外在原因；国王的用情不专，贪新弃旧又构成它的内在原因。作品对上层统治者具有一定的讽刺意味。豆扇陀国王具有两面性：一方面，他是进步的爱的体现者之一，理想的国君；另一方面，他又是一个言而无信的负心人。

按照印度古典戏剧理论的规定，国王的形象应具有：“思想高贵，豁达大度，克己，坚毅”等品质。无疑豆扇陀也具有这方面的特点，而且他还长得英俊、健壮，“像是一只撼动山岳的象王”。他喜欢游猎，还相当和善。他和天生丽质的沙恭达罗的结合，倒也十分般配。正如送亲人说的：“我们认为你是善良的人中最善良的人。沙恭达罗呢，她本身就是贤德的化身。造物主把一对品质相当的夫妇拉在一起。”他对沙恭达罗的爱，也有真诚的一

面，尤其是他恢复记忆后，追悔自己的过失，弄得茶饭无心，夜不能寐。真个是“春风桃李花开日，秋雨梧桐叶落时”，他像唐明皇思念杨贵妃那样为沙恭达罗画影图形。在仙山上，他跪倒在沙恭达罗的脚下，表示沉痛的悔过。这说明豆扇陀和那些毫无心肝的统治者并不一样。

但作为一个奴隶主，豆扇陀和统治者有相一致的一面。这就是他的享乐和玩弄女性的思想，以致文过饰非、推卸责任、诽谤他人人格。在净修林中，他和沙恭达罗邂逅相遇。一方面，他爱慕沙恭达罗的美貌；另一方面，体现了他那邪恶念头，占有欲和贪得无厌的心理。他认为“野花远胜家花美”。他的随从揭发说：“万岁爷享受过了后宫的美女，现在又来打她的主意”，“正如一个厌恶了枣子的人想得到罗望子一般”。这种描写是真实的，因为追求沙恭达罗的不是一般人物，而是过惯了宫廷享乐的生活的国王，一个喝惯了爱情美酒的人。

他和沙恭达罗的结合，在沙恭达罗的女友中曾有过担心，怕他朝三暮四，过后后悔。她们一再叮嘱国王要加恩于沙恭达罗。阿奴苏耶说：“大王！国王们听说都是有許多爱人的。你应该做到，不要使我们爱友的亲人为她伤心。”国王请她们放心，他说：“尽管我后宫的佳丽很多，我家里只有两宝可守，一个是四周环海的大地，一个是你们的朋友。”他在沙恭达罗的面前更是信誓旦旦，表示永不相忘，他们的关系就像是树干和树根一样。但国王回宫后，却音信全无。于是在沙恭达罗的女友中又产生了焦虑：“他一走到那成百的后宫佳丽丛中，是否还能想起我们这个人呢？”

沙恭达罗怀孕了。养父主动派人把她送进王宫。这时，豆扇陀却判若两人，矢口否认他和沙恭达罗的婚姻关系。送亲人当面指责他，做过了事又反悔，“醉心于权力的人们就是这样好恶无常！”这种赖婚行为是不道德的，是一种欺骗。他却蛮横无理地说：“我欺骗她，又会怎样呢？”当沙恭达罗据理力争时，他竟诬蔑她是荡妇。虽然这种婚变，作家把它涂上了一层迷信色彩，但我们应当透过这种纱幕看到事情真相。

豆扇陀国王拒绝接纳沙恭达罗，其原因有二：一、正如送亲人说的出自于帝王的反复无常、贪新厌旧的思想；二、由于惧内的结果。第二幕，他从净修林返宫时，特别交代随从不能把净修林中的艳遇告诉皇后娘娘。第六幕，丑角说皇后是只“母老虎”，她会把沙恭达罗“像一只母鹿似地吞下去”。豆扇陀也承认：“我把皇后纵容坏了。”当他在画沙恭达罗肖像时，听到皇后婆苏摩提来到，他吓坏了，赶紧叫随从把画藏起来。正是这场隐瞒皇后的婚姻，使国王处于尴尬的境地，他有难言的苦衷。同时，我们从迦梨陀娑别的剧本来看，他笔下的皇后都是国王新婚姻的作梗者。在《摩罗维迦与火友王》和《优哩婆湿》中，均塑造了一个嫉妒和凶狠的皇后娘娘的形象。在《优哩婆湿》中，当皇后看到优哩婆湿写给国王的情诗后，妒火中烧，不仅当面呵斥国王，而且还逼着国王下跪。

最后，豆扇陀和沙恭达罗在仙山团圆了。表面的理由是他恢复了记忆，实际上又写出了仙人撮合的结果。加上他无子继承大统，沙恭达罗却为他养了一个逗人喜爱的儿子。仙人摩哩遮对国王说，你有忠贞的沙恭达罗，尊贵的后嗣，再加上国王自己的信仰、财富和行动，这三件事联合在一起是再美满不过了。他要他们放弃前嫌，重新和好。

以上，我们可以看到作家对豆扇陀国王，既有肯定、歌颂的一面，也有揭发、讽刺的一面。尽管这种讽刺是含蓄的、隐晦的，还罩上一层迷信的轻

纱。但在字里行间，我们还是可以看到作家的用心。加上时代局限，在那时节，文人要公开直接地讥弹国王，也难以做到。

四、浓郁的抒情格调

《沙恭达罗》是一部杰出的抒情诗剧。那诗情画意像一股清泉在潺潺流淌，虽然这股清泉经过的地方并不那样平坦，有时会跌落山洼，但终掀不起惊涛骇浪。对美好爱情生活的向往和歌颂，是诗剧的抒情主调。正如评论者所说的：“这里没有喧嚣，没有浮荡，没有杀伐，没有骚动，而是一股清泉，一声黄鹂，一片花荫，一派仙境。”

剧本中，创造了许多优美的抒情环境，特别是描写了净修林、宫廷、金顶仙山三个不同环境。净修林是沙恭达罗生长的地方，也是她和豆扇陀缔结良缘的地方。这里的一切都是美好的、宁静的：

树底下是从鸚鵡穴中雏儿嘴里掉下来的野稻。

别的地方又可以看到磨因拘地种子的光滑石墩。

麋鹿在人身旁依依不舍，听到声音并不逃掉。

溪旁的小路上印着树皮衣上流下来的成行的水痕。

金顶仙山是个圣洁的修行的地方。这座仙山浸沐在东海和西海里，喷射出一股像暮云一般的金流，把四周照得通体透亮，山中遍生曼陀罗树和无忧树，金荷花粉染黄了池水。仙人们都在镶嵌着宝石的大理石上打坐，犹如置身于浸沐在甘露的池塘里。由于沙恭达罗纯洁的心灵，才被仙人接到这里来居住。

宫廷和净修林比起来是个龌龊的地方。这里房屋拥挤，烟火弥漫，邪欲和私心充满人们的心田。在这样一个环境里，国王出尔反尔，悖理逆情。

在描写环境时，作家热烈歌颂大自然，鞭笞城市。剧情中一切美好事物、欢乐、爱情、团聚都发生在大自然中，而王宫则充满罪恶的性质。

剧本中还以较大的篇幅描写了离愁别恨，使得抒情韵味更浓。第三幕，描写豆扇陀和沙恭达罗由于一见钟情，都害了相思病。豆扇陀以抱怨爱神和月亮来表达自己的相思之苦。他向爱神诉说道：

你有花朵的箭，月亮有清冷的光，

在我这样的人看来两者都是谎。

月亮用它清冷的光辉散发着火焰，

你也把你的花朵的箭做得硬如金刚。

沙恭达罗则恹卧在花床上，她显得

玉容憔悴，胸围减却了丰满；

柳腰更加苗条，双肩下垂，肤色惨淡；

她为爱情所苦，看起来又可怜又可爱，

正像风中的摩陀毗花，风把它的叶子吹干。

第四幕，描写沙恭达罗向净修林告别，她的养父和女友与她难舍难分的情景。印度人对这一幕描写倍加赞赏。他们认为：“在所有的戏中，《沙恭达罗》最美。在《沙恭达罗》中，第四幕最美。在第四幕中，有四首诗最美。”这些诗中，充满着对大自然和对亲人的依恋，充满着善良的祝愿。如送别一诗写道：

愿她走过的路上点缀些清绿的荷塘！

愿大树的浓荫掩遮着火热的炎阳！愿路上的尘土为荷花的花粉所调剂！
愿微风轻轻地吹着，愿她一路吉祥！

第六幕，着重描写国王对沙恭达罗的思念。第七幕中写团聚欢乐的情绪。整部剧情跌宕起伏，由最初的和美、相思到痛苦，然后，又由相思、团圆达到和美。由此，我们也可看到作家善于描写相思和离愁一类的细腻感情。

《沙恭达罗》是一部誉满全球的作品。英国梵文学家莫尼尔·威廉斯称迦梨陀娑为印度的莎士比亚。他认为《沙恭达罗》一剧体现了作家“丰富的写诗天才，深湛的想象能力，温暖的感情，变幻的思维”。德国大诗人歌德第一次读到《沙恭达罗》时，十分激动。他认为这是一部“深不可测”的好作品，以至他想把它搬上德国舞台。我国人民同样十分喜爱《沙恭达罗》一剧，多次在我国舞台上演，并涌现了众多的译本，先后有王哲武、王衍礼、王维克、糜文开、季羨林的译本。卢冀野曾把《沙恭达罗》一剧改为南曲，起名为《孔雀女金环重圆记》。印度人民这份宝贵的文化遗产，永远值得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珍视。

泰戈尔（1861—1941）

泰戈尔是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印度伟大诗人和作家。他的创作十分丰富和多样：一生写了 50 多部诗集，12 部中、长篇小说，100 余篇短篇小说，20 多部剧本，谱写了 2500 余首歌曲，画了 1500 余幅画。1913 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金。主要诗作有诗集《吉檀迦利》、《园丁集》、《新月集》、《飞鸟集》，短篇小说《喀布尔人》、《摩诃摩耶》、《河边的台阶》、《素芭》，长篇小说《沉船》、《戈拉》，戏剧《摩吉多塔拉》、《红夹竹桃》等。

戈拉

毕诺业和戈拉都是加尔各答的大学毕业生。他们从小在一块儿长大，而且都是印度教的信徒。毕诺业性格柔和，才智敏锐，在大学读书时，他总是获得很高的分数，而且还得到了奖学金。戈拉没有他那样好的记性。因此，作为戈拉的忠实战马，毕诺业就得驮着他闯过大学所有的考试关。

戈拉是印度爱国者协会的主席，毕诺业是秘书。戈拉身体长得魁伟，骨骼粗大，两手像虎掌。他的皮肤不是印度人那样的棕色，而是白皙细嫩。因此，他被人称做“雪山”。他的声音粗犷深沉，为人直爽热烈。

毕诺业搭救了一位被马车撞倒的老人，从而结识了帕瑞什先生的一家。这是一个信仰梵教的家族。梵教与印度教是不同的教派，这个教派反对种姓制度，反对偶像崇拜和寡妇殉葬等传统陋俗。帕瑞什先生有个养女叫苏查丽妲，是个文静、爱思考的姑娘。他的续弦叫芭萝达，年纪不小了，衣着却十分考究。她生的大女儿叫拉布雅，身体肥壮，性格活泼；二女儿罗丽妲身段苗条，个性坚强；三女儿丽达才十岁，是个顽皮的小姑娘。

由于教派不同，戈拉不同意毕诺业常上帕瑞什先生家去。戈拉的养父克里什纳达雅尔也是一个正统的印度教徒。他们遵循印度的古老传统和习俗。养母安楠达摩依是一位仁慈豁达的妇女。她和家里人不一样，并不尊重古圣梵典，她尊重的是别人的自由意志和人格。由于她不信印度教，在家里，她不能和戈拉父子一同进食。

戈拉为了使印度教社会不受各种公开的和隐蔽的攻击，极力维护印度传统的种姓制和饮食上的界限。他用英文撰写了一本论印度教的书籍，并从人的理性和古圣梵典里去寻找根源，用以证明印度宗教和印度社会的无可指责和无比优越性。由于他的宣传和以身作则的行为，在戈拉周围聚集了一群狂热的青年，组成了一个宗教团体。为此，他那位在政府机关里工作的异母哥哥摩希姆称他为“爱国的道学先生”。

戈拉对印度教的狂热，引起了他的养父母克里什纳达雅尔夫妇的不安。因为，戈拉血管里流的并不是印度的血统，更不是他们亲生的儿子。戈拉的父母都是爱尔兰人。事情发生在1857年，当时印度士兵举行了反抗英国统治者的大起义。他的父亲被士兵杀死，母亲逃到克里什纳达雅尔的家里。安楠达摩依把她窝藏在牛棚里。当晚，她便生下了戈拉。随即，那位英国夫人因难产流血过多死了。安楠达摩依便把戈拉当作自己的儿子抚养下来。由于怕惹来麻烦，他们把这事一直隐瞒下来。戈拉全然不知道。

戈拉长大后成了一个有血性的青年。他不能容忍英国人对印度人的期压和凌辱。他认为作为一个爱国者首先要遵守正统印度教的一切风俗习惯，然后，才能谈到如何改革印度社会的问题。目下，印度人民正处于愚昧无知的状态，自己的责任便是唤醒他们。因此，他到处进行宣传演讲，和政敌展开争辩。他和帕瑞什先生家的常客哈兰更是争得脸红耳赤。哈兰是个教师和一家杂志的编辑，傲慢自大，惯于用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他自称是梵社一切真善美事物的监护人。而且，他正在追求帕瑞什先生的养女苏查丽妲。

苏查丽妲最初对戈拉不怀好感。在宗教信仰和社会问题方面，她不能同意戈拉的见解。但她看到戈拉是个爱国者，他一听见有人在辱骂自己的同胞，便愤怒得要咆哮起来。这在她内心引起共鸣。而哈兰却一味地在贬低自己的民族，甚至他说：“我们不配和英国人交朋友，因为我们有这么多的坏习惯，

而且十分迷信。”从而，使苏查丽妲对他厌恶起来。

戈拉和毕诺业曾约定一辈子不结婚，把一生奉献给多灾多难的祖国。他自己连正眼也不看女人。可是，毕诺业自从认识帕瑞什先生一家以后，常上他家去，而且和他家的姑娘们打得火热，还和她们一道去看马戏。这使戈拉很伤心。有一回，毕诺业和戈拉在妇女问题上发生了争执。毕诺业认为戈拉的爱国只是把印度看成是一个男人的国家，没有把祖国的妇女摆在适当的位置来考虑。只要妇女继续藏在深闺里，这种爱国就是片面的。戈拉第一次意识到自己有这方面的缺陷，他确实把女人完全排除在他的视野之外。

戈拉的哥哥摩希姆要把女儿萨茜许配给毕诺业。戈拉为了把毕诺业从帕瑞什先生家的姑娘群中拉回来，也赞同这门亲事。毕诺业为尊重戈拉的友谊，也答应了。但安楠达摩依却要毕诺业不要匆忙作出决定，应当听从自己内心的意志，不可勉强。

戈拉从理智上把妇女撇在一边，但在情感上却不是这么回事。有一回，他和苏查丽妲默默地呆了一会。他第一次正眼地把她端详了一会。她长着一副聪明的面孔，脸上的表情显得十分柔和，和她那谦虚、害羞的性格巧妙地结合在一起。她的前额有如秋日蓝天那样明净无瑕，那欲言又止的嘴唇形成多情的曲线，多么像一朵娇嫩的蓓蕾呀。她把一只手放在桌上，当它悄悄地从上衣的褶袖里伸出来的时候，戈拉觉得它就像是从我一颗真挚的心里吐露出来的美好的信息。他产生了一种要把她争取到自己一边来的念头。回家后，他内心还久久不能平静。

苏查丽妲和二妹罗丽妲感情甚为融洽。罗丽妲不喜欢戈拉盛气凌人的讲话姿态，更不喜欢他对毕诺业有支配的权利。因为她自己喜欢毕诺业。她还怂恿毕诺业做一些违反戈拉意愿的事来。一位英国的县长布朗罗要在家里开个游园会。他邀请帕瑞什家的姑娘们到他家作话剧表演。罗丽妲便鼓动毕诺业也参加演出。毕诺业最初吓了一跳，但他拗不过罗丽妲的意志，只好答应参加了。

戈拉为了增加对祖国的了解，他外出旅行。他来到一个叫戈斯帕拉的村子。那里有位村民打了洋大人一下，警察便赶来镇压，47个村民被投进监狱，其他村民被迫出逃，弄得十室九空。戈拉为此事大为愤慨，他直接去求见布朗罗县长。县长却大骂戈斯帕拉人都是流氓，不予理睬。戈拉决定去找个律师，为村民上诉。可是，他在半路上遇到警察在殴打一群学生。戈拉声援学生，向警察发起反攻。结果他和学生都被逮捕了。县长布朗罗宣布将学生处以笞刑，每人分别抽三至二十五皮鞭。戈拉则被判处监禁一个月。

毕诺业和罗丽妲为戈拉被捕事，临时决定不参加县长家的话剧演出了。他们从下榻地方偷偷溜出来，买了轮船票，返回加尔各答。他们这一行为被看作是叛逆行为，受到哈兰为首的梵教徒的攻击，芭萝达太太更是暴跳如雷。只有帕瑞什先生没有责怪自己的女儿，反而赞美罗丽妲有坚毅不拔的力量和独立鲜明的性格。

毕诺业从小就失去了父母。安楠达摩依像母亲那样关怀和爱护着他。她赞同毕诺业和罗丽妲相爱。罗丽妲比起她的孙女萨茜来，更适合于做毕诺业的妻子。但两家的宗教信仰不同，他们的结合需要有冲破印度教和梵教不能通婚的旧传统的勇气。同时，她认为苏查丽妲也是个好姑娘，她真希望戈拉能和她结合呢！她认为婚姻就是两颗心结合在一起，至于念什么经，又有什么关系呢！

苏查丽姐的姨妈哈里摩希妮住到帕瑞什先生家来。她是个出家修行的印度教徒。她来了以后，在这梵教的家里，便掀起了小小的风波。她受到了芭萝达太太的各种刁难。加上当时苏查丽姐公开拒绝了哈兰的求婚，芭萝达太太又以为是这个女人挑唆的结果。帕瑞什先生为解决家庭矛盾，便要求苏查丽姐和她的姨妈，搬到她生父留下的一幢房子去住。苏查丽姐满口答应，便和姨妈、弟弟萨迪什一道从家里搬出去了。苏查丽姐认为这样一来，她也能更好地摆脱哈兰的纠缠。

罗丽姐想创办一所女子学校，由她和苏查丽姐担任教师，由毕诺业参加管理学校。她要苏查丽姐把楼下的房子让出来作为教室。苏查丽姐和毕诺业都很赞同，帕瑞什先生也表示支持。但由于当时教派的偏见和哈兰从中破坏，自愿报名学习的学生寥寥无几。有的报了名，中途又退出。

哈兰为了破坏罗丽姐和毕诺业的婚事，他给毕诺业写匿名信，并以教派作威胁，认为他和罗丽姐的结合是非法的。毕诺业感到教派给通往真理的道路上设置了多大的障碍！芭萝达太太坚持主张毕诺业如果要娶她的女儿，必须放弃印度教加入梵教。毕诺业为了爱罗丽姐，准备退出印度教。于是，哈兰授意芭萝达太太叫毕诺业写一份加入梵社的申请书，并举行公开的入社仪式，借此来打击印度教。可是，毕诺业的申请书被罗丽姐撕成粉碎。

罗丽姐和安楠达摩依的观点一样。她们认为男女结合没有必要和自己的宗教、信仰或社会割断一切联系。她们反对毕诺业为了结婚抛弃自己原来的教派，加入别的教派。罗丽姐对毕诺业说：“如果你为了娶我而屈身去做一件会让你看不起自己的事，这样的耻辱我是受不了的。我要你毫不动摇地坚守岗位。”于是，毕诺业和罗丽姐去请求帕瑞什先生祝福。帕瑞什先生满足了他们的愿望。他认为这一对年轻人的结合是无可非议的。他不愿意把教社作为一副镣铐去束缚婚姻自由。同时，他们也没有必要遵守教社定下的禁令。那种循规蹈矩的人不能使社会进步，只能维持现状。

一个月后，戈拉从监狱中出来了。帕瑞什先生和毕诺业都到监狱门口去迎接他。印度教派的门徒更是把他当作英雄一样迎接。苏查丽姐也不顾旁人议论亲自去看望他。戈拉感到十分欣慰。因为近来她在他心目中已占了一个重要的位置。印度妇女以苏查丽姐的形象出现在他的眼前，她是祖国千千万万家庭一切美丽、纯洁、可爱、善良的象征。她坐在百瓣莲花上面，坐在印度心灵的深处。祖国种种的灾难都是对她的侮辱。

可是，戈拉却不同意毕诺业和罗丽姐的婚事。他认为毕诺业违背了印度教不和梵教通婚的规矩，甚至要和他断绝朋友关系。毕诺业并不怕戈拉的威胁，他第一次勇敢地反抗了戈拉的意志。

帕瑞什先生为女儿的婚事，跑来和戈拉商量。他说罗丽姐结婚时，梵社不会有人参加婚礼，而他自己则准备参加。戈拉生硬地回答说，他不管这类事。帕瑞什先生说，如果戈拉抛弃朋友的话，他便只好负起全部责任，单独地来料理婚事了。

梵社写了一封信给帕瑞什先生，威胁他如果他主持罗丽姐和毕诺业的婚礼，并按非梵教仪式结婚，则要把他驱逐出教社。帕瑞什先生给梵社写回信，表示他决不改变自己的主意。

苏查丽姐真想把养父果敢的行为讲给戈拉听。戈拉曾引导她注意印度的事，加深了她对祖国的感情。她把戈拉奉作老师。她想只要戈拉能把她从一切障碍和侮辱中拯救出来，把她安置在适当的位置上，那么，一切流言蜚语她

都不在乎。

安楠达摩依为毕诺业的婚事张罗，她在街上租了一间结婚用房，便和苏查丽妲一起打扫布置新房。戈拉则有意躲开毕诺业的结婚庆典。他到农村去漫游。在那儿，他看到农民遵循着古老的传统风俗，把禁令看得比任何东西都伟大。同时，他也看到一些人正利用传统习惯作为武器去吸别人的血。在那儿，他看到了祖国赤裸裸的软弱的形象。他认为自己的工作，便要恢复人们对祖国的坚定的信仰。

苏查丽妲的姨妈想把她许配给小叔子凯拉什，写信去要他来加尔各答相亲。凯拉什来了，这是个35岁的男子，身材很矮小，脸盘却很宽大。他坐在房里，一边摇动着脚趾头，一边暗自盘算苏查丽妲可观的房产。刚好这时，戈拉从乡下回来，见到了凯拉什。当他知道这便是苏查丽妲的求婚者时，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毕诺业和社会决裂的行为，今天在他心里激起了一片完美和谐的音乐。他相信在这世界上，苏查丽妲等待的是他的召唤，而不是别人。

戈拉带着一种急迫的心情去见苏查丽妲。可是她不在家。这使他预感到自己的热情受阻，其中一定有特殊的含义。也许指引戈拉前进的神，不赞成他这种做法。苏查丽妲并不属于他。于是，他放弃追求苏查丽妲的念头，决定去礼拜天神。他愉快地接受了印度教徒为他举行的涤罪礼。他要承担祖国的忧伤，为祖国的罪孽和自己受到的牢狱之灾去涤罪。然后，做一个苦行者。

苏查丽妲拒绝了姨妈给她提的亲事。她的姨妈气急败坏地来找戈拉。要他开导苏查丽妲，因为女人的责任就是结婚。戈拉苦笑了一下，给苏查丽妲写了张字条，交给她姨妈带回去。他在字条上写道：“就女人来说，人生真正的成就在于为大众谋福利。”

戈拉的涤罪礼在恒河岸边举行。他的门徒事先没有征得他的同意，在报上写文章大肆鼓吹，一时闹得满城风雨。河岸边搭起了天篷，围上竹栏杆。戈拉在恒河里洗了澡，换上衣服，准备开始祈祷。忽然有人来通知他，他的养父克里什纳达雅尔病危，要他立刻回去一趟。戈拉便顾不得仪式继续举行，坐着车子回去了。克里什纳达雅尔在病床上用微弱而颤抖的声音对戈拉讲述了他的身世的秘密。他告诉戈拉，他并不是印度的血统，根本没有必要按印度教仪式举行什么涤罪礼；要真正做一名印度教徒得从一个人的出身开始，而戈拉只是个爱尔兰人。

戈拉听了养父的话，犹如山崩地裂。他感到自己的一生犹如做了一个离奇的梦。从童年起，他就赖以建立生活的那个基础，现在碎成粉末了。他像是荷叶上的一滴露水，只存在了一会儿。他没有母亲，没有父亲，没有家乡，没有国籍，没有门第，甚至连他礼拜的神也没有了。给他留下来的只有一样东西，那就是一片无边的空虚。

戈拉清醒后第一件事，便去找帕瑞什先生。刚好苏查丽妲也在那儿。戈拉向帕瑞什先生讲述了自己的全盘思想。他说，他爱印度胜过自己的生命，只要有人对印度稍加批评，他都会气得受不了。他用一成不变和不加批评的想法塑造了一个印度。现在，他创造的堡垒被冲垮了，他获得了完全的自由。在他身上，不再有印度教徒、穆斯林和基督教徒的对立了。今天，印度的每一个种姓都是他的种姓，所有人的食物都是他的食物。现在他同样有权为印度服务，真正的劳动场所就在他的面前。他要为印度三亿儿女谋福利而工作着。

接着，他谈到为什么他一获得自由，第一件事便来找帕瑞什先生？因为只有帕瑞什先生才懂得这种自由的教义。他请求帕瑞什先生收他为门徒，把那位属于一切人——印度教徒、穆斯林、基督教和梵教徒——的神的教义传授给他。这样的神庙是不会有种姓、教派的偏见的，而且是向一切人开着的。然后，他又对苏查丽妲说，他不再是她的师父了。他拉着她的手，一同向帕瑞什先生行礼，拜他为师。

晚上，当戈拉回到家里的时候，看到安楠达摩依静静地坐在阳台上。戈拉走到她跟前，把头匍伏在她脚上，激动地说：“妈妈，您是我的妈妈！您没有种姓，不分贵贱，没有仇恨——您只是我们幸福的象征！您就是印度！”

《戈拉》是泰戈尔代表作之一。写于1907—1909年，出版于1910年。小说背景描写19世纪70至80年代，印度民族意识开始觉醒时代。这也是教派纷争非常激烈的时代。他们在寻求民族出路方面，持有完全不同的见解。宗教偏见和传统习俗成了人与人之间的一堵不可逾越的墙，也成了民族解放运动的拦路虎。泰戈尔在《戈拉》一书中，很好地描写了当时民族运动、教派纠纷在—批青年知识分子中所起的巨大影响。我们对这部作品分作以下四方面来谈。

一、作品的基本思想和主张

泰戈尔在《戈拉》一书中宣扬的基本思想是反对教派偏见，主张爱国联合，缔造一个没有种姓、不分贵贱，没有殖民压迫、没有教派对立的新印度。

首先，作品真实地反映了梵社与印度教之间的一场纠纷，以及他们在民族解放运动中的不同主张。梵社于1828年由罗姆·摩罕·罗易(1774—1833)创立。它反对偶像崇拜、种姓制度、寡妇殉葬等封建习俗，提倡改革印度教、吸收欧洲文化，曾经起过积极作用。泰戈尔和他的家庭都是信梵教的。他于1884年起还出任过梵社秘书。但梵社内部并不统一，1865年起便分裂成“元始梵社”、“印度梵社”两派。尤其是其中一些教徒轻视印度固有的文化，看不起自己的民族，崇拜西方文明，表现出一副洋奴面孔。这是泰戈尔极力反对的，他在作品中塑造的哈兰便属于这类人。20世纪初，梵社作用降低，泰戈尔也于1911年退出了这一教团。

印度教创立于中世纪初，主要教义为灵魂不灭和轮回说，提倡偶像崇拜。其中又分信奉破坏神湿婆及信奉保护神毗湿奴两大派。到19世纪70年代，在旧印度教的基础上成立了“新印度教”。他们反对崇洋媚外，反对殖民压迫，提倡民族化，增强民族自信心。但他们又拘泥于守旧，主张严格遵守印度教一切古老传统，维护种姓制度和封建习俗。泰戈尔在作品中塑造的戈拉(前期)便是这类人。作家赞扬了他们的爱国行为，批判了他们的封建守旧的思想。

泰戈尔在作品中对教派的指责是公允的。泰戈尔主张印度民族要得到发展，必须拆除造成印度人民隔阂的教派藩篱，应当有一个容纳一切教派的“庙门”和“神”。1902年，他曾在一篇分析印度历史的论文中，认为印度不是印度教的，也不是穆斯林的，更不是英国人的。印度是在种种差异中寻求统一的过程中形成的。他在诗集《吉檀迦利》中也号召，印度各个种族和教派的人们应当团结起来。1921年，他创立的国际大学，也基于这一目的。他的学校既不是宗派性的，也不是区域性的，而是属于全印度的。不同教派的人在这里都可以履行自己的宗教仪式，但他们都必须在种种思想差异中寻求统一。

其次，泰戈尔在《戈拉》中，描写了两个超越于教派偏见之上的理想人物：帕瑞什先生和安楠达摩依。帕瑞什是梵教信徒，安楠达摩依属于印度教信徒。但他们都没有门户之见。他们共同的地方是：

（一）他们都反对种姓制度。把它当作凌辱人、造成人与人之间不平等的障碍。帕瑞什说：“种姓制度使一个人如此轻视和侮辱另一个人，我们怎么能不谴责它呢？要是这还不算罪过，我不知道什么才算。”安楠达摩依也说：“只要你怀里抱住一个孩子，你就会确信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生来就有种姓的。”

（二）他们赞同和支持不同教派青年男女间缔结婚姻。按印度教和梵教教规，不同教派是不许通婚的。安楠达摩依和帕瑞什均不顾教社和家庭成员的反对，积极支持毕诺业和梵教姑娘罗丽妲的婚事，并把他们的行为当作冲破教派传统偏见的勇敢行为。当毕诺业告诉安楠达摩依说，他和罗丽妲的婚事受到梵教和印度教的指责，连戈拉也反对，该怎么办时？她爽快地回答说：“这还用问吗？娶她就是了。”她认为：“结婚就是两颗心结合在一起——要是结合了，念什么经又有什么关系呢？”她亲自为毕诺业筹办婚事，布置新房。同样，帕瑞什先生也鼓励毕诺业说：“我觉得从宗教的观点来看，你们的结合不应受到阻挠。在这种情况下，我觉得你们没有必要遵守教社定下的禁令。”他还认为一个伟大的人“正是那些有勇气在生活中尝试和解决人生新问题的人！那些循规蹈矩的人不能使社会进步，仅能维持现状”。

泰戈尔把帕瑞什写成一个能宽容克己、豁达忠厚的长者，他尊重别人的自由，从不限制人，他是非分明。正如罗丽妲对苏查丽妲说的：“爹是永远不会和猎人站在一边。他从来没有想给我们戴上脚镣。当我们和他意见不一致的时候，他跟我们发过脾气，或者用梵社的名义限制过我们的自由吗？”帕瑞什懂得尊重别人的自由，没有梵教徒或印度教徒那种宗派情绪和小团体主义。因此，当哈兰企图以教社来压迫他时，罗丽妲便毫不客气地对哈兰说：“爹知道的真理比你们的梵社伟大！”最后，连戈拉也拜他做老师，请他把属于一切人（包括印度教徒、梵教徒、回教徒、基督教徒）的教义传授给他。因为他有一颗容纳世界的心。帕瑞什奉行一种自由的、宽大的、人道的信仰。这种信仰是要填平人与人之间的鸿沟，从而使他们团结和联合起来。因此，帕瑞什是泰戈尔的信仰和道德的化身。

安楠达摩依是当作母爱和印度的象征来描写的。她冒着大不韪的风险拯救和抚养了一个异族儿童，不因为种姓不同、信仰不同而拒绝救援他们。她在印度教派里和家里默默地忍受一切屈辱。但她并不后悔，她顽强、热情、慈爱。罗丽妲认为她正是戈拉力量的源泉。戈拉激动地对她说：“您没有种姓，不分贵贱，没有仇恨——您正是我们幸福的象征！您就是印度！”

二、青年爱国者的形象

戈拉是作品的中心人物。印度爱国者协会的主席。他以全副心肠来热爱在殖民压迫下的祖国。解放祖国是他唯一的崇高愿望。只要一谈起祖国，他的眼睛便发亮。他说：“轮船在大洋上航行，船长不论是工作或休息的时候，心里总是想着对岸的港口，我也是这样无时无刻不在想着印度。”在他看来，祖国是一个充满奇妙美好、痛苦和欢乐的字眼。他要把一生奉献给祖国，为她服务一辈子。为此，他还决定不结婚。他深知在殖民帝国主义压迫下，祖国处在灾难深重的边缘，人民处在水深火热之中。他认为一切爱国者首要工作就是要树立人们对祖国的信心。只有恢复了人们对祖国的坚定信仰，才能

谈得到别的工作。

戈拉对英国殖民主义者深恶痛绝，愤怒地揭发了他们的野蛮侵略和压迫行为。他说：“他们仗着自己的强大有力，拒不承认民族间的差别对于全人类具有难以估计的价值，他们认为人类最大的幸福是由他们征服一切民族，把这些民族置于他们绝对的统治下，使全世界都受他们的奴役！”他看到英国人就反感，恨不得找个机会在大街上和他們吵上一架。对那些丧失民族节气，在洋大人面前低三下四的洋奴，更感到气恼和厌恶。他当面指责哈兰说：“只要你不热爱祖国，不站在同胞一边，我就不许你吐出一句辱骂祖国的话。”

戈拉的爱国不是口头的，而是身体力行的。他认为当时广大印度人民处于一种愚昧无知的境地，摆在爱国者面前的任务就是要唤醒群众的觉悟。他说：“这是我们的工作。要是人们不能清清楚楚地看见真理，他们就会被任何假象所蒙蔽。”他尽可能去接近人民。每天早晨，他都耍去做一件固定的社会工作：访问附近的穷人。他说：“我总觉得我和整个印度是一体，所有的印度人都是我的同胞。”为了进一步加深对祖国的了解，他长途跋涉去旅行，访问农村，同情农民在殖民压迫下的艰难处境，为他们鸣不平。当他在戈斯帕拉村了解到靛青种植园主勾结警察迫害村民，弄得十室九空时。他去晋见英人县长布朗罗，对他提出抗议。布朗罗不理睬他，并对他进行威胁时，他宣称要回到戈斯帕拉村去，鼓动村民起来反对警察和洋人的压迫。他为拯救学生，领头与警察发生冲突，结果他被逮捕。这一切都说明了戈拉是个言必信、行必果的爱国者。

但戈拉的一些观念是错误的。泰戈尔以他的言行反映了当时“新印度教”派的一些错误的主张。如戈拉把爱国和维护封建传统习俗等同起来，把信仰印度教与维护印度民族利益等同起来。为此，他虔诚地崇拜偶像，维护种姓制度，轻视妇女，把妇女排除在社会生活之外，认为她们只要严守妇道就行了。在日常生活中，他严守教规，不喝异教徒递过来的水，禁止母亲用信基督教的女仆做的饭菜去接待毕诺业。由于戈拉和殖民主义者对立的情绪，以致他认为“祖国的一切都是好的”，而对一切“英国的东西都一反到底”。

然而，戈拉的性格是发展的，他的思想主张在现实中也不断修正。就拿他维护的封建传统习俗来说，他在农村访问时，看到农民们在传统习俗的束缚下过着赤贫的生活，有些人“正在利用传统和习惯作为武器，吸别人的血，用一种冷酷无情的方式使别人沦为赤贫”，他便开始怀疑保存旧的一套清规戒律的合理性。

同样，在访问中，他对种姓制度也有了新认识。在戈斯帕拉村，他遇到一个信印度教的婆罗门马哈夫，他站在洋大人一边来诽谤自己的同胞。而信仰穆斯林的理发师，却收养着反抗洋大人而被捕的法鲁的儿子。为此，戈拉违反了种姓制的常规：不在婆罗门家里逗留，而是搬到理发师的家里居住。他一想起要在恶棍马哈夫家里吃饭，才能保住他的种姓，就浑身感到不自在。他认识到：“我们一直把纯洁当作外在的东西”是多么的荒谬啊！

在偶像崇拜方面，他也有了新认识，认为纹丝不动地坐在偶像前面，并不能产生真正的信仰。而他心里充满喜悦和被虔诚的精神所感动的时候，“是在他和别人争论而不是在庙里用心拜神的时候”。

戈拉在妇女问题上，原来受印度教偏见的束缚，瞧不起妇女。正如毕诺业对他说的，戈拉想到的印度只是半个印度。戈拉也承认“女人没有闯进我

的意识”。后来，他结识了帕瑞什先生的女儿们，特别是苏查丽妲后，纠正了他对女人的不正确的看法，认为“只有女人才配称为祖国——她坐在百瓣莲花上面，坐在印度心灵的深处——我们是她的男仆。祖国的种种灾难都是对她的侮辱”。他把苏查丽妲当成印度妇女的代表。

因此，戈拉的思想认识是不断发展的。但最终使他从印度教束缚中解脱出来，是他知道了自己身世的秘密。他和印度没有血缘关系，可以不再受印度教派的约束了，而不是靠他自我思想斗争来完成的。因此，有的批评家认为泰戈尔在这里走了一条捷径，人为地解决了这场思想矛盾和冲突，他的养父在病笃时宣布他的身世，完成了戈拉的解放。这种看法有一定道理。但作家并未破坏戈拉作为一个爱国者的形象。他感到他没有印度的血统，却更加自由地成为一个真正的印度人。印度每一个种姓都是他的种姓，所有的食物都是他的食物，他要为三亿印度儿女去谋福利，忠诚地为他们服务。他站在一片无边的真实之中。作家在这里强调了只有从封建传统桎梏和教派偏见中解脱出来，才能认识真理，才能使自己的行为真正变成对祖国人民有利。

毕诺业是印度爱国者协会的秘书，一个与戈拉一样有热烈的爱国思想的青年。他曾被当作是戈拉的影子，但他们具有不同的气质。在蓬勃的生气和爱国的激情上，他不如戈拉。他承认“没有戈拉那样坚定不移的信心”和勇往直前的精神。他容易动摇，有时是拿不定主意的。但他能克己让人，在妇女、种姓制、宗教问题上，比戈拉更为清醒，表现了一种力图摆脱传统束缚，积极探求新生活的精神。他对戈拉说：“你我都清楚，我们的社会在饮食、接触和就座的问题上，想用镣铐来束缚我们，这有多么无聊；而根据宗教，人们对这些问题，天生有权不受约束。”

他尊重妇女，认为妇女在社会中应当和男人享有同等权利。在爱情上，他冲破了教派的偏见，毅然和罗丽妲结合。他被帕瑞什先生称为“有勇气在生活中尝试和解决人生新问题的人！”与戈拉的急躁和盛气凌人相反，他显得谦和、虚心。他能经常征求和聆听安楠达摩依和帕瑞什的意见，从而得到了他们的巨大帮助。

与爱国者相对立的是反面角色哈兰的形象。他是一个诽谤和轻视自己民族，极力讨好英国殖民主义者的洋奴。他甚至认为英国“县长的统治是上天对印度的安排”。他骄傲自满，专横跋扈，自以为高人一等。自封为梵社一切真善美事物的监护人，肆意攻击帕瑞什先生的见解，动不动以教社教规来压制别人。为此，罗丽妲称他为“梵社的监狱长”。他害怕一切与教派有抵触，妨碍殖民者利益的新生事物，并竭力从中作梗，进行破坏。为了打击帕瑞什先生，离间戈拉和苏查丽妲的关系，阻挠罗丽妲和毕诺业的婚事，他兴风作浪，造谣中伤，甚至写匿名恐吓信，手段卑劣至极。哈兰的形象代表了梵社分裂后，崇洋媚外分子的丑恶面目。

三、新型妇女的形象

在封建主义与殖民主义压迫下，印度妇女被封闭在家庭里，被剥夺了与男人平等的权利，甚至被剥夺了爱国的权利。但是在民族运动高涨形势的推动下，在一部分有文化的妇女中，开始了意识的觉醒。苏查丽妲和罗丽妲便是这种女性的代表。从性格上说，苏查丽妲谦逊、害羞、柔和、爱思考；罗丽妲热情、泼辣、倔强、任性。她们各自具有鲜明独立的个性，也都具有时代的新气质。

首先，她们憎恨殖民统治，热爱自己的国家和民族。苏查丽妲全盘接受

了戈拉的爱国见解，她从戈拉的谈话里，树立了对祖国的信心，增强了勇气，从而在思想上与戈拉接近起来。罗丽姐诅咒英国人的统治，当她听到戈拉被捕的消息时，立刻退出了在英国县长家里演出话剧的计划，以示抗议。她厌恶洋奴哈兰的卑劣的嘴脸，当面斥责他、鄙视他。

其次，她们具有热心为社会服务和为大众谋福利的思想。罗丽姐对苏查丽姐说：“只因为我们生来是女孩子，就得围着四壁转吗？我们这一辈子就不能对社会作出点贡献吗？”她积极创办女子学校，并由自己和苏查丽姐担任教师。苏查丽姐在和戈拉交谈里，明白了除了家庭和教派的小天地之外，还有广阔的世界。因此，她积极支持罗丽姐创办女校的倡议。最后，她还准备按戈拉提出来的：“就女人来说，人生真正的成就在于为大众谋福利”的要求，去行动。

再次，她们具有打破传统习俗、追求婚姻自由的热切愿望。罗丽姐冲破了教派的偏见，不顾封建传统习俗，不怕造谣诽谤，毅然和自己心爱的人毕诺业结合了。为争取婚姻自由，摆脱世俗眼光，树立了榜样。苏查丽姐在认识戈拉之前，崇拜哈兰，准备为梵社的利益和他结婚。可是，当她认识戈拉后，才真正看到哈兰的渺小。他们之间的差别，犹如乌鸦和凤凰一般。于是，她断然拒绝了哈兰的求婚。下面，就是他们之间的一段精彩的对话。

“那么，你到底是什么意思呀？”哈兰喘着粗气、惊惶失措地问道。

“我不同意结婚。”苏查丽姐低下头说。

“你不同意，你究竟是什么意思？”哈兰重复她的话，活像一个惊得发呆的人。

“帕努先生，”罗丽姐插进来讽刺说，“你好像把祖国的语言都忘记了！”

罗丽姐和苏查丽姐比较起来，更具有斗争性和反抗精神。她对恶人坏事，针锋相对，不留情面。苏查丽姐则强调忍受，她认为“忍受并没有什么丢脸”。罗丽姐反驳说：“一个人要是容忍别人作恶，不加反对，就等于奖励作恶。医治罪恶的正确方法是和它进行斗争。”因此，哈兰利用苏查丽姐的个性讨得便宜，而他在罗丽姐面前就要自讨没趣了。作家有意把这位刚直的罗丽姐配给了性格较软弱的毕诺业，而把性格纤柔的苏查丽姐许给了刚烈的戈拉，从而使他们达到和谐统一、珠联璧合。

四、复杂矛盾的心理描写与自然美的统一

泰戈尔是一个具有丰富思想，又具有辩证思想的艺术大师。他所描写的人物不仅鲜明生动地表现了他们的外部特征，而且深入他们的内心世界，揭示了他们言与行、理智与情感之间的种种矛盾，以及他们的思考、想象、悲伤与欢乐的情绪。戈拉是个热衷于祖国解放事业的人物，他发过誓一辈子不结婚，但他遇到苏查丽姐后，他的内心便变得不平静起来了。作品含蓄而细腻地描写了他们的爱情在内心萌芽和发展的过程，突出地写出了他们理智和情感之间的冲突。不同教派不能结婚，是横在他们面前的一道障碍，献身祖国与计较儿女情长是戈拉苦恼的原因。他经常感到他和苏查丽姐的关系里面有一种自欺的成分，他要小心些才好。但他又认为自己越出常规是因为苏查丽姐有一股强大的魅力，使他忘掉了对社会的责任。

当戈拉坐在苏查丽姐的家里，身旁伴着那张柔和而娇嫩的脸孔时，他就感到整个房间、房间里的阴影、墙上的画，以及全部整洁的家具构成了一幅完美的图画，其中引人注目的并不是这些实物，而是经过一个女人灵巧的双手调弄之后所形成的“家”。表面上，戈拉并不反对苏查丽姐的姨妈把她的

小侄子介绍给她，但当他看到这个小伙子时，他却显得那样焦躁不安。甚至认为苏查丽姐等待的是他的召唤，而不是别人。苏查丽姐的姨妈请求他写信给苏查丽姐劝她结婚，他却写了要她关心社会福利的话。过后，他又担心苏查丽姐会把它当成一封绝交信，连夜要赶去解释。要不是这时他听到了教堂的钟声，提醒他要履行的职责；否则，他真要冲出家门了。

一方面，戈拉认为毕诺业和罗丽姐的结合是违反教规的，拒绝参加他们的婚礼；另一方面，他又在心里承认这是一种生活臻于更美满、人与人之间树立新关系的结合。毕诺业与社会的决裂，在他心里“激起了一片完美和谐的音乐”。这样一来，作家便把一个挣扎在传统偏见与新思潮中的灵魂刻画得十分真实和生动。

罗丽姐对毕诺业的爱情，则表现了少女的矜持、好强与炽烈的爱情之间的矛盾。她由于急切地盼望毕诺业到她家来，经常弄得烦躁不安，心乱如麻。她动员苏查丽姐陪她去看戈拉的母亲（其实她是想去看毕诺业），临出门时，她又不去了。她想这不是向毕诺业屈服吗？她需要这样费力去追他吗？“投降的耻辱使她对毕诺业十分恼火”。自然，她和毕诺业都有冲破传统偏见的勇气，但在他们的结合过程中，并非一帆风顺，有过种种烦恼和不安。他们与社会习惯势力交战的同时，还得和自己的内心交战。

热爱大自然，讴歌大自然，是泰戈尔创作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他以高度敏感和现实的彩笔描绘出大自然绚丽多姿的景象。无论是春、夏、秋、冬，丽日，蓝天，花、草、虫、鱼都是他熟悉而又陌生的朋友。他总是生动地、趣味盎然地把它描绘下来。如作品中对加尔各答的雨景是这样描写的：

雨季的一个黄昏，暮色朦胧，夜幕低垂，天空饱含着水气。加尔各答在默默漂浮着的、大片乌云的笼罩下，像一只巨大的丧家犬，蜷着身体，把头枕在尾巴上，一动不动地趴在那里。

泰戈尔的景物描写有许多形象的比喻。如加尔各答的早晨，“曙光就像新生婴儿的笑脸那样纯洁”。在恒河边，“木星就像黑夜警觉的良心，一直守望着大地”。在明净开阔的天空下“白昼就像从一只睁得大大的眼睛里发出来的坦率的凝视，黑夜就像在下垂的眼睫毛下颤动着的含羞的阴影”。

然而，泰戈尔在作品中对景物的描写，更多的是用来衬托人物的心境。如毕诺业和罗丽姐不参加英人县长家的演出，买船票回加尔各答途中，借描写河上的风光，来衬托他们甜蜜、激动和愉快的心情，他们是那样志同道合、心心相印。

曙光把河岸竹丛上的露珠照得闪闪发光。他俩从前都没有看到过这样的黎明景色。曙光也从来没有让他们这样感动。他们第一次认识到天空并不是空空洞洞的，而是充满了无声的喜悦，凝视着每一件新生事物。他们的意识受到了这样深的激励，甚至感到自己和激励宇宙的伟大意识有了密切的接触。因此，两个人都说不出一句话。

有一回，毕诺业和罗丽姐之间有些隔膜，后来，罗丽姐来找他。他心里的一块石头落地了。那是加尔各答的一个落日傍晚，尽管“朦胧的落日景色这样阴沉，在毕诺业看来，也十分光彩夺目。他觉得整个世界都在围绕着他，拥抱他，天空也靠拢来，轻轻地抚摸他”。

泰戈尔认为人和大自然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他从泛神论的观点出发，主张物我如一。因此，他在作品中，描写人物溶化在大自然中，达到忘我的境地。如戈拉和苏查丽姐晤谈后，从她家里出来，心里有一种甜蜜的愉快，他

走到恒河岸边，看到秋夜河上美丽的景色。顿时，他的心境也和夜景融成一体了。

在这个秋天的夜晚，他站在河边，看着朦胧的星光，听着模糊的市声，面对着充塞整个宇宙的难以捉摸的奥秘，仿佛进入了忘我的境界。因为这样长的时间，他一直不肯承认大自然的威力，现在它对他进行了报复：让他陷进她的魔网，用土地、河流和天空把他紧紧绑住，使他远离日常生活。

泰戈尔的景物描写不仅使人物感情和自然相沟通；而且，他能在自然中找到生命意义的真谛，促进人物积极向上。

春香传

朝鲜李朝肃宗时期，南原府有一艺妓，名唤月梅。她原是三南名姬。早年从良嫁了一个姓成的两班贵族。年近四十，膝下还未有儿女。”一日，她对丈夫成参判说，她要到智异山朝山进香，以求子嗣。成参判允诺。于是月梅斋戒沐浴，选择五月端午节这天，上山供奉香花异果，伏地拜祷。忽见天空霞光万道，有一仙女乘坐青鸾，破空而来。她手执桂花一枝，对月梅言道，她是洛神，因与赤松子私情未断，被玉皇贬下尘凡，现在她奉山神之命，到她家投生转世。说罢她便扑入月梅怀中，月梅十分惊异，回家后便有了身孕。临盆时，生下一女，起名为春香。夫妻俩小心抚养，爱如掌上明珠。小春香从小聪慧，知书识礼，侍奉双亲，十分尽孝。

南原府使李翰林原是簪缨世族，阀阅名家。他有一爱子李梦龙年芳二八，文雅风流，仿佛当年杜牧之模样。一年端午节，他带了随从房子出外踏青。来到南原名胜广寒楼前，李公子下了雕鞍，缓步登楼，眺望四周美丽景色。真个是赤城映朝日，绿树摇春风，薄雾弥蒙，香风氤氲。李公子感到，这里比得过岳阳楼，赛似姑苏台，名曰“广寒”，亦当之无愧。李公子赏玩佳景，诗兴勃发，便口占一诗道：

高明鸟鹊船，广寒玉阶楼。借问天上谁织女，至兴今日我牵牛。

李公子要了一席酒菜，便在广寒楼上自饮自酌起来。

且说，春香这年已长成二八妙龄，父亲不幸亡故。这日，她携了侍女香丹，出外踏青。只见她垂覆着玉兰般的鬓发，金凤摇天；搦摆着杨柳般的腰肢，罗裙曳地。仪态万方，容颜出众。她来到广寒楼前，见杨树下悬挂一架秋千，便想去荡一回耍耍。香丹帮她推送。春香足下生风，忽上忽下，晃晃悠悠，好不畅快。真个是：绿荫千尺，红裳迎风放异彩；长空万里，白云闪电发奇光。荡向前时，如盈盈燕子，桃红一点；荡向后时，似翩翩蝴蝶，粉翼双飘。

李梦龙公子在广寒楼上，远远看见了春香，她是那样标致，犹如仙子下凡，不觉神魂颠倒。他叫来了道引，问荡秋千的姑娘是谁家女子？道引回答道是艺妓月梅之女。李公子认为既是艺妓之女，可速去唤来。房子插嘴说，春香花容玉貌，蜚声南国，平时各地官长，花花两班，要见她一面也很困难，倘若呼她前来，她是不肯来的。李公子不听，要房子快去唤来。结果房子被春香斥责了一通。李公子要房子再度去请。这时春香竟自回家了。房子来到春香家，看到她和母亲正在吃饭。房子便按李公子的交代说道：“我家公子，久慕芳名，适才相邀，并非有轻薄之意，现又派我前来，再行约请，务求光临。”

春香内心踌躇。香母昨晚曾作一梦，见一条龙，飞入碧桃池中。此梦应主好事，便怂恿女儿去广寒楼和公子见上一面。春香只得含羞站起，轻移莲步，随了房子前去。到达广寒楼，公子连忙奉请。春香见公子少年英俊，倜傥风流，心里也顿生爱慕之心。问过姓氏起居后，李公子便大胆向春香提出要结百年之好的要求。春香回答说，公子乃两班贵介，自己出身蓬门，今虽承公子以婚姻相许，他年难保不生变卦，还望三思。李公子请春香放心，他愿到春香家，订下金石盟约，永世不变。

这次短暂见面，双方均一见钟情，依依不舍。李梦龙回府后，茶饭无心，每当他拿起中国典籍《论语》、《孟子》、《大学》、《中庸》来阅读时，

眼前便晃动着春香的身影。一天夜里，他叫房子带路来到春香家。春香母女均已入寝，闻公子来，连忙起身。香母把李公子引进后院“别草堂”中，这是个幽静的去处：垂杨轻曳，织就半幅珠帘；芭蕉绿满，兰蕙飘香。李公子走进草堂，见满室字画，心想这便是春香的书房了。这些字画中有《月宫仙子图》、《天宫玉皇君臣朝会图》、《青莲居士李太白黄鹤楼上读 黄庭经图》、《李贺挥毫写 白玉楼上梁文 图》、《七夕牛女鹊桥相会图》、《广寒月夜捣玄霜图》，还有那《富春垂钓图》，画的是严子陵在任谏议大夫之前，以白鸥为友，猿鹤为邻，身披羊裘，坐于江畔，在那桐江七里滩，垂竿投纶，超然物外的情景。公子看了这些画，好似步入天台，身处仙境。在书案上，他还看到春香手题诗句：“对韵春风竹，焚香夜读书”。由此，李公子对春香的才智志趣更加爱慕。

李公子待春香进来后，他把广寒楼向春香许下的婚约再向香母说了一遍。香母回答说，承蒙公子不弃，采及葑菲，系此丝萝，本该喜出望外，但恐公子兴之所至，言不由衷。一旦婚姻缔就，难保全始全终。还须公子三思而行！她的女儿自幼刚强有志，从不喜欢那儂薄之辈，一旦以身相许，海枯石烂，此情不变。李公子便发誓赌咒说，他知诗书、识礼仪，决不会做负心之人。而且他要以春香为正室，绝不纳妾。

香母叫香丹端来了丰盛的酒菜。三人斟酌了一番之后，香母便答应了这门亲事。李公子说，他原想备具六礼，怎奈一时无法办到，但只要心心相印，也不在乎那些繁文缛节，他请求就用今晚喷香扑鼻的莲叶酒，作为合卺酒吧。他斟满一杯，递与春香。春香把酒喝了。李公子再斟一杯献给岳母，香母也把酒喝了。然后，香母吩咐香丹把大门、中门关上，去为公子春香铺炕叠被。

一连几日，梦龙和春香都沉醉在新婚燕尔之中。他们吟诗、对字，还做背背驮驮和骑马的游戏。两人正值二八芳龄，整天玩乐。真个是如胶似漆，心醉神怡。忽一日，两人正玩得高兴，房子来报，府使大人正在寻觅公子，要他立即回去。公子不敢怠慢，便告别春香，回去见父亲。父亲对他说，京师传下圣旨，调他入朝，升为同副承旨。但他还得清理文卷，方能动身，命梦龙随同家眷，明日先行。李公子一听，心内焦急，登时扑簌簌地落下泪来。府使问他因何啼哭？李公子不便明言，便含糊答应了一声。他转入内衙，把自己与春香的事，禀告母亲。谁知母亲听了，却把他训斥了一番。

李公子满腹委屈往春香家来。走到她家门口，便哇的一声，大哭起来。春香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从内室飞奔出来，忙问李公子受了什么委屈。李公子吞吞吐吐把父亲升了官，自己要立即进京的事说了一遍。春香说这是喜事，何必啼哭。她把家里收拾一下，该卖的卖掉，待到秋后，她和母亲也把家搬进京去。李公子含泪把母亲斥责他的话告诉了春香：他的母亲说，一个两班贵族的子弟，娶艺妓之女为妻，不但败坏门庭，而且被朝廷知晓，还会断送前程，一辈子不得为官。这样一来，他们就不能不分手了。

春香一听此言，顿时变了颜色。她睁大了眼睛，咬着牙，把腰身一挺，“吱啦”一声把裙子撕破，乱扯着头发，口里说道：“这些要它何用！”然后，转身进屋把梳妆台、穿衣镜等乒乒乓乓摔坏。李公子一时惊呆了。春香责问说：“想你我两人，初次相逢，便结下百年婚约。当时你曾言道，必有办法！为何今天，却来弄这玄虚？你千百次山盟海誓，要我信你。到如今，你却想撇下我，你的心也忒狠了！”

春香哭喊不休。香母奔进来，也在一旁数落道：“傻丫头！你快死了吧，

让这个两班把你尸首背走。当初，我劝你不要眼高，要你找个门当户对，能相配之人就行了。你偏要出人头地。现在怎样了，落得如此下场！”然后，她回过头来对李公子说：“春香生是你家人，死是你家鬼，你不可撒身就走，现应将她带去！”李公子见香母数黄道黑，心内焦急。暗自忖量，倒想出了一个主意。他说，明日内眷先行进京，在内眷的轿子后面，有一乘载神主牌位的舆轿，他可以把神主牌位取下，藏于袖内。春香便钻进轿内，神不知鬼不觉地让人抬着走。虽然这事会丢尽两班颜面，祖先也要蒙辱，但他也顾不得了。

春香见李公子这么一说，知道他无假意，心中倒觉得不忍，反而劝母亲说，事到如今，只得暂时和公子分手，日后的事就看公子的良心了。她要母亲先回房歇息，自己留下来和公子道别。香母走后，她想起和公子分别，一年四季，景色各异，对景伤怀，无时能已，好不伤悲。同时，公子进京后，面对着“春风红杏满坊街，美女青楼带笑陪，妙乐时闻歌几曲，动人更有酒为媒”。到那时，公子“哪记遐方贱妾在，含辛茹苦寸心摧”！李公子安慰说，即使有无数美貌裙钗，他一个也不爱，心里只有春香一人。如果他进京后功成名就，不愁没有团圆之日。然后，他们各自道了珍重。由于府使又派人前来催促，李公子和春香抱头痛哭而别。

李府使升迁后，朝廷派来了新任的南原府使卞学道。此人为人刁钻乖僻，道德败坏。上任那天，他坐着独人大轿，吹吹打打，前呼后拥，好不威风。路上，他就打听到南原官妓驰名三南，进得府衙，便命令户长立刻召集全城艺妓，一一前来听点。卞学道坐在上面仔细观看，先后点过明月、桃红、彩凤、莲心、白玉、莺莺、桂香、云深、爱折、杏花、羌仙、红莲、金囊……府使均不满意，不住地摇头。他问南原有一绝色女子春香为何不见前来？府吏回答说，春香是艺妓之女，并非艺妓，不便传唤。况且，她已和前任府使的公子李梦龙结了秦晋之好。卞学道变色道，李公子是何等身份之人，严父在堂，岂能娶这等女子为妾！命令衙役快去把春香唤来，否则要重重治罪！

衙役们只好到春香家传她进衙。春香不去。和衙役们同来的行首艺妓焦急地拍着双手说，如果春香不去，连累大家都得受罪。春香无奈，只好抱定守节之志，随众人前往。府使见了春香，心中暗暗喝彩：“果然名不虚传！”便命人带到上房，春香盘膝端坐，一言不发。卞学道命春香整容换衣，做他的守厅。他对春香说，李公子乃京师两班子弟，早已作婿名门，哪里还要你这路柳墙花？春香不必为公子苦守，蹉跎了青春，不如陪伴他，落得个富贵荣华。春香严词相对，并引经据典，申明大义，指责卞学道背信弃义，衣冠兽行。卞学道本是执拗、暴戾的人，那里把春香的话听得进去。他威胁说，春香如不识抬举，必须从重处罚。春香怒甚，反问道：“劫夺有夫之妇的人，为何无罪？”卞学道气得全身发抖，立即命人把春香捆绑起来，拖到公堂跪下，叫衙役施以杖刑。一时春香被打得天旋地转，晕绝在地。她醒过来后，大骂不止，卞学道又命令把春香套上大枷，打人死囚牢。

此事一时轰动了整个南原城。百姓们都议论说如今南原可真出了“青天”了。他们同情春香，为她叹息。香母听说女儿受罚，踉跄赶到狱中，与女儿抱头痛哭。春香昏昏迷迷，似睡非睡，只见眼前有一只蝴蝶，栩栩翩跹。心中想着庄周化蝶，蝴蝶化庄周，不觉自己的一缕香魂，也似那轻飘飘的蝴蝶，随风颺去。她来到一个山清水秀之地，见到了中国古代许多苦命女子：其中有绿珠、湘夫人、弄玉、昭君、戚夫人等。她们都对春香讲述了自己遭到的

苦难。然后，湘夫人对春香说幽明异路，此地不可久留，便派人送她回去。春香恍惚醒来，方知是南柯一梦。刚好这时，牢门外有一个占卜人经过，春香便唤母亲把占卜人请来圆梦。占卜人说，春香做的是好梦，灾难将过去，破镜会重圆。

且说，李梦龙进京后，在汉阳城日夜攻读，参加了科举。文章写得字字珠玑，句句锦绣；字若龙蛇飞舞，雁落平沙，被认作是个奇才。一举得中状元。游街三日，祭扫光莹。然后，钦点为全罗御史。这正合乎李梦龙的心愿。他当即带领随行人员，辞别双亲上任。他为了访察民情，把自己乔装打扮起来，一路与百姓交谈，访贫问苦。有一天，他听到农民对他说，南原府使广收贿赂，以致万政俱废，又强迫春香做守厅，春香不从，被判处死刑的事。李梦龙听了十分焦急。接着，农民又说，春香与李公子曾有婚约，可是，李公子上京后，杳无音信，忘情忘义，害得春香落到这步田地。李梦龙不便解说，只得含混支吾。

李梦龙在路上还遇见了一个上京给他送信的童儿。信是春香在狱中用血书写的。梦龙见了，心如刀割，不觉凄然泪下。他带童儿一同来到南原城。经过广寒楼时，他内心更加凄然，这是他与春香定情的地方，风景依旧，可人却入狱受苦，不禁柔肠寸断。待至日落，梦龙一身平民打扮来至春香家门，先行向香母打听春香遭难的经过。香母见到梦龙，如见救星，赶快把他拉进屋里。及至她看见梦龙衣裳褴褛，十足叫化子模样，不觉大失所望，反问这是怎么的了。梦龙有心试探岳母，便谎说自进京后，父亲丢了官，坐吃山空，以致把家财荡尽。他来寻找春香，意欲讨点银两度日。香母闻听此言，气得号啕大哭起来，一个劲地叫喊女儿好命苦。梦龙又装成饿急的样子，讨了一碗冷饭，狼吞虎咽地吃将起来。

一更时分，梦龙要求到狱中探望春香，香丹和香母只好随往。香母轻轻唤醒了昏睡中的春香。春香见到梦龙来了，高兴万分，把自己日夜盼望心情，一个劲地说了出来。及至她把梦龙上下打量一番，心内亦觉凄凉。便问说：“郎君！我死了原不足惜，你为何却弄到这步田地？”眼见梦龙已无能力救她出狱了，春香便转脸对母亲说，在她死后，好生看待李公子，把她平时穿的衣服卖了，给他添置新衫、新鞋和新帽。她还说，明日是府使生辰，他酒后性起，会将她提出毒打。她经不起再次毒打了，只有一死。她死后，还要请梦龙将她尸体停放在他们初次相会的芙蓉堂里。他日，梦龙回汉阳，把她移葬祖坟，坟前要树一块石碑，上刻“守节冤死春香之墓”字样。说完，她失声痛哭。李梦龙不便泄密，便安慰春香说，他无论如何要把她从狱中救出。然后，他和春香作别，迳回春香家中。

次日，是卞学道生辰，广延宾客，大摆宴席。李梦龙化装成乞丐模样，来到宴会厅，讨寿酒喝。府使见了，碍于吉日，不便发作，便允许他坐在末席。席间，有一官员提议写诗唱和，为府使大人助兴！他提出“高”、“膏”二字为韵，要每人题诗一首。梦龙抢先写下一诗，扔下笔，便扬长而去。众人争看那诗时，上面写道：

金樽美酒千人血，
玉盞佳肴万姓膏。
烛泪落时民泪落，
歌声高处怨声高。

大家知道此诗有来历，吓得面如土色。这时，李梦龙走出衙门，向书吏、

守军、驿卒传下命令，接管了南原府。驿卒手提月亮般的马牌，口中高呼：“暗行御史出道！”府使和众官员均慌作一团。李梦龙穿着锦衣绣袍带领了随从，走进了府衙。他立即吩咐将卞学道革职拿下，封库候查。并命人在四门张贴榜示，晓谕军民。然后，命人把春香带到公堂，问刑吏她犯了什么法？刑吏说她抗拒本官，犯了咆哮公堂罪。李御史说，今日本官分外开恩，春香如愿从我为守厅，咆哮公堂罪可免。春香没有听出李梦龙的声音，以为新御史也作禽兽行，气得高声大骂。李御史心喜，便叫春香抬起头来。春香抬头，不觉愣住了。想不到昨日褴褛探监的乞丐，就是今日高坐堂皇的御史。大喜过望，欲笑还啼。心中想道：“御史郎君！你扫去了南原肃杀的秋气，使春风重入府衙。”香母闻讯，也连忙赶来，喜气洋洋，步履如飞。

李御史了却南原公事后，带领春香母女及使女香丹一同进京，奏明圣上。龙颜大喜，封李梦龙为吏曹参议大司丞之职，春香封为贞烈夫人。后来李梦龙官至左右领相，贞烈夫人生下三男二女，个个聪明智慧，传为千秋佳话。

《春香传》是朝鲜优秀古典小说。它是在民间口头传说的基础上加工而成的。整理者和编撰者均未留下姓氏。在一些传说和文献中，春香又作春阳，原为南原府一童妓，与南原府使的儿子李道令（朝鲜语道令即公子）相好，并为其守节。后被新府使卓宗立杀死。后人把它编成说唱文学，为她鸣冤昭雪。据说这故事在16世纪已在民间流传了（一说是14世纪）。到18世纪末，才被改编成小说。原来故事是以悲剧结尾的，改编成小说后变为大团圆告终。

春香故事在朝鲜是家喻户晓、脍炙人口的。因此，在民间流传中，形成了各种版本。其中以汉文写的有《水山广寒楼记》、《汉文春香传》。用朝鲜文写的有《春香传》、《烈女春香守节歌》、《小春香歌》等。中译本是从流传最广的《烈女春香守节歌》翻译过来的。对这部名著我们分作以下三方面来分析。

一、主题与冲突

《春香传》是一部以爱情为中心的小说，但透过爱情悲欢离合的故事，揭发了李朝封建社会的黑暗，抨击了官僚的腐败统治。作品中有一首诗画龙点睛地揭示了这一思想主题。诗曰：

金樽美酒千人血，
玉盏佳肴万姓膏。
烛泪落时民泪落，
歌声高处怨声高。

这首诗和《水浒传》中的七言绝句诗：“赤日炎炎似火烧，野田禾稻半枯焦。农夫心内如汤煮，公子王孙把扇摇。”有异曲同工之妙，是作家神来之笔。它概括地说明了全书的核心思想。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作品描写了两组的社会矛盾与冲突。

一是统治集团、两班贵族与平民百姓的矛盾冲突。卞学道是李朝社会专横暴戾、荒淫无耻的官僚典型。他徇私枉法、贪赃受贿、寻欢作乐、刚愎自用。他劫夺有夫民女春香，当春香义正词严加以谴责时，他便蛮不讲理地把她打入死牢。他把个人的意志凌驾于法律之上。春香在《长叹歌》里控诉道：

我在深闺犯了什么罪，无缘无故受灾殃？我饥来没有偷米谷，为何刑杖把我伤？我没有杀人做强盗，为何披枷戴锁睡刑床？我没有触犯纲常忤逆罪，为何要我把命丧？我没有冶容去诲淫，为何要严刑拷打在公堂？我愿那三江之水化为墨汁，把我的冤情写作青词奏玉皇。

由于赃官的统治，正义得不到伸张，法律也只是一纸空文。平民百姓成了统治阶级阶下囚、砧上肉。

官府欺压百姓，而两班贵族在森严的封建等级制度下，与平民百姓之间亦有很深的鸿沟。从春香和李梦龙的爱情中，我们可以看到这种等级的隔阂。两班子弟是不能娶出身低贱的女子作妻室的，要是被朝廷知道了，“一定断送前程，一世不能为官”。李梦龙听了母亲警告后，他曾表示只好和春香分手了。春香气愤地斥责道：“京师两班个个狠毒！恨哉，恨哉！尊卑贵贱，委实可恨！谁都愿天下有情人都成眷属；不曾想世上竟有你这等狠毒的两班！”春香的话不光是对李梦龙一人的谴责，也是对不合理的封建等级制提出的抗议。两班贵族有玩弄民女的权利，却不能明媒正娶她们。此外，我们从香母对春香不安本分，想攀高的数落中，从农民对李梦龙的议论指责中，都可以看到当时两班贵族与人民之间的距离和矛盾。

清官和赃官的冲突构成作品另一组矛盾。这是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但在清官身上寄托了人民的理想和愿望。在法律不公、是非颠倒的时代里，人民盼望有清官出现，以解救倒悬之苦。卞学道和李梦龙便属于两个不同类型的官吏。卞学道只顾自己享乐受用，把人民生死置之度外，是个无耻的赃官。李梦龙能体恤百姓，为民申冤，是清官好官的典型。卞学道在人民面前拿架子、抖威风，十足的官僚模样，作品中对他上任是这样描写的：

新任使道，择吉启行，前往上任。一路之上，好不威风：独人大轿，两旁挂着青帐；簇云般的左右扶手、及唱，身着深色绉布打摺官服，白绸缠腰，头戴玳瑁冠，统箬笠，手持铁杖，高喝行人，肃静回避。一双通引，戴着毡笠，在前开路。后面跟随的，乃是那些：首陪，监生，公房，吏房等等。熙熙攘攘，一对奴仆，一对使令，撑着遮阳伞，引轿而行。大路旁，绣有蓝绉圈的白伞，坠着鍮环儿，盖过了半边天，尽都是地方守令。前呼后拥，声震云霄。

李梦龙上任则相反，他没有前呼后拥，走马坐轿去上任，而是在一路上访察民情。作品中是这样描写的：

御史为了访察方便，乔装打扮起来。但见他：身穿旧衫，将一方粗布，缠于腰际；头戴破笠，用一根麻索，拴着纓围；脑扎网巾，只剩下贯子，犹如芳草。手拿破扇一柄，只有几根扇骨，却悬着一个松球扇坠，装模作样，去遮太阳。只身一人摇摇摆摆，就这样走向前去。

李梦龙抱着“要知城里事，须问种田人”的想法，走向田间，与农民交谈，并倾听农民唱《农夫歌》和《白发歌》。

卞学道为了庆贺生辰，大肆搜刮民脂民膏，宰牛杀马，广延宾客，轻歌曼舞，鼓乐喧天。李梦龙来到寿堂，一针见血地指出，他吃的喝的是人民的血汗，并立即把他拿下，查封库银，从狱中释放了受关押的无辜百姓。李梦龙不仅救出了春香，也为人民伸张了正义。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作者的民主思想和对广大受压迫人民的同情。

二、春香和李梦龙的形象

春香是作品中心主人公。她和卞学道生死对立，体现了她的反封建压迫的顽强精神；她和李梦龙倾心相爱，表现了她的纯洁的心灵和对爱情的忠贞。春香是个典型的小家碧玉。她有俏丽的身影，仪态贞静，举止端庄。“唇红，红比渥丹；齿白，白似编贝。神清若水，肤腻如脂。紫霞裳是夕阳含雾，翡翠裙乃银汉横波。莲步姗姗，屏营悄立。”

春香不仅姿容美丽，而且针黹超群，文才出众，是南原的女中魁首。同时，春香自幼刚强有志，从来不喜那儂薄之辈。“她以金相玉质之姿，待那慕古希贤之士，共结同心，相期白首”。她选择李梦龙并不是为了攀附名门。开始时，她也曾以自己出身“蓬门”难配“贵介”来提醒对方，要他打消订立“百年之好”的念头。但李梦龙一片至诚，信誓旦旦，她才同意了。缔结良缘后，她便矢志不移，一心一意。她在书案前写了两句诗：“对韵春风竹，焚香夜读书”，很好地表达了她那冰清玉洁、重节守义的品质。当她和李梦龙分别时，她向他表示无论如何茹苦含辛，此身决不他许。

春香追求的是自由婚姻，同样，她也不允许别人在人格上对她凌辱，把她看作玩物。因此，当李梦龙提出要和她分手时，她横眉倒竖，凤眼圆睁，怒斥了他的不义行为。为此，李梦龙才坚定了爱情的意志。李梦龙上京后，杳无音讯。她日夜思念，心中抱定：“李郎纵使把我春香负，我春香生生世世也不另选别家郎！”的决心。卞学道造谣李梦龙已另觅新欢，对她进行威逼利诱，她誓死不从。她在牢狱中想到的是：她死后要化作一只杜鹃啼血在空山，在那李花寂寞的三更夜，声声不绝唤李郎；她要变作一只鸳鸯鸟，呼群唤侣供郎欣赏在池塘；她要化作一只花蝴蝶，身上带着香花粉，轻轻粘上郎衣裳；她要化作清宵一轮月，用皎洁清光照情郎。表现了她那海枯石烂、永不变心的坚贞的爱情。当李梦龙化装成乞丐来探狱，对她进行试探时，她没有怨言，反而要母亲在她死后，要好生看待李公子，免得她在九泉之下，不能瞑目。她吩咐母亲变卖她的衣裳，给李公子添置新衣、新帽和新鞋。由此，我们可以看到春香有着多么纯洁和忠贞的爱情品质。

春香另一可贵的品质是她的反凌辱迫害，顽强的抗暴精神。她为了维护自由，反对压迫，敢于和官府进行面对面的斗争。她是封建身份等级制的反抗者，官僚黑暗腐败统治的揭露者。当卞学道派衙役去捉她时，她正气凛然地说道：“各位休得仗势欺人！各位是堂堂的官长，我是耿耿的春香，人生一死都无事，我春香视死如归，将奈我何！”她昂首走出家门，来到府衙，盘膝端坐，凛然不可犯。当卞学道开初以花言巧语劝她作他的守厅时，她坚决地说：“即使有孟贲之勇，夺不去我的心；即使有苏秦、张仪之辩，说不动我的心；即使有孔明先生之智，能借东风，也移不动我的一片丹心。”卞学道理屈辞穷，以“辱骂官长，叛逆不道”的罪名，要严厉惩治她。她反驳道，劫夺有夫之妇，为何反而无罪？

在卞学道的严刑杖责下，春香咬紧牙关，始终不说一句哀求乞怜的话。她在《杖刑歌》中说，哪怕身死六万回，也决不屈从，改变初衷。她对卞学道这样荒淫暴虐的统治者，心里只有恨。她说：“愿得七尺剑，刺杀贼谗奸。”春香这种刚毅的性格，正如人们赞扬她的：“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卞学道费尽心机，终夺不了她那高尚的气节。由于春香内秀外美，情深志坚，赢得了广大人民的喜爱。因此，春香故事在流传过程中，人们把她当作是一个理想的、神化的人物。说她是中国的洛神下凡，是一个具有不屈性格的情种。

李梦龙是一个风流倜傥的公子，也是一个具有民主思想的贵族青年。他胸襟豁达，聪明睿智，“能吟成李太白诗篇，写成王羲之字体”。外貌亦清俊动人：“面如傅粉，发似乌丝，长长的辫子上，轻巧地坠着一块石黄。”这位才貌俱全的贵胄公子，更可贵的是他的品质。

第一，他出身宦门，但没有尊卑贵贱的世俗观念。他具有追求自由美满

婚姻的理想，敢于冲破封建礼教的束缚。在没有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情况下，私自与退妓之女春香结为夫妇。虽然在封建礼教逼迫下，他也曾说过动摇的话，但他在行为上始终没有背叛春香。他与春香分别时，向她保证，即使“有无数美貌的裙钗，我也一个不爱！我心里只有一个你在，一时半刻我也不会把你忘怀！”后来，他得中状元，不食前言，立刻“奔向全罗道”，以便早日和春香团聚。

第二，他嫉恶如仇，关心民间疾苦，主持公道。这与高踞人民之上的两班贵族迥然不同。李梦龙的形象和我国古代小说中清官的形象有一致的地方。

从《春香传》中，我们可以看到小说的编撰者是一位精通汉文学的文人。文体采用散文与韵文相结合的形式。散文用来叙事，韵文用来绘景抒情，状物写人。这与中国古代小说有相似之处。语言亦较华丽，富有文采。喜欢引用中国的典籍和历史人物，尤其大量引用了唐宋诗词的句子，其中包括引用王勃、李白、岑参、金昌绪、王维、贾岛、柳宗元、白居易、王驾、杜牧、张籍、钱起、宋之问、程颢等人的诗词。

故事编排集中紧凑，没有多余的情节。主要描写春香与梦龙相识、别离、罹难、团圆四个部分。分上、下两卷，每卷各写两部分内容。情节发展波澜起伏，跌宕有致。能使读者一气把它读完。

作品善于用诗词歌赋来写景抒情，恰到好处。如对南原三春美景的描写是：“春色怡人淡复浓，南山花放北山红，杨枝吹作千条线，唤侣黄鹂弄晓风。”广寒楼前的风景是：“黄蜂白蝶采花香，到得春来镇日忙。仙岛瀛洲来眼底，清流转比银河长。”

正是这幅恼人的春光，勾起了李梦龙要出外踏青的念头，同时，也吸引春香要在那杨柳树下去荡秋千，才引出一段风流佳话。

用诗词来表达恋情和相思之苦，在作品中亦占有很大的比重。如李梦龙写了《爱歌》来描写他和春香的新婚燕尔：“洞庭七百月下初，爱似巫山高难比；木落无边水连天，爱似沧海深无底；云散千峰玩月圆，爱似弄玉待箫史；珠楼落日卷帘间，爱似春风艳桃李，纤纤明月意含羞，爱比含羞月更美。”

春香和梦龙分别时，各自用诗词来表达他们难分难舍的感情。春香写了四季忆郎歌，梦龙写了三首七言和五言诗歌。梦龙上京后音讯杳无，春香恨那梧桐清秋明月夜，恨那芳草绿荫白日长。她千愁万绪，涌上心头，写了想郎长调：“人生万苦谁最苦？最苦不过守空房。要说待与谁人说？相思不见好心伤。早起晚眠废寝食，意乱神痴自断肠……我郎年少多英俊，我郎玉音像银铛，想郎不见情郎面，想郎不闻声琅琅。”同时，作品也以诗歌来表达春香对贪官污吏的憎恨和自己坚贞不屈的意志，如春香在狱中写了《长叹歌》。最后，还不应忘记，这部作品的主题思想也是以诗歌来表达的。

《春香传》于1956年被译成中文，受到我国人民热烈欢迎。许多地方剧种都争相把它改编成戏剧上演，春香也成了我国人民家喻户晓的人物。

阮攸（1765—1820）

阮攸，字素如，号清轩，是 19 世纪初叶越南著名的诗人。1812 年，他曾出使过中国，写了不少汉诗。其名著《金云翘传》是越南古典诗歌创作的高峰。

金云翘传

故事发生在明朝嘉靖年间，那时四方无事，两京兴旺。在北京城有个王员外，家道小康，生了两个如花似玉的女儿，长女翠翘聪明优雅，才色超群，眉似春山，眼如秋水，真所谓“花妒娇红柳妒青”。次女翠云端庄脱俗，风韵天然，卧蚕眉，满月脸，更兼那“雪羞肌肤云输鬓”。二美中，翠翘更是可人，她既娴诗画，又善歌吟，尤精弹琴，妙手翻新。王员外还有个儿子，名唤王观，人材楚楚，伶俐聪明。

清明时节，姐妹俩携王观春游踏青。只见郊原上芳草碧连天，梨花白如雪，山坡上累累坟茔，风卷纸灰在空中翩跹飞舞，分外凄清。姐弟们漫步到一条溪边，只见路旁有座低低的坟茔，孤寂荒凉。翠翘问不知谁家坟墓，怎不见有人前来祭扫？王观答道，这是歌女刘淡仙的墓地。当年她芳名远播，才艺绝伦；今日里，玉碎花残，谁来可怜！翠翘听了，一阵心酸，不觉潸然泪下。她叹的是红颜薄命，便题诗一首，以慰孤魂。

远处响起一串铃声，一位书生坐在马上，揽辔徐行。他姓金名重，世代簪缨。他和王观早已相识，便互相作辑、寒暄。又见王家姑娘标致，平时相见无缘，今日忽然邂逅，真如见天仙。但由于男女授受不亲，他无法表达自己的爱恋。

夕阳西下，翠翘回到自己的闺阁。想起日间的事，愁肠百结，对着一轮明月，久久不能入眠。忽然，她看见一位美人飘然而来，感谢翠翘日问题诗相赠。她把诗呈送“断肠教主”过目。教主大喜，在《断肠谱》上，添上了翠翘的姓名。说完她拿出十个诗题，请翠翘作诗相和。翠翘思如泉涌，一一和毕奉答。美人称赞她是“绣口锦心，吟坛冠军”，起身告辞。翠翘挽留不住，心里一急，猛然惊醒，原来是南柯一梦。翠翘知道前来托梦的美人就是刘淡仙，联想起自己未来的命运，不觉黯然神伤。

金重自遇见王家姐妹后，撩起无限相思惆怅，熏香惹恨，茶失清芳。万般心事，怎能远达闺房。他在屋外徘徊张望，忽然，他发现王员外住家隔壁是吴越商人第宅，主人远出未归。他便赁了一间空房，以便寻找机会接近王家姐妹。说来也巧，他见隔墙桃枝上挂着一股金钗，便伸手摘归书房。原来这钗子是翠翘在攀摘桃花时挂落的。第二天，她到院中寻觅，神色有几分慌张。金重便说他拾得了钗子，要双手奉还。他取来了一架梯子，攀上围墙，交还金钗，也献上自己的赠品——方巾一领，金钏双双。同时还表达自己的相思之情。翠翘也喜欢他，便把绣巾和葵花画扇回赠。于是，两心相照，互诉衷肠。直到墙后传来脚步声，才把他们惊散了。

一日，王员外带领妻子到亲戚家祝寿，留翠翘一人看家。她便趁此机会，安排了时珍佳果，从墙根的一条缝隙处穿过围墙来找金重。金重喜出望外，把她迎进书房。两人并肩而坐，又是一番山盟海誓，情话绵绵。直到日落，翠翘怕父母归来，便匆匆回归自己的庭院。不想，这天她的双亲弟妹均留宿亲戚家。于是，翠翘拉下帘帏，重新穿墙来会金郎，莲台 烛，宝鼎添香，面对一轮明月，两情更加绸缪。金重久闻翠翘的琴弹得出色，便要求她弹一曲，以供聆赏。翠翘并不推辞，轻舒玉臂，始弹一曲《楚汉相争》，金戈铁马，奔腾交响；续弹一曲《凤求凰》，令铁石人也惆怅感伤；转调嵇康《广陵散》，行云流水韵味长；曲终又奏《昭君怨》，恋主思乡两断肠。这时，金重如醉如痴，神魂飘荡。翠翘怕他逾越礼防，要他珍重百年名节，不可一

旦毁伤。然后，她别过金重，叮嘱他早日托媒下聘。为此，金重对翠翘更加景仰。但就在同天晚上，金重接到一封家书，说他叔父病死辽阳，老父要他立刻动身前去奔丧。事出无奈，只好暂别娇娘。

第二天，翠翘双亲弟妹返家，谈笑欢畅。突然，一群如狼似虎的衙役冲进家门，不由分说，给员外父子套上五花大绑。个个凶神恶煞，恣意抢掠，不管家私细软，均搜刮一光。探问根由？他们说员外与响马同席喝酒，定是同党。一场天外飞来的灾祸，眼看就要家破人亡。翠翘心想衙役如此作恶，无非是为金钱二字。她请求衙役们放了她的老父幼弟，她情愿卖身把白银献上。其中有个姓钟的老吏，对翠翘的孝义行为表示体谅，从中调停，索银三百两，限三日内交清，以结此帐。

附近有个媒婆，听说翠翘要卖身，便带了一位叫马监生的远客，前来求亲。那人已年过四十，自称是临清县人，要娶一房侍妾，许下纹银四百两。王员外夫妇见翠翘卖身赎亲，心殊不忍，老泪纵横，哭倒在地。翠翘反而向前劝慰双亲。她说事到如今也只有这条路了。夜里，翠翘精神恍惚，久久无法入眠。她想起和金重的百年盟约，眼下已化做一片飞灰。好梦难圆，情债难偿，即使在九泉之下，也万劫含冤。忽然，她顿生一念，把自己和金重的婚约，转告了翠云。她要妹妹以李代桃僵，来日与金重续接鸳盟。说完她手脚冰冷，一时晕厥过去。王员外夫妇闻讯赶来，翠云便把姐姐刚才的事说了一遍。王员外为宽慰翠翘，一一答应。翠翘感激父母，跪地谢恩。

且说马监生原是风月场中的浪子，沉迷于酒色，把自己的一份家业花得罄尽。后来，他在临淄勾搭上了妓馆鸨母秀婆，专门从事卖良为娼的生意。这回他带了银子到北京来，就是要讨个标致的女子回去，以便振兴门面。翠翘国色天香，早使他垂涎三尺，决定自己先作采花人，在旅店中就把她奸污了。

经过一月跋涉，才来到临淄地面。从妓馆里走出一个脸色青黄、身躯臃肿的妇人。这便是鸨母秀婆。她装着笑脸把翠翘引进厅堂。厅内有几个修眉少女，还有三五个青年，笑声淫荡。秀婆拿架子端坐在床上，命翠翘拜她做娘，又吩咐她叫马监生为舅舅。翠翘这时才知上当。她抗辩说，马监生当初言明娶她为妾，为何中途变卦，颠倒伦常？秀婆圆睁怪眼，反诬翠翘勾搭她丈夫，高举皮鞭要打。翠翘拔出暗藏在身上的小刀，往颈上一抹，顿时血流如注。可怜绝代名姝，身负重伤。秀婆慌了手脚，害怕翠翘死了，她白白扔掉了纹银四百两，连忙请医抢救。事后，她又假意温存，说翠翘不接客，她也不勉强。她让她洁身待聘，日后自有春光。

翠翘伤势日趋好转，但西窗落月，午夜昏灯，对景伤怀，好不凄凉。忽一日，她听到隔墙有琅琅的吟诵声，原来是个青年书生，衣裳修洁，举止安详，自称楚卿，一副斯文模样。他眉目含情，甚是同情翠翘的遭遇。他说他有追风好马，还有一群健壮儿郎。他可以带她远走他乡。翠翘信以为真，盼到那秋风吹残，山月半轮荒的时分，和楚卿一同逃离了秀婆家。可是，他们没走多远，后面喊声大起，秀婆率领一帮人追来了。翠翘心惊胆战，望望楚卿早已不知去向。秀婆把她拖回家捆绑吊打，只打得她血肉模糊，遍体鳞伤。直逼得她亲口答应，今后倚门卖笑，不再把贞操讲。原来楚卿并不是正经角色，这场闹剧是秀婆和他事先串通好的，布下纵擒计，以便使翠翘自投罗网，从此不敢嚣张。

随后，秀婆便一一向翠翘传授接客本领，其中有勾引心传七字：哭、剪、

刺、烧、嫁、走、死；房内功夫八种。翠翘自幼生长深闺，如今变做路旁花，竟学淫邪种种。自此后，翠翘消受风吹雨打，浑不觉雨露春浓，半帘残雪，对景只添愁，卜夜狂欢，无非蝶浪蜂狂。

有一回，她认识一个世代书香子弟，叫束其心，常州无锡县人氏，随父在临淄经商。两人一见颇为相得，日久更加情深。束生便提出要为她赎身，共结百年之好。翠翘允诺。束生便勾结地方势力，逼使秀婆答应翠翘从良。束生把翠翘带回店中，但遭束父反对，说翠翘是败柳残花，凭自己色相，勾引无知少年入彀，要送官府查办。幸好官府通达情理，听了翠翘申辩，反劝束父收留翠翘。束翁才答应了儿子的婚事。

束生有一结发妻子名叫宦姐，出身于吏部官员之家。为人精明圆滑，善于匿影藏形，轻易不露声色。就是束生也怕她三分。这回娶翠翘作妾，束生是瞒着她的。幸好束生老家离临淄尚远。一年过后，宦姐还不知晓。一日，翠翘眼看桃花尽褪，莲梗含苞，便劝束生返里探望大妇，并把他们的事告诉她。年长日久，一家人总不能掩耳盗铃。束生答应了，便打点行装起程南归。

且说，宦姐对丈夫纳妾一事，略有所闻，虽妒火中烧，但口头绝不言讲。即使有人向她问起，她便勃然变色，说那是无稽流言。她暗中却在盘算，定要叫贪夫淫妇吃吃苦头。束生归来，她谈笑自若，性情态度不改从前。束生真以为妻子不知他纳妾的事，害怕因小失大，说出来反惹麻烦，就隐而不说，不觉又是一年，束生思念翠翘，以侍候父亲，照顾生意为由，提出要返回临淄。宦姐也不加阴挡。待束生走后，她马上回娘家，把丈夫在外纳妾的事转告了母亲。她要老夫人帮她实行一项报复计划。她说从陆路去临淄要费时一个月，海路只要十天。现在束生走的是陆路，请母亲差人从海路去临淄把翠翘劫持回家。这样贪夫和淫妇无法见面，而且她又可以把翠翘尽情折磨一番，以泄心头之恨。老夫人同意女儿的妙计，立刻差人上路去办。

秋日黄昏，翠翘正在后园中思念束生。忽然，从花丛中冲出两个暴徒，用麻药把翠翘麻翻了，把她抬上马背。然后，暴徒又从河边移来一具无主尸首，放到翠翘房里，点起一把火，匆忙遁去。束翁和邻里见房屋着火，齐来救火。好不容易才把火扑灭，翠翘房内有一具烧焦的尸骨，人们以为翠翘已被火烧死，便把它装殓下葬。及至束生返回，只见翠翘灵位神主，他伤心痛哭，悲戚万端。

翠翘被劫持到吏部府邸。她在昏厥中醒来，只见眼前金碧楼台，人影绰绰。一个丫环出来，把她领到堂上，要她参拜老夫人。只见那夫人柳眉倒竖，不停口地骂她是贱货！并告诉她，她已把她买下为奴了。随即，命丫环将翠翘鞭打三十，看今后还敢不敢傲慢！翠翘有口难辩，一霎时，被打得皮开肉绽。然后，老夫人把她起名为花奴，换上粗布青衣，充作侍婢。忽一日，宦姐来，老夫人便把翠翘唤出，吩咐说，小姐缺人照顾，今后翠翘随小姐回家，侍候左右，不得怠慢。

束生不堪临淄寂寞，买舟南归，返回无锡县。只见宦姐已在门前迎候。随即唤翠翘拜见家长。翠翘见是束生，大吃一惊，本想向前相认，但她明白自己受到新的欺骗，俯首难言。束生见是翠翘，也魂飞魄散，他明白自己中了妻子的奸计。但他一向惧内，不敢当面说穿。宦姐只当作没看见。吩咐摆酒，束生咽不下酒，宦姐便要翠翘劝饮，若违命则以家法惩治。束生无奈，只好强饮。接着，宦姐又要翠翘弹琴助兴。直闹到铜壶漏转三更，宦姐把翠翘作弄够了，才称心满意地宣告散席。

束生家的后园有一座观音阁，翠翘想遁迹空门，便向宦姐恳求，愿受五戒，写经奉佛。宦姐依允，施给她灯油费用，并派春花、秋月同往，实为监候。一日，宦姐返家探亲。束生伺机进入园中，向翠翘泣诉前情，十分悲切。他说大妇阴险无比，为防万一，劝翠翘远走高飞。翠翘也洒泪相对，诉不尽断肠离苦。正在这时，宦姐忽至，束生嗒然引退。宦姐仁立花丛，笑容可掬，她问束生与谁往返，行色匆匆。束生道看花奴默写经卷，笔走龙蛇，书法精工。

束生夫妇走后，翠翘情知不妙，终有一朝要受累。待到夜间，她拿了佛前银罄金钟，下了楼，掩上门，奔走匆匆。一时间，分不清东西南北，莫辨沙路草丛。一直走到天明，四顾茫茫，忽见前头有尼庵一所，上前打门。庵主叫觉缘，倒有慈悲心肠。她收留翠翘暂且住下，然后介绍她到一家熟人白婆家躲藏。谁知白婆是个老牌娼户，与秀婆干的是同一行当。她见翠翘美貌，便生发财妄想，骗翠翘说，她有个侄儿叫白倖，在台州经商，只要翠翘答应嫁他，便可离开是非之地，远走他乡。翠翘无奈，只好答应。与白倖同饮合卺酒，礼拜入洞房。不久，白倖领翠翘坐船到台州，不见他家商店，只见他和青楼酒肆交往。他以十倍价格把翠翘卖了，她再度落入妓院，痛苦难当，即使浊水投矾，今天也难把污垢涤荡。

翠翘度日如年，那有心卖笑平康。一日里，来了个边陲客人。只见他生得虎背熊腰，气宇轩昂，雄姿英发，武艺高强，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名唤徐海，在越东地面生长。他浪迹江湖，行踪渺茫。他听说翠翘才貌出众，特来相访。两人一见如故，两心相向。徐海出百金，为翠翘赎身，另营新居安住。倏忽过了半载，徐海撩起四方壮志，要暂时与翠翘作别。约定来年，他将用旌旗仪仗来迎娶她。翠翘半信半疑，掉泪悲伤。

岁月如流水行云，屈指算来一年期满。一日，旌旗蔽日，号角震天，村民以为海寇来犯，惊慌失措，纷纷逃走，霎时，有十位将军急驰而来，高问“夫人哪里？”当他们见了翠翘，便一齐滚鞍下马，下跪叩头，自称是奉旨前来恭迎娘娘。接着，有一群彩女宫娥，拥着凤辇鸾仪，停在门前，花冠熠熠，五彩缤纷，鸣锣开道，礼炮喧天。行到半路，只见徐海拍马来迎。他态度雍容，喜溢眉宇，燕颌蚕眉，冠带齐整。他和翠翘携手进帐，一吐别后相思之情。徐海又吩咐置酒，赏赐士兵官佐。一时华灯通明，笙歌震天。

翠翘想起往日苦楚，泪流满面。今日云开月朗，如在梦中。她把自己前后苦难一一告诉了徐海。徐海气极，决定要为翠翘报仇雪恨。他亲率队伍，轻装往临淄进发，又派人去无锡县捉拿恶人。不一日，人犯均已押到，徐海便让翠翘亲自发落。翠翘对有恩于己的束生、觉缘，酬以金银、锦缎。宦姐惊慌不已，跪地求饶。翠翘严加斥责，她一一认罪。翠翘便把她责打一通，放了。马监生、秀婆、白婆、白倖、楚卿是迫害翠翘入囹圄的仇人，都处以死刑。然后，翠翘跪谢徐海大恩大德，使她能雪耻伸冤。从此，夫妻更加恩爱。徐海兵威远震，自立朝纲，称霸南天，五年雄踞，事业隆昌。

明皇派总督胡宗宪清剿徐海。此人奸狡异常。他打听到翠翘参与徐海军机大事，便派人送给她珠宝玉帛，扬言要对徐海招抚纳降。翠翘寻思，自己是昙花朝露，几番流落，历尽凄惶。如若归顺皇家，青云直上，忠孝两全，同受恩光，为国为家，荣归故乡。于是，她力劝徐海归顺朝廷。她说黄巢气运岂能长？怎比得高官厚禄快当。徐海本不愿意，但拗不过翠翘苦苦相劝，便下令整仪接使，卸除武装。胡总督闻讯大喜，一面令先锋举着招抚大旗先

行，一面点甲兵随后跟上。徐海穿礼服出迎，总督一声令下，甲兵拥至，徐海猝不及防。可怜堂堂英雄汉，赤手空拳，罹难遭殃。官军乘机冲杀，徐军无备多被扫荡。翠翘也当场作了俘虏。

胡总督说翠翘有功，应当嘉奖。翠翘五内撕裂，只求和恩夫一同殉葬。胡总督那里依得，强迫她在庆功会上，抱琴弹唱。假借酒醉，他还举止荒唐。第二天，他把翠翘赐配给士官，花轿送下船舱，明灯悬挂中央。忽听潮声汹涌，船驶钱塘。翠翘推篷卷珠帘，只见水天茫茫。暗思辜负徐公恩宠，唯有一死相报，留下绝命书一级，纵身跳入大江。

老尼觉缘与翠翘分别后，四处云游。一日，她遇见三合道姑，谈起翠翘两回作婢，二入青楼的苦难经历。三合道姑十分同情，她推算翠翘将在钱塘投江，要觉缘前去搭救。于是，觉缘来到钱塘江畔，结茅舍居住。雇了两名渔夫，日日放舟撒网江流。恰巧，翠翘投江后，随波飘流，落入渔夫网中。觉缘欣喜故人重会，但翠翘还昏睡悠悠。在梦幻里，她会见了刘淡仙，两人情笃绸缪。猛醒来，只见觉缘守候一旁，老泪横流。从此后，觉缘和翠翘朝夕相处，听潮汐涛声上下，看白云来去飘浮。

且说，金重回辽阳理丧，半载后回到北京。他先到翠翘家探望，只见楼空燕子低飞，满院草木萧森。田园阒寂，只有桃花依旧笑人忙。金重盘问邻里，方知王员外公庭涉讼，翠翘卖身赎父，已远走他乡。他恍如听晴天霹雳，不胜惊惶。后来，他在一所倾颓的茅舍里，找到了王员外。只见翠云缝纫，王观卖字，共度惨淡的时光。王员外悲切切把他家遭难之事诉说端详。然后，他拿出翠翘的金钗婚约，一把琴，半柱残香，金重一见痛彻肝肠。

金重帮员外修葺了荒园，定省晨昏，躬亲奉养。另派人四处寻访翠翘，只是机缘相左，人海茫茫。金重为此形容憔悴，精神颓丧。王员外倒过意不去，提出要为翠翘践约，将翠云嫁与金重成婚。虽说是佳偶天成，但新人虽然好，旧爱自难忘，想起翠翘往事，金重仍不免珠泪盈眶。

有一年，朝廷会试，王观、金重双双名登金榜。圣旨下，金重走马上任临淄，翠云也随同前往。一日金重查问部属，才知翠翘在临淄身堕青楼的一段经历。现已报仇雪恨，不知迁往何方。

不久，金重又接诏书，调任福建南平。王观改任浙江富阳。郎舅同路赴任。一日来到杭州，他们听说新近徐海与官军战事，又听到翠翘投江自尽新闻。两人十分悲伤，便在江边摆设道场，祭奠亡灵。恰好，觉缘路过，告诉他们翠翘身体安康，邀他们一同到茅庵看望。翠翘见是亲人，掩面哭诉道：“一自他乡流落，萍飘十五长年，满以为永堕泥涂，哪想到今日见面。”金重命人抬来了轿子，王员外要翠翘回去共庆团圆。翠翘推辞道：“我是残花败柳，半生沦落羞惭。云水行踪，难期重见。愿随师修行，了却天年。”王员外说，翠翘立志潜修也是好事，但妇道子职也应周全。如果她离不开觉缘师父，可以在家里立庵堂，礼请大师前去指点。众人也来苦苦相劝，翠翘只好拜别觉缘，随父母同去。

翠云要姐姐与金重再结鸾凤之好。翠翘摇手拒绝道：“往事如烟，何苦重提。你家室和谐，花尚含苞月尚圆。自顾赧颜，满身尘垢，安敢剪烛续前缘？”王员外、金重也来相劝。翠翘勉强对金重说：“感君义重情深，聊报唱随之愿，至于儿女私情，妾当贞守，将来光大门楣，吾妹正多贡献。”于是合家欢喜，破镜庆圆，儿孙福祉，世代绵延。

鉴赏 《金云翘传》是一部家喻户晓、脍炙人口的作与分析品，

被称作越南古典文学创作的高峰。但这部作品是以明末清初的作家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作为蓝本的。书中主要人物王翠翘、徐海都是中国历史上实有的人物。明清时代，人们把他们的故事编写成小说或戏曲上演。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流行于清顺治康熙年间，在同类作品中，是佼佼者，故事完整，人物性格鲜明。作家受了当时流行的“才子佳人”小说的影响，在原有的人物基础上加上才子金重，并使他和王翠翘发生姻缘纠葛。徐海成为王翠翘风尘沦落中相识的一位英雄。但这类才子佳人小说，在中国古典文学中甚多，并未引起注意。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的命运和清初另外几部才子佳人小说《玉娇梨》、《平山冷燕》、《好逑传》差不多，它们“在外国特有名，远过于其在中国”。《玉娇梨》、《好逑传》在欧洲流传甚广，曾受到歌德和席勒的称赞。《好逑传》还被欧洲人当作初学中国话的教科书。《金云翘传》则在越南落了户。现在我们把阮攸的《金云翘传》和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作如下的一番比较和分析。

一、广宅幽园寻芳草同根璀璨并蒂花

我们还不知道青心才人的真实姓名，估计他是明末的一个遗民，卒于清朝初年。阮攸出身于越南封建贵族世家，少负才名，精通汉学，尤其景慕中国伟大的文学家。1813年，他曾出使中国，并凭吊了屈原、贾谊、嵇康、李白、杜甫、柳宗元等文学家的墓地或遗迹，游历了中国大江南北。他根据青心才人所写的《金云翘传》，有以下三方面完全一致的地方：

（一）故事情节和青心才人的作品完全一样。开头是郎才女貌，一见倾心；末了是“善恶到头终有报”，“才子佳人庆团圆”。

（二）因袭了青心才人对人物的描写。如美丽多才的王翠翘，懦弱惧内的束生，英勇豪爽的徐海，嫉妒而阴险的宦姐，贪财好利的秀婆，流氓光棍马不进、楚卿等。世界文学中也有不少根据同一人物和故事改编而成的名著。如西班牙作家代叶斯，法国戏剧家莫里哀，英国诗人拜伦，俄国诗人普希金，英国戏剧家肖伯纳，都曾根据流传的唐璜故事，把它改编成作品。但他们作品中的人物性格和故事都有所变化，甚至形成对蹠。如拜伦的《唐璜》中的唐璜，便由原来的登徒子式的人物，变成了正面形象。而阮攸和青心才人作品中的人物和性格是完全一致的。

（三）阮攸接受了青心才人作品中的儒家名教思想的影响，宣传忠、孝、节、义的观点。因此，我们可以说没有青心才人在作品中提供的情节、内容、人物、思想，就不可能有阮攸作品的进一步成就。但阮攸的《金云翘传》并不同于翻译，他经过了细心的再创作，使它在越南民族土壤中开出了新花。

区别有四：

1. 体裁不同。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是一部诗文合璧，将近14万字的小说。共20回。以散文为主，诗词为辅。其中包括词70首，诗67首，赋一篇。这些诗词虽不算高明，但在状景写情方面也体现了一定的才华。阮攸的《金云翘传》完全用诗歌来写，其诗歌格式在越南称“六八体”。即每行诗有14字，上六字为一分句，下八字为另一分句。上分句第六字和下分句第六字同韵。下分句第八字与下行诗第六字同韵。如此类推，一直贯串到底。这种诗体最初起源于越南民歌，阮攸熟练地掌握这种作诗方法，灵活自由地把它谱写成长调。《金云翘传》共计3254行诗，分12卷。

2. 情节更为简洁、洗练。一方面，阮攸适应诗体要求，他必须删去一些冗繁的情节，使作品更加紧凑、明快；另一方面，也体现了诗人独到的匠心，洗练的风格。如青心才人原作写到王翠翘沦落妓院后，由秀婆教授“哭、剪、刺、烧、嫁、走、死”等七字揽客手段，并一一加以解说，又引诗为证。阮攸作品只用一句话带过：“勾引心传七字，房内功夫八种。”又如，翠翘受宦姐折磨，青心才人原作整整用了四回（第十三回至第十六回）的篇幅描述。阮攸的作品只用一卷多，而且形象更加集中。还有青心才人描写督府诱骗徐海投降的细节写得多，阮攸却很简练。总的说来，他的长诗是明净的、简洁的，也是一气呵成的。

但青心才人原作中两处被阮攸省略了，却不见得妥帖。一是青心才人描写翠翘卖身赎父，递交银子后，晚上她梦见金重前来搭救她，惊醒后竟是一场空。她在失望中，挑灯写了《惊梦觉》词九首，很好地体现了一个弱女子在命运攸关的时刻期待的心情，她多么需要雪中送炭，希望自己心爱的人，向她伸出援助的手。阮攸却把它删略了。二是青心才人描写徐海最后发觉中了督府奸计，与官军死战场面，体现了他誓死如归的英雄气概。阮攸也把它省略了，其效果不如青心才人原作强烈。

3. 长诗达到情、景、意三者高度协调和统一，情意更加缠绵。如青心才人描写金重在清明节踏青时，与翠翘、翠云姐妹偶然邂逅，他为她们的风采暗暗销魂，但“因碍着王观，不好久留，只得辞别先行”。只几句话便把金重打发走了，接着翠翘姐妹也上轿回家了。阮攸却细腻地描写了金重出场，在翠翘心里所掀起的波澜，体现了青春少女的绵绵情意，诗人是这样写的：

翠翘心情缭乱，
恨他故意耽搁，又恨他急着辞行。
夕阳下撩起愁思无限，
征骑已远，还偷眼送他归程。

又如，金重奔丧，翠翘怅望情人远去。青心才人只写翠翘和金重分手后，“哽哽咽咽，不茶不饭”。阮攸则借景写情，衬托出翠翘的无限情思：

凝愁伫立西轩，
乱丝般回肠九转。
窗外袅袅轻烟，
看，花褪残红，柳渐飞绵。

还有，青心才人写束生割爱分襟，回无锡探家一节，只写他和翠翘都泪流满面，点首无语。阮攸却写出束生和翠翘分别时的不同心境：一个是影单路遥，一个是独守凄清。

他跨上雕鞍远去，
枫林秋色凄冷。
马足扬尘，
夕照一丝鞭影。
归来后，她挨尽五更寂寞，
马上人，也觉山川万程。
一轮月色，
半照孤眠，半送长征。

阮攸诗歌把情景融为一体，借景抒情，更加悱恻动人。

4. 语言更富有表现力。青心才人的语言在我国古典小说中说不上好，叙

述也较平板，对后代也没有产生过什么影响。阮攸作品则不同了，他用词委婉贴切，声调铿锵悦耳，是越南文学用语的典范，对后代产生了巨大的影响。阮攸的成就有两方面：一方面，他善于提炼民间语言，诗句既朴素通俗，又生动自然；另一方面，他娴熟地把中国的典故、语汇、诗词句子，熔铸到诗行里，使文字增强表现力，更显得丰富多采。如开头描写王翠翘弹琴一段道：

一曲“楚汉相争”，
联想铁马金戈，奔腾交响。
续弹司马相如“凤求凰”，
听者谁能不感伤？
调转嵇康“广陵散”，
流水行云韵味长。
曲终为奏“昭君怨”，
只觉恋主思乡两断肠。

又如，阮攸以温庭筠的诗句“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来形容王翠翘月夜出走时的情景。以李商隐的《锦瑟》中的诗句“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来比喻王翠翘的琴声。都用得恰到好处，引人联想，增添韵味。

二、才女罹难人火海英雄受害昧平生

阮攸在浩如烟海的中国古典文学中，对青心才人的《金云翘传》发生了极大的兴趣，从而产生了创作欲望。这说明了他们有着共同的思想基础。这就是他们对社会离乱、正义难伸的愤慨，对处于封建压迫下的女子命运的同情，从而体现了他们的民主主义和人道主义的思想感情。

首先，我们来看看两部作品对中心主人公王翠翘的描写。根据中国传说，王翠翘实有其人。她是山东临淄妓女，原名马翘儿，后逃离娼门，改名为王翠翘。倭寇犯江南，掳翠翘而去，成了徐海的压寨夫人。徐海败死，她投江自尽。青心才人对这个人物进行了改造，把她描写成一个千娇百媚、受凌辱受迫害的弱女子。她出身于一个无权势的员外之家。从小就长得：“眉细而长，眼光而溜，容如秋月，色似桃花，逸致翩跹，鸿惊龙游，不足喻也。”她诗书针黹，琴棋字画，样样皆精，“尤喜音律，最癖胡琴”。阮攸在诗中也这样写道：

她眉似春山，眼如秋水，
正所谓花妒娇红柳妒青。
倾城倾国貌，
才华拔萃，美态娉婷。
天禀聪明，才华似锦，
既娴诗画，又会歌吟。
按宫商，调五音，
称绝技，艺精胡琴。

然而，两位作家不光是描写王翠翘是个才貌双全的女子，更主要的是描写她的品德。她具有哪些品质呢？

第一，她有自我牺牲的精神。为了拯救家庭，她卖身赎父，抛弃了自己的美满姻缘。

第二，她有一颗善良的心，明是非、识大体。两位作家在作品开头时，都运用象征的写法，描写了王翠翘凭吊歌女刘淡仙的场面。她同情这位生前备受摧残、死后不再有人惜玉怜香的苦命女子。后来翠翘嫁给束生为妾，她

并不愿束生因为对她专宠，而忘了发妻，主动劝他回无锡探家。她做了徐海的压寨夫人后，力劝徐海约束三军，“不淫人妻女，不杀戮老幼，不烧毁民房，不挖掘坟墓”。

第三，她重情尚义、恩怨分明。为了拯家救父，她对金重背盟爽约了，便劝说妹妹代续鸳鸯。借助于徐海的力量，她对于那些逼她入火坑的坏人进行了无情的报复，对那些有恩于她的人，她也一一给予酬答，体现了她那惩恶扬善、以德报德的思想。徐海死后，她不愿偷生独活，也跳江自尽，以死殉情。

以上，我们可以看到两位作家都热情地歌颂了自己女主人公的好品德，真切地同情她的遭遇和命运。并由她联想到一般受压迫的妇女。青心才人在第十一回中，通过王翠翘的口说：“人生最苦是女子，女子最苦是妓身。为婢为妾俱有主，为妓死生无定凭。”阮攸也在第五卷中写道：

不幸生为女子身，
多少艰危忍受。
风尘堕落复何言，
堪叹一生含垢！

王翠翘两次被逼入妓院，两次做人婢妾，充分反映了在封建社会里妇女所遭受到的压迫和蹂躏。

两位作家对女子的“贞节”观念的看法是一致的。认为女子有以不失身为贞节者，也有以辱身为贞节者。王翠翘舍身救父，虽辱身而志洁。青心才人通过金重的口说：“玉遭玷而不暇，香愈焚而愈烈矣。较之古今贞女，不敢多让。”阮攸也通过金重对翠翘说：

古来妇道相传，
贞节亦须权变。
处变处常，
不能全依经典。
像你尽孝失贞，
何损本来良善。

这样他们对贞节观念作了新的解释。但两位作家也通过翠翘来宣扬封建道德观念和宿命论的思想。如“忠孝两全”说，“红颜薄命”说等。但青心才人更侧重对忠、孝、节、义的宣传。他在书里对主人公的行为都要作一番伦理的解释。如翠翘救父时，她认为自己是“家贫见孝子，为子死孝”。后来劝徐海投降时，又大陈“三便”、“五利”，认为朝廷为尊，从逆当诛，若招抚投降，“必将高官终身，共享富贵”。青心才人努力要塑造出一个尽孝尽忠、才德兼备的女子形象。

阮攸虽然也描写了翠翘对统治者怀抱幻想、克尽忠孝的一面。但他对翠翘的描写，更加侧重于“才命相妒”说。他在诗歌开头便说：“人生不满百，才命两相妨。”第八卷中，他说：“想到人生苦难，才情满溢，才会招妒上苍。”在诗的结尾时又说：“多‘才’不必自炫‘才’，‘才’与‘灾’字音相仿。”显然这也是一种唯心的宿命论观点。但他的惜才怜命的思想，也包含着对社会不平的抗议。同样地，青心才人描写翠翘尽忠不成反遭害，也包含了对统治者的强烈谴责。

其次，谈谈徐海的形象。徐海在中国历史上也确有其人。他是明嘉靖时人，原为杭州西湖虎跑寺和尚，字明山。后聚众谋反，自称天差平海大将军，

勾结倭寇，经常侵扰浙江、福建沿海地区。后督抚胡宗宪设计，贿其妾翠翘，诱其归降。官军乘其不备，设伏兵击之，徐海携翠翘且战且走，溺水死。青心才人在描写这个人物时也进行了改造，删去了他勾结倭寇，引狼入室，成为民族罪人的情节，把他塑造成正面人物，而统率官军的督抚反而成为讽刺对象。最后又把他写成不是溺水死，而是战死。阮攸沿用了青心才人这一改造。这两位作家的笔下，徐海具有如下的一些新特点：

第一，他是个豪爽豁达的伟男子。他壮志满怀地说：“天生吾才，必有吾用。有才无用，天负我矣。设若皇天负我，我亦可以负皇天。大丈夫处世，当磊磊落落，建不朽于天壤，安能随肉食者老死牖下。”（青心才人本）王翠翘称他英雄大度，“即平原君殆无此豁达也”。阮攸在诗歌中还描写了徐海的一幅肖像：

他生得虎须、燕颌、蚕眉，
阔肩膀，体貌轩昂。
雄姿英发，
精通拳棍，更兼才略高强。
顶天立地男子汉，
他名唤徐海，原在越东生长。

第二，他是叱咤风云、智勇双全的英雄。阮攸在诗中写道：

徐公兵威震远，
立朝廷，称霸南天，
分文武，界划山川。
气象万千，
举足踏破南疆五县。
风尘多事，宝剑如虹，
看官军，酒囊饭袋可怜虫。
使他经划从容，
多少侯王一手封。
旗开处，谁敢争雄？
五年称霸，沿海推崇。

青心才人在第十八回中，则描写了徐海和官军见仗时的雄姿：

“三山帽，金光荡漾；俊貌铠，砌就龙鳞。大红袍，团花灿烂；金蘸斧，烈烈征云。雉毛貂尾英雄样，剑眉铁脸似阎君。一部虬髯飘脑后，翻山搅海是徐公。”

同时，青心才人还通过督抚的口说，徐海“勇而多智，善战而得军心，横行十载，未曾遇一对手”。他派去的说客，见徐海“甲兵之盛，将士之雄，中国无其匹，暗暗称赞”。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徐海哪里是个毛贼呢？两位作家一反传统的“匪”、“寇”的观念，称他做“徐公”，把他描写成一个抵抗官府，称霸一方，顶天立地的英雄。

第三，他嫉恶如仇，为民请命。徐海对翠翘说：“见不平，便起戈矛，遇相知，赠以头颅，乃吾徒本色事。”（青心才人本）他对于那些迫害无辜，陷人水火，恃强凌弱的坏人，是深恶痛绝的。阮攸描写徐海听到翠翘谈起受迫害的经历时，他：

不禁怒气填膺，声似雷鸣。

立刻结集队伍，检阅了官佐兵丁，
旌旗飘飘，发出动员命令。
红旗前导，三军随着启程。
分别向无锡临淄，急速进兵。
往日，谁逞势凌人，
逐一按名搜捕，审讯定刑。

他为翠翘复仇，实际上体现了为民除害的思想。像翠翘那样一个弱女子，身遭万劫，不是依靠徐海的力量，在那样黑暗的社会里，是决不可能进行复仇的。这样，徐海便成为一个为民请命的“英雄”。

第四，他既刚烈又柔情。他和翠翘的关系体现了真诚的爱情，非一般玩弄女性的士大夫可比。他在妓院和翠翘相识，一个怜美人，一个识英雄，互吐衷肠，肝胆相照。他立即以百金身价，赎翠翘出火海。然后又以凤辇鸾仪的盛大礼仪，迎娶翠翘，使一个被人作践的妓女，身价百倍，吐气扬眉。正如翠翘说的：“菖萝小草，全仗荫庇扶持。”他对翠翘这样一位聪明美丽的女子，十分尊重和信赖。在归降问题上，最初他并不情愿，但他拗不过翠翘的劝说，同意了。他被官军杀害后，他的尸体僵立不倒，待翠翘赶来泣诉后，才轰然倒地。

从以上我们可以看到两位作家都是把徐海当作英雄来歌颂的，他在生灵涂炭，海内骚然之际，揭竿而起，锄强济弱，为民请命，把斗争矛头直指统治阶级，体现了倡正义、反压迫的思想。同时，也寄托了人民摆脱奴役枷锁，追求自由的美好愿望。在对人物的具体描写中，青心才人更加体现了他与官军势不两立的思想。特别是描写了他中了督抚奸计后，死战到底的壮烈场面。书中是这样描写的：

“徐明山身中数枪，全无惧怯。钮合一军又至，并力来攻。徐明山提刀拔步就走，钮合飞马赶来。徐明山回手一刀削去，正中钮合胸膛，落马而死。张能赶至，阴谋一马又到。徐明山手无寸铁，一手捉着一个军士头发冲锋迎战，打出营外，勇不可当。阴谋道：‘此贼勇而耐战，若使一得兵马，其锋难敌矣。’即令攒箭手三千，围而射之。箭手得令，三千强弩齐发。徐明山提着两个人，在乱箭中横冲直撞，犹然不屈。约有一时，身上中箭，几无完肤，遍身疼痛，渐渐不支。大叫道：‘夫人误我，夫人误我！’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

这部分描写完全可以和乔万尼奥里描写斯巴达克思与敌人死战而壮烈牺牲的场面相媲美。阮攸却把它省略了，只用一句话带过：“事出意外，有如猛虎堕阱，勇力难张。”不免大煞风景。

两位作家为什么要塑造这一正面英雄形象呢？我认为有两方面原因：

其一，两位作家有感于社会黑暗，百姓受苦，正义难伸，加上朝廷懦弱，官军腐败，因此寄同情和热爱于理想化的民间英雄。青心才人在第十八回中，通过王翠翘的口说：“但庙堂之上，虽无豪杰；而草莽之中，实有英雄。”徐海不仅是草莽英雄，也是一个正义和公理的化身。

其二，为了作品中英雄配美人的需要。阮攸在诗中写道：“佳丽配英雄，快婿乘龙。”青心才人在书中写道：“丈夫自有英雄志，肯与尔曹效谐纓。”这种写法是中国传奇小说的一种套路。但我们认为作家塑造出徐海的形象，前一原因是主要的。对徐海的死，两位作家都是惋惜的，把他作为“有才无命”的另一优秀人物的代表。

三、天道不公是非淆 万民涂炭虎狼行

两位作家在歌颂和同情主人公的同时，充分展示了形成他们悲剧命运的社会环境和社会根源。作品中描写了一个黑暗动乱，是非不分，豺狼当道，好人受气的时代。两位作家揭示了社会哪些黑暗面呢？

1. 官府贪赃枉法，酷吏乘机敲诈。王员外被诬陷一案，官府只听一面之辞，便认定他与响马勾结，不分青红皂白进行捆绑吊打，逼得他倾家荡产，骨肉分离。青心才人在书中描写道：

“正说不了，忽七八个做公的闯入来，不由分说，竟将王员外父子一绳一个锁吊在柱上。道声搜赃，里里外外，前前后后，厨房下，坑厕上，各处寻到。箱笼橱柜，是件打开，凡有可值数分者，尽皆搜去。王婆是拜寿回来，身上衣服新鲜，尽行剥去，钗环首饰一件不留。见翠翘、翠云衣服虽半旧，却是绸绢，也要来剥。”

接着衙役们又把王员外四肢反吊朝天，背上压着一块大石头，只“压得三百六十骨节，节节皆离，八万四千毛孔，孔孔皆汗”。从而，青心才人写出了一幅官吏欺压良民的穷凶极恶的图画。他们简直和土匪一样。

阮攸则一针见血地指出，衙役们如此作恶，“无非志在金钱”。他们限定王家要在三日内送交三百两银子，作为“结案罚金”，从而使一个好端端的家庭被破坏，一对美满姻缘活活被拆散。

2. 妓院买良为娼，地痞流氓横行作恶。把王翠翘逼入火坑的，除官府外，还有五个恶人，他们是流氓地痞马不进、楚卿、白倖、鸨母秀婆、白婆。马不进原是个监生，因久恋烟花，成为一个光棍，后勾结秀婆，开设妓馆。青心才人在作品中通过翠翘写了《见狂且》词九章，说他是：“狗如其人，猜语哮声，不入人伦；沐猴蠢粗，非儒非客，鬼面蛇心。”阮攸写他庸俗粗鄙，是个地道的市井流氓。

楚卿表面衣冠楚楚，把自己装扮成多情种子，斯文模样。暗地里，他却为了三十两银子，与秀婆勾结，设下圈套，诬骗翠翘。事后他又耍无赖，装清白，丧尽天良。这是个十足的寡廉鲜耻的人物。至于白倖和马不进是一路货色。他贩卖人口，专一做吃人肉的生意。他勾结白婆，仅以三十两银子的代价，把翠翘转卖到台州，从中捞到二百四十两银子的收入。

两位作家通过对马不进、楚卿、白倖的描写，勾画出市井流氓一副丑恶的嘴脸。他们都以许婚、嫁娶为欺骗手段，把妇女引上邪路。然后，又设下圈套，逼她们就范。青心才人通过翠翘的《哭皇天》辞，表现了一个良家女子如何在妓院中过着受蹂躏、受糟蹋的痛苦生活：

“人未眠时不敢睡，人如睡熟莫虚惊。既要留心怕他怪，又要留心防他行……任他粗豪性不好，也须和气与温存。妈儿只贪钱和钞，不分好丑皆迎。鲜花任教枯藤伴，美女无端配戇生。牙黄口臭何处避，疾病疮痍谁敢憎。若是微有推却意，打打骂骂无以停。生时易作千人妇，死后难求无主坟。”

这真是字字血泪的控诉。

3. 官宦之家仗势欺人，婢妾奴仆备受虐待。王翠翘为了跳出火坑，嫁给了一个懦弱无能的纨绔子弟——束生。他的原配宦姐是吏部天官之女，这是个“大怒不形于色，大喜不见于形”的阴险毒辣的女人。她依仗娘家势力，对负心的丈夫和翠翘进行报复。首先，她敲掉了向她报信的家奴的门牙。接着，她设计劫持翠翘，把她降为花奴，充作自己的侍婢，并当着束生的面，对她进行百般凌辱。她的母亲天官老夫人也参加了全部的迫害活动。当翠翘

被劫持到她府上时，阮攸写道，老夫人倒竖柳眉，痛骂“妇人淫贱”，喝令先打三十，“看看老娘手段”。青心才人则进一步描写了：当翠翘向她讨饶时，她恶狠狠地说：“我府中使女不下三百人，你若死了，不过是毡上去得一根毫毛耳。”

翠翘被打得死去活来。后来，一位好心的姥姥告诉她：“若在这府中死了，比一只鸡、牲口还不如哩。”从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些官宦之家平日如何虐待下人，婢妾的生活是如何凄惨痛苦了。

4. 官军懦弱无能，督抚荒淫无信。青心才人在作品中描写了官军见徐海进兵，皆望风披靡：“马闻金鼓心惊，军听喊声胆怯。”督抚遣参将卜济和游击裘饶前去迎敌，两将一见徐海那天神下界、恶煞临凡的气概，皆胆战心惊，不敢迎敌。青心才人认为造成官军怕死是“太平已久，人不知兵，武弁习为奉承，文官习为夤缘”。

阮攸作品中省略以上情节，但他直接把矛头对准三军统帅督抚，并点出他的名字。督抚胡宗宪是明史上的真实人物。他曾设奸计诱降徐海，后又在庆功会上当众调戏王翠翘。青心才人和阮攸对这个人物的描写手法。阮攸写道，胡督抚借酒醉向翠翘调戏说：“三生石上旧姻缘，鸾胶再续，共谱鸳鸯。”青心才人则写道，督抚以酒强要翠翘饮，“体虽未亲，但嫩蕊娇香，已沁入督抚肺肝矣。诸将俱起为寿。督抚携翠翘手受饮，殊失官体。夜深，席大乱”。第二天，督抚为了掩人耳目，便把翠翘赐配给军酋长为妻。堂堂一个官军统帅、封疆大吏，竟如此胡为，其下属便可想而知了。尤其是他那背信弃义的行为，更加使朝廷失信于民。

从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到，两位作家都很真实地描写了当时极为尖锐的社会矛盾和残酷的压迫。上自朝廷命官，下至地痞流氓，无不逞凶作恶。他们设下一个个陷阱，把善良无辜的人民逼得走投无路，从而落入他们的圈套。王翠翘的沦落风尘，徐海被逼上梁山，都是他们一手造成的。

青心才人和阮攸对当时社会黑暗的揭发并不是偶然的。因为他们都生活在多事之秋，王朝更迭的时代。青心才人生活于明末，正当明末农民大起义和满清入关的时代，阮攸生活于黎氏王朝崩溃，西山农民大起义的时代。当时社会动荡不安，统治阶级腐败无能，广大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离乡背井，献儿鬻女的事屡屡发生。阮攸曾亲身经历了饥寒和流离生活的苦楚。正如他在《漫兴》诗中写的：“行脚无根任转蓬，江南江北一囊空。”西山农民起义失败后，越南转入阮氏王朝统治时代。在中国，满清接替了明朝的统治。由于青心才人和阮攸的遗民身份，使他们能更加清醒地看到社会矛盾，揭发种种罪恶的现象。阮攸借中国发生的故事，影射的是当时越南的社会。他和青心才人一样对黑暗混沌的时代深恶痛绝，同情受压迫的人民，从而在作品中写出了他们共同感愤的声音，表达了他们极为难得的民主意识。至于作品中宣扬的伦常道德观念和宿命论思想，则说明了他们共同接受了儒家思想和佛教思想的影响。

两部《金云翘传》是中越文化交流的友好见证。说明了两国人民自古以来休戚相关，命运相共。

